青春季的心灵读本

Campus

读者·校园版

读者杂志社出品

社会很残酷，你长大就会懂的

老妈巴黎游学记

世界尽头的奇遇：相逢在南极

乒乓球控在中国

“唐宋八大家”Online

揭秘军情六处

ISSN 1674-6007

9 771674 600100 08>

08

2013

www.zazhz.com

摄影欣赏

加拿大落基山脉脚下亚伯拉罕湖的冰冻气泡奇观。这个人工湖每年冬天都会出现这一奇观，摄影师Chip Phillips只是走到冰面上按下快门，就拍下了这些如画般的惊艳图景。这种现象出现在11月到次年3月间，是亚伯拉罕湖湖床植物释放的沼气和湖面低温所致。沼气不停地涌向湖面，当气温降到一定程度时，湖面开始结冰，并将这些气泡形成的空腔一起保留下来。随着气温的降低，这些冰冻气泡就会不断地堆积起来，最后变成我们现在看到的样子。（IC供图）

www.zzahz.com

少年的怀疑

●流年

20世纪初的某一天，托尔斯泰走进莫斯科的一家啤酒厂，请求厂长让他参观啤酒的酿造过程。那或许只是托尔斯泰的一次偶然的散步，又或者是他想了解社会中的各种行业。厂长同意了，并亲自为托尔斯泰做了导游。不过托尔斯泰可能并不知道，在整个参观过程中大气不出、寸步不离地跟着他的那个少年，便是厂长的儿子，未来的作家伊利亚·爱伦堡。

这次会面的经历，50年后仍然存在于爱伦堡的心中，他将它写进了回忆录里。当初的少年惊愕地发现，他心目中的巨人托尔斯泰竟然比他父亲矮；有人送上一杯热啤酒，托尔斯泰竟然说"真香"，还用手擦自己的大胡子，并且发了一通喝啤酒有助于戒伏特加的怪论。少年爱伦堡大失所望，开始怀疑："托尔斯泰可能并不懂得全天下所有的事吧。"那一天，象征真理的托尔斯泰在他心目中的形象，因为一杯啤酒而粉碎了。

少年爱伦堡真是个严格的读者，但他的严格绝非人身攻击，也不是针对托尔斯泰一个人。例如，他回忆当时家里不时会有些访客，是些大学生，来拜访他的姐姐。在爱伦堡心目中，那些大学生都是冒牌货，真正的大学生应该走上街头闹革命、推翻沙皇。他们怎么会坐在客厅里喝茶、谈戏剧，还跳舞？不知道那些忙着跟姐姐们说话的大学生，有没有感受到少年怀疑的目光从客厅的另一头射来。

当年纪渐长，我们都不再觉得世上有人能"懂天下所有的事"了。父母不懂，老师不懂，名人也不懂。我们也不觉得当众擦胡子有什么大不了，反正再美的明星也会被拍到嘴里塞满食物的样子。黑白肖像的时代过去，手机照相的时代来临，世界再不会是平面的、单一的呈现。

怀疑，其实是每一个弱者面对强者时都应有的觉醒、成熟和仁慈。

（一月摘自《知识窗》2013年第2期，小黑孩图）

www.zzahz.com

Campus

读者·校园版

中国标准刊号：
ISSN 1674－6007
CN 62－1199/Z
主管••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吉西平
编委会主任••彭长城

编辑出版••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宁 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执行主编 潘 萍
责任编辑 赵 静
编 辑 郑 洁 周广挥 王廷鹏
美术编辑 陈妮娜
制版 冷智慧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021 8773045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xy@duzhe.cn

发行 读者杂志社发行部
(0931)8773036(0931)8773039
广告 (0931)8773309(0931)8773042
通讯地址 (730030)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校园版》信箱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印刷 上海中华印刷有限公司
广告经营许可证
甘工商广字6200004000088号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价 5.00元
《读者》官方网站 http://www.duzhe.com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duzhezazhishe
http://t.qq.com/duzhe
人人网主页 http://page.renren.com/duzhe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赵近元(0931)8822550
本刊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0931)8773036

中国教育学会中学语文教学专业委员会 指导

征稿启事

《读者·校园版》是读者杂志社专门为中学生量身打造的优秀期刊，它以文摘为主，同时注重与校园的互动，为师生开辟有特色的园地；也约请一些作者主持个别栏目，提供原创作品。下面我们重点介绍几个板块，欢迎大家据此荐稿，共同开发这块宝地：

“成长”板块：主要播种“成长故事”“青春纪事”“成长讲义”“成长论坛”“校园内外”“心灵地图”。我们在这里展示多样的成长形态，提供一些先进的教育理念，与学生、家长、老师共同关注成长。

“天下”板块：似一个万花筒，有中学生感兴趣的科技、军事、体育、影视、新知、趣闻，有对历史的回望、在路上的行走、对家园的关注。我们希望它能开阔读者的视野。

“悦读”板块：关注图书，共赏美文，品味经典。

“人物”板块：突显卓尔不群者的成长经历。

“人生”板块：“人世间”“亲情树”“三生石”，谱写人间真情、大爱。

“社会”板块：聚焦社会热点，发表杂谈、感悟。

“讲堂”：专为那些有思想、有开拓精神的中学老师开辟，好似一个无声的课堂，让更多无缘面授的学生分享他们的思想。2013年第1期起，有严凌君的“青春读书课”、纪连海的“烩历史”开讲。欢迎大家提供线索，让更多有个性的老师来这里展示。

“笔会”：这是为中学师生开辟的园地。希望这个园地播种的文字不是华丽辞藻的堆砌，没有那些空话套话，更是远离谎言和矫情，从中我们能见出真趣，感受到心灵的浅唱低吟。

欢迎大家将符合我们标准的佳作在此展示。投稿不拘形式，原件、复印件、抄写件、电子邮件均可，但须注明作者、出版者和出版日期，以及投稿人真实姓名、通信地址和联系电话。

稿件一旦采用，本刊将依《著作权法》之规定奉寄稿酬和样刊，原出版者和推荐者也有适当酬劳。限于人力，一般不退稿，请自留底稿。

投稿及微博地址

电子稿件投稿邮箱：
duzhexy@duzhe.cn
纸质稿件投稿邮箱：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校园版》信箱
新浪微博：http://weibo.com/duzhexiaoyuanban
腾讯微博：http://t.qq.com/duzhexiaoyuanban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介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校园版》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查询及其他有关稿酬的未明事宜，请与杂志社联系(0931-8773352)。

www.zzahz.com

名校校训——乔治敦大学

Georgetown University

●文忠

乔治敦大学是由耶稣会主教约翰·卡罗尔于1789年在美国创办的天主教私立大学。耶稣会（Society of Jesus）是天主教的主要修会之一，为了使其成员能有效地在社会生活中发挥作用，耶稣会特别注重教育。乔治敦大学是美国耶稣会大学里最古老、学术地位最崇高的大学，主校区位于首都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中心，坐落在风景优美的波多马克河边，在白宫西北面两英里左右。乔治敦大学的学生在享受如画风景及便利的首府生活的同时，在学术拓展和工作机会上更有近水楼台之便。

乔治敦大学虽然是天主教学校，却能始终坚持学术自由和中立，努力招揽天下英才以求传道授业解惑，而非教会的传声筒。校内只有四成的学生信仰天主教，其余还有信仰基督教、佛教、印度教、伊斯兰教和摩门教的学生。正是得益于此，今天的乔治敦大学已经发展成为一所世界闻名的研究型大学，拥有8所学院、1所附属医院，以及众多名列前茅的学科。乔治敦大学法学院是美国最好的14所法学院之一，在美国和世界法律界享有崇高的声誉。乔治敦大学的另一个招牌是其外交学院（SFS），该学院的课程涵盖国际政治、国际经济、国际事务、区域研究等。SFS占地利之便，享受首都丰富的政治和外交资源，再加上其傲人的学术声誉，吸引了不少国际名人在此担任教职，包括美国前国务卿奥尔布赖特、波兰前总统Aleksander Kwasniewski、西班牙前总理Jose Maria Aznar等人。世界政坛名人也有不少毕业于乔治敦大学，诸如美国前总统克林顿、南非主教德斯蒙德·图图、菲律宾总统阿罗约等。除了“政治家的摇篮”，乔治敦大学还有一个美名——“NBA超级明星的摇篮”。帕特里克·尤因、阿朗佐·莫宁等NBA超级明星都是乔治敦大学的毕业生。2012年《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全美大学本科排名榜上，乔治敦大学位居第22位。

校训：合二为一（拉丁文校训：Utraque Unum；英文校训：Both into One）。校训出自《新约全书·以弗所书》，是说耶稣基督是外邦人（泛指非信徒）与犹太人（信徒）合二为一的纽带，并由此造就了新人，从而成就了和睦。乔治敦大学选择这一圣经教义作为校训，不仅体现了其建校的天主教渊源，更是对兼收并蓄、包容和谐治校理念的追求和践行。在这里，世俗生活和精神追求和平相处，真理探索和宗教信仰并行不悖。

创办人John Carroll铜像

美国前总统克林顿，1968年毕业生

www.zzahz.com

p10 春树流苏

我在高中时做的每一件事都是为了女生。我希望我有更崇高的动机，但我没有。事实上不只我有这个问题，我周围的男生都是荷尔蒙的奴隶。我们是学校中最平庸的一群，过胖、过瘦、过多青春痘。最羡慕的是学校篮球队的帅哥，女朋友多到买花时可以打折。

p36 微笑不“强迫”

王子瑞的“强迫症”是这样得的：“我读初中时学习特别刻苦，总期望考试拿到第一名，又不注意锻炼身体。因重感冒引发的鼻炎长期影响休息，后来得了神经衰弱，拖到初三时，演变成严重的强迫症。”具体的症状是，当时，她做什么事情都无法专心，感觉手边的东西会掉落，周围的墙壁会倒塌……正常的学习生活难以进行。

成长 CHENG ZHANG

3 校园内外 / 名校校训——乔治敦大学 / 文忠
63 校园内外 / 美国名校的精英教育特质 /Cindy Xue
31 成长故事 / 被阅读改变的人生 / 蒋昕捷
72 成长故事 / 活得像凡·高的向日葵 / 庄庆鸿
10 青春纪事 / 春树流苏 / 王文华
32 青春纪事 / 盛装舞步 / 王小波
64 青春纪事 / 怀念写作 / 七堇年
16 成长论坛 / 美国妈妈的教育理念 / 影人王迪
30 成长论坛 / 有缺憾的爱 / 水木丁
68 校园人物 / 谁说我与你不同 / 张家宁
18 心灵地图 / 社会很残酷，你长大就会懂的 / 嘉倩
34 心灵地图 / 谁的青春不迷茫
——写给 20 岁的自己 / 刘同

人物 REN WU

36 人物 / 微笑不“强迫” / 羲水羽衣
54 人物 / 盲女厨神的爱情童话 / 开明的皇帝
66 人物 / 美国科学活宝，边玩边思考 / 高峰

社会 SHE HUI

12 杂谈 / “唐宋八大家”Online/ 马伯庸
46 感悟 / 暗中作乐 / 贾葭
47 感悟 / 我的三个幸福时刻 / 洪晃

悦读 YUE DU

1 卷首语 / 少年的怀疑 / 流年
11 文苑 / 为什么，当那一时刻来临 / 尼卡·图尔宾娜
48 文苑 / 怪胎、书虫、书呆子 / 莉瑶
49 文苑 / 我需要的 / 残飞坠
14 书摘 / 老妈巴黎游学记 / 孙慕颖
74 书摘 / 女儿成长密码——时间管理能力 / 黎雅
39 经典回放 / 报答与奖赏 / 刘燕敏
77 画与话 / 画与话

视窗 SHI CHUANG

6 趣图 /iPhone 拍摄精彩球迷写真
8 趣图 / 趣图
56 创意 / 创意
封二 / 摄影欣赏
封三 / 名作欣赏 / 孤独的米开朗基罗 / 董克诚

www.zzahz.com

p48

怪胎、书虫、书呆子

“站直、双肩打开、抬头挺胸、目视前方、微笑。”我喃喃自语道。不，这是一项我不可能完成的任务。我把眼镜戴上，慵懒地变回原本的我。当我小心地溜到我的座位时，我立刻后悔自己做出这样的决定。我进屋的时候，他的眼睛都不屑看我一下。我清了清嗓子想引起他的注意，但看起来是徒劳的。

p50

乒乓球控在中国

什刹海体育运动学校是北京的一所精英体校。我第一天去那里，常教练把我介绍给他乒乓球班的学生们：“从今天起，我们有了一位来自美国的新同学。”常教练在室内还戴着一副墨镜，他一边说一边从眼镜上方瞅我。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我身上，我顿觉紧张起来，好像又回到了上幼儿园的第一天，只不过这回我都有胸毛了。“据他自己说，他打乒乓球已经超过10年了，”常教练继续介绍，“但我看，倒像是10天。”全班爆发出一阵哄笑。

天下 TIAN XIA

13 回望 / 古代学生的假期 / 陈延禄
76 回望 / 梁启超的答案 / 庄秋水
20 新知 / 7 个让人捧腹的英语文化陷阱 / 莫妮卡
26 新知 / 2012 年新发现的十大物种
45 新知 / 假如没有月球 / 佚名
58 新知 / 新知
59 趣闻 / 坐过山车的时候，哪个位子最恐怖
59 科技 / 硬盘也有 DNA/ 茶客
23 家园 / 正在失落的故乡 / 黄菲
50 行走 / 乒乓球控在中国 / 克里斯托夫·比恩
62 行走 / 日本幼儿园的小菜园 / 李珍
42 军事 / 揭秘军情六处 / 韩旭阳

人生 REN SHENG

17 人世间 / 用垃圾演奏莫扎特 / 韦华明
22 人世间 / 人人都有武侠梦 / 大鼓
28 格调 / 世界尽头的奇遇：相逢在南极 / 徐佳
38 三生石 / 暗恋可以不朽 / 方希
70 亲情树 / 父与子的特别对话 / 余操

讲堂 JIANG TANG

24 青春读书课 /《人间的诗意》第五讲：我是谁（下）/ 严凌君
60 烩历史 / “舅舅”和“外甥”打不完 / 袁腾飞

点滴 DIAN DI

19 点滴 / 新词汇
21 点滴 / 微小说
33 点滴 / 父和子 / 孙香我
69 点滴 / “答案变了” / 陈春花
75 点滴 / 纪律是所有成功的基础 / 吉姆·罗恩
40 漫画与幽默 / 漫画与幽默
39 言论 / 语丝
53 言论 / 言论

互动 HU DONG

78 交锋 / 差生真的差吗？你如何看待 / 张佳羽
79 智趣 / 投骰子

www.zzahz.com

iPhone拍摄精彩球迷写真

2013英式橄榄球惠灵顿七国赛在新西兰惠灵顿举办，热情的球迷装扮华丽。Getty摄影师Hannah Johnston采用iPhone手机的拍照应用软件instagram，拍摄精彩球迷写真。

（CFP供图）

www.zzahz.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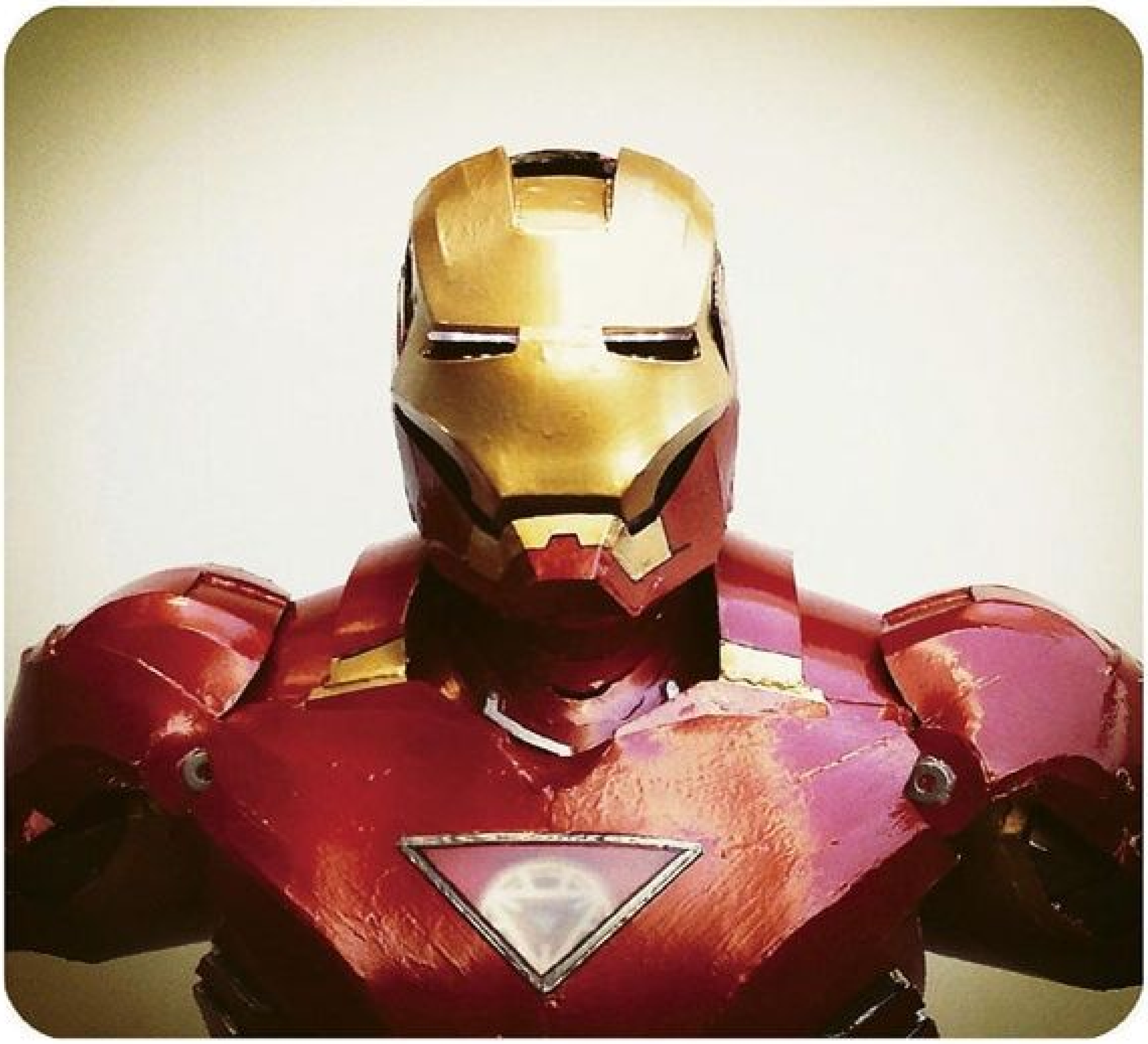

www.zzahz.com

墨西哥Cabo Pulmo公园，美国摄影师和环保人士Octavio Aburto花费了3年时间才拍摄到了这张照片。图为数千条大眼鲹求偶期聚集在一起。（IC供图）

英国艺术家Robert Bradford用600个“超级战队”玩具，打造了一个真人大小的模型雕塑，以此纪念《超级战队》系列片播出20周年。（CFP供图）

趣图

晴空VS.雾霾：用iPhone手机（360度摄影应用程序）拍摄到的北京空气质量合成照片制作的对比图。上图为1月24日拍摄的晴朗天气下的天安门广场，下图为1月23日处于严重污染之中的天安门广场。（CFP供图）

国际表情：太空水珠。NASA宇航员Kevin Ford在国际空间站上凝视一滴水珠。（CFP供图）

一只蜻蜓停在一只青蛙的头上，令人惊讶的是青蛙好像对此毫无意见，完全没有要把蜻蜓当做晚餐来吃的念头。（IC供图）

春树流苏

●王文华

我在高中时做的每一件事都是为了女生。我希望我有更崇高的动机，但我没有。事实上不只我有这个问题，我周围的男生都是荷尔蒙的奴隶。我们是学校中最平庸的一群，过胖、过瘦、过多青春痘。最羡慕的是学校篮球队的帅哥，女朋友多到买花时可以打折。

下午放学，看到顺眼的女生，我会跟踪她走到金石堂书店。她拿起席慕蓉的《七里香》，我拿起三毛的《撒哈拉沙漠》，和她保持一个书架的距离，跟着她的步伐移动，希望能看到她的学号和班级，回去再请同学的表姐打听。“林小琪同学收”是信封上写的，信上我这样写着：“那天在金石堂看到你，不知道能不能和你做个笔友……”是的，笔友。17岁，我们不懂爱，只懂用花哨的文字实践供过于求的感情。

我们当然也渴望身体的碰触。西门町冰宫，我们靠着栏杆，嚼着口香糖，欣赏女生的黑裙子在冰上飘荡。“一条龙”时，我们抓住前面女生的腰际，捧花瓶一样小心。女生跌倒时我们暗自叫好，却能装出同情的目光：“我教你‘刹车’好不好？”离开冰宫时她说：“为了谢谢你教我‘刹车’，我请你吃‘谢谢鱿鱼羹’！”在狭窄的桌上，她伸过手来擦掉你衬衫上的酱油，你放下筷子为她挽起过长的衣袖。她上公交车，跑到后座来和你挥手，你倒退走路，得意忘形而掉进水沟。

最神气的要算去女校听音乐会。有帅哥在吴倩莲（她那时叫吴茜莲）成名前就在中山女高听她唱过《乘着歌声的翅膀》。第二天节目单在课堂上流传，传到后排时吴茜莲的照片竟被人剪掉了。看着有破洞的节目单，我们为上面的歌词谱上自己的曲。“亲爱的吴同学，”我们拿出天头印有诗句的香水信纸，“我为你的歌谱上了新曲，不知道能不能和你做个笔友……”

学校的合唱比赛也是我们盼望的。为了提高参与率，班长会找女校的女同学担任伴奏。放学后，班长到校门口接她，骄傲地带她走过操场，趴在3楼栏杆上的男生会以长达3分钟的口哨和纸飞机欢迎。班长说：“各位同学，这是林小琪，她要为我们伴奏。”接下来的3个月，我们有了集体情人。大家忙着猜测她的血型，班会的临时会议大家在争吵送她什么礼物。排练休息，众人争相送上饮料。比赛结束，我们拿歌谱请她签名：“你有男朋友吗？”“我喜欢肖邦。”“肖邦？”我们愤愤不平，“他是哪一班的？”

合唱比赛完了通常都有班际郊游。星期天一大早，出发时我们一圈圈聚集，假装热烈地讨论化学习题，眼睛却在偷瞄女生并暗下评语。除了分组烤肉，郊游的另一个保留节目是丢手帕。女生把手帕丢在你背后，你得赶快拿起来追着她跑。这个游戏没有任何意义，却让你对出席者一览无遗，待会儿要电话时比较有效率。回台北的路上，漂亮的女生总是和别人坐在一起。偶尔你幸运了，她却已在你的肩上睡着。发丝飘到你鼻下，你冲动地拔下一根。因为你知道有一天她会嫁给别人，对年少的情怀矢口否认。她不会记得你曾经花了30分钟为她烤一根肥香肠，用掉半个初恋和一整瓶沙茶酱。

为什么，当那一时刻来临

（外一首）

●〔俄罗斯〕尼卡·图尔宾娜

为什么，当那一时刻来临，
我们就要把童年赶出院子，
为什么我们要尽快地
度过那些快乐的日子？
我们忙于成长，所有时光
我们匆匆跑过，仿佛在梦中……
请停一下，请看一看：
我们忘记了从大地上
把挂着红帆的理想升起，
忘记了那些等在黑暗中的童话……
沿着台阶，如同沿着时光，
我跑向失去的岁月，
我要用手牵着童年，
把自己的生命归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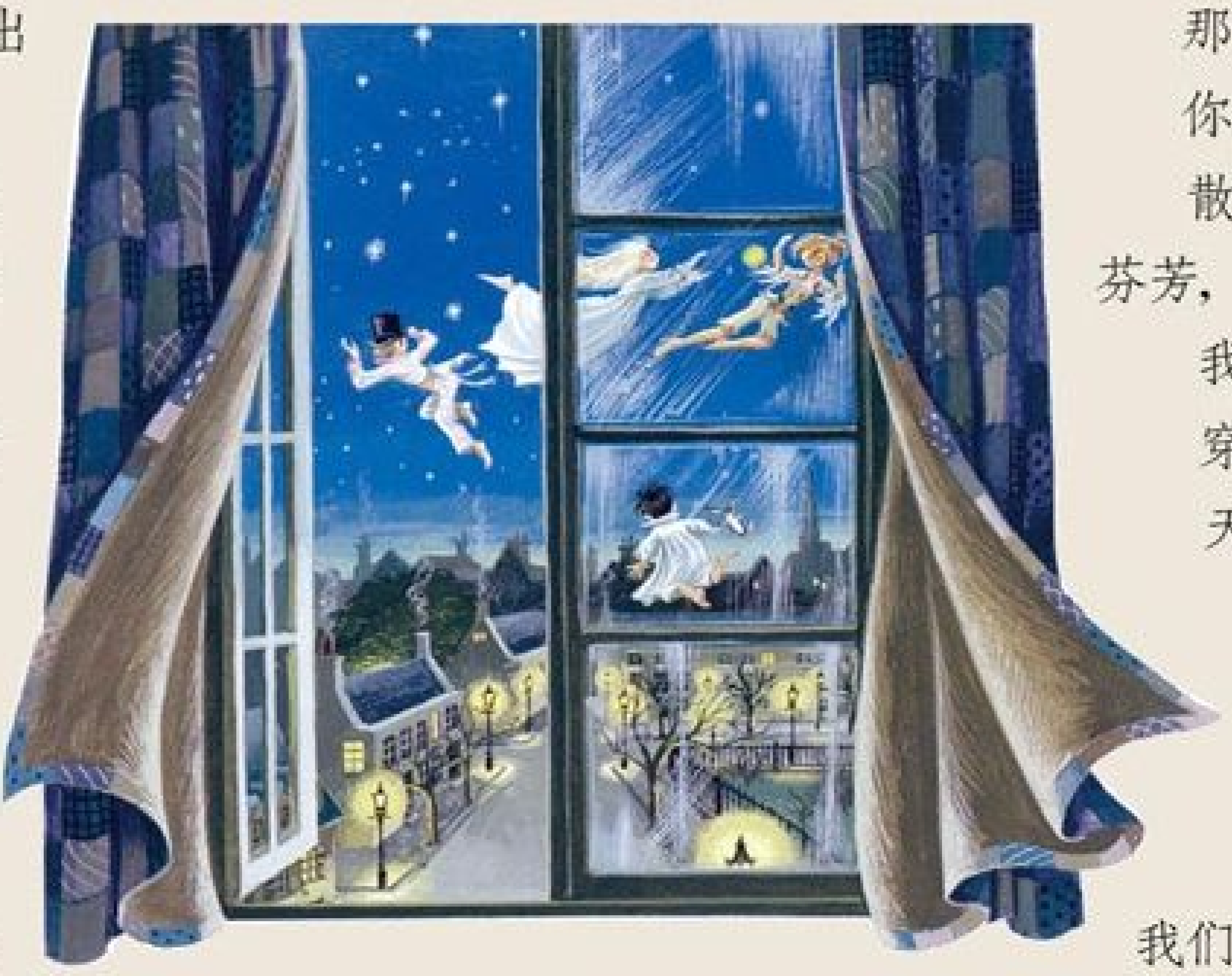

回忆

我想和你单独在一起
坐在一座古老的房子里。
那房子就坐落在河边，
那河的名字叫做记忆。
你赤裸的脚印
散发着去年夏日阳光的芬芳，
我和你在那里游荡，
穿过还没割尽的野草，
天空变得湛蓝，
消失在栅栏后面，
并且响起了呼唤……
这就是一切，那些我们可以想起的……
所有的日子飞逝
跑向终点，
鸟群如同所有的时光，
聚集在脚下……
我们该用什么喂它们？
没留下一行诗句。

（阿门摘自豆瓣网，CFP供图）

到了高三，我们仍希望在补习班抓到一点情意。第二排那个中山女校的怎么没来？第四排那个景美女校的换了手表？是的，我们注意到手表，甚至手臂上的汗毛。半学期过后，终于鼓起勇气传纸条：“吾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她转过头，我们立刻埋头于书本。下课后我们等在电梯门口：“听说她男朋友是附中的。”“揍他！”但这只是嘴巴狠，骨子里我们是脓包，不敢为心爱的女孩干架。她走出来，扶着眼镜看我们一眼，我们又立刻血脉贲张：“那个附中的个子大不大？”

我终究没有找到那个附中的。后来，我进入台大外文系，女与男比例十比一。对我来说，高中时代匆匆结束。那个迷信永恒、交浅言深的年代，那个席慕蓉、三毛、吴茜莲的年代啊！坐在外文系教室，我梦想了三年的一切就在眼前，不知为什么，我竟寂寞了起来。

（伯仲摘自中国和平出版社《最受中学生喜爱的100篇文章》一书，童小喜图）

www.zzahz.com

“唐宋八大家” Online

●马伯庸

有人问我“唐宋八大家”是怎么回事，我一听，就先嘬了下牙花子。“唐宋八大家”当年属于语文考纲范围，我当学生那会儿，光是背下这8个人的名字，就费了好大力气，比背“辛德勒的名单”还难。更不要说比较这8个人的生平与文字风格，分析各自的文章特点—— 这些恐怕连专修中国古代文学史的研究生，都很难说得清楚。

李敖先生就曾经抱怨过，他说：“以‘唐宋八大家’而论，所谓行家，说韩愈文章‘如崇山大海’，柳宗元文章‘如幽岩怪壑’，欧阳修文章‘如秋山平远’，苏轼文章‘如长江大河’，王安石文章‘如断岸千尺’，曾巩文章‘如波泽春涨’……说得玄之又玄，除了使我们知道水到处流、山一大堆以外，实在摸不清文章好在哪里，好的标准是什么。”

所以我在想，如果能用一些通俗的说法加以比拟，应该更有助于普通人理解他们的特点，不至于被那些华丽的文评词汇搞得头昏脑涨。比如说，我们假设这8位大师活到现在，以他们的文字风格与性格，会去混什么地方呢?

“唐宋八大家”排名第一的是韩愈。这个人到底多有名，就不必细说了，号称“文起八代之衰”。他写得最好的，是议论文。他的议论文结构严整、论证缜密，一句接着一句砸过来，文气绵密贯通，无懈可击。一封《谏迎佛骨表》把宪宗气得半死，像《师说》《原道》《进学解》什么的，若作为高考作文是能拿满分的。最适合韩愈这种皇皇正论的平台，是博客。门户网站首页封推，冠以专家头衔，点击量随随便便就能突破数十万，一人写博，众人聆听，正适合韩愈这种喜好“传道授业解惑”的人。

而柳宗元跟韩愈不太一样。他这个人除了也喜欢议论以外，还喜欢编写一些寓言小故事，如《黔之驴》《永某氏之鼠》《骂尸虫文》《牛赋》等等，这些寓言故事个个短小精悍、寓意深刻。毫无疑问，这样的人，到了今天，最适合他的舞台肯定是微博。他还是个喜欢编段子的主儿，《黔之驴》这样的小段子，定然是网络哄转，还创造了一个年度热门关键词——黔驴技穷。

古代学生的假期

●陈延禄

愉快的寒假刚结束不久，或许你还意犹未尽，可是，你知道古代学生是怎样放假的吗？

早在汉武帝时期，从官方创立太学开始，就有了太学生的休假制度，主要是“田假”和“授衣假”，相当于现在的暑假和寒假。

一直到隋唐时代，才确立国子学（即太学，又称国子监）假期制度。国子学是隋朝中央政府建立起来的最高学府。据史料记载，当时有三种假期：第一种是“旬假”，十天为一旬，每旬只放一天假，不允许外地的学生回家；第二种是“田假”，每年农历五月份开始放假，时间一个月左右，出身农家的子弟可以回家帮忙干农活；第三种是“授衣假”，是每年农历九月份天气渐渐变冷以后，让学生回家取衣服的假，时间也是一个月左右（往返路上的时间不算天数）。唐朝对假期有严格的制度：凡逾期不返校者将被开除，但是路途太遥远的也可以适当申请延长假期。

《新唐书·选举制》上有明确记载：“每年五月有田假，九月有授衣假。”

（张志军摘自《潮州日报》2013年2月6日，小黑孩图）

同样适合微博的还有苏轼。苏轼和柳宗元不一样，后者在微博上走的是段子路线，而前者靠的是偶像派的风流卖萌。苏轼这人，豪放路线没问题，婉约路线也吃得开，男女粉丝通吃，先一句“西北望，射天狼”惹起愤青热血，再一句“明月夜，短松冈”引得小清新们流泪，没事还跟好友佛印互相逗逗闷子，抽冷子晒一下苏小妹的照片，这生活真是太美好了。

欧阳修号称“六一居士”，因为“吾集古录一千卷，藏书一万卷，有琴一张，有棋一局，而常置酒一壶，吾老于其间，是为六一”，又写过《醉翁亭记》这样的游记，妥妥的一个略带小资情怀的宅男，可去“豆瓣”，必有知己。

苏洵、苏辙两个人，一个是苏轼他爹，一个是苏轼的兄弟，民间声望虽不及东坡卓著，但在专业内还算是赫赫有名。这俩人沾亲带故，拉帮结伙，与之来往的亲戚朋友居多，去人人网最方便不过了。

至于曾巩老兄嘛……可以去搜狐微博，因为两者都有同一个特点——名字都听过，看过的人还真不算多。

唯一的例外是王安石。这人哪，我看还是别上网的好。王相公脾气拗，性子倔，说话还不留情面，若是一朝宰执说一不二，别人姑且忍了，到了网络时代，谁服谁啊？王安石若上网，三天不到，肯定就得气得断网销号，还是算了吧。

（于宇摘自《时代青年·哲思2.0》2013年1月号，喻梁图）

老妈巴黎游学记

●孙慕颖

孙慕颖，退休的中学老师、两个女儿的单亲妈妈，正准备进入人生的下半场时，却发现自己患上了子宫颈癌。但她的梦想并未中止，手术及治疗近两年后，她只身飞到了法国，实现她的游学梦。

傻者，初生之犊，一切归零，重新开始。女儿为她取名“傻妈”，意为立志重新向学，到处乱学、乱吃、乱玩。

退休，人生才开始。当了一辈子老师的傻妈，决定第二辈子要当个学生，当一个有退休叛逆症候群的学生，当一个考试决不临时抱佛脚的学生，当一个完全没有读书进度表的学生。反正就是要照她的退休宣言“我要学！我要学！我要乱学”，彻底地乱学一通。

根据傻妈高中历史老师的说法，国际条约的签订大多使用法文，就是因为法文的文法够精准、够复杂，所以绝对是够难学的。因此，傻妈决定开始学这个永远也学不完的法文。为了避免一傅众咻兼能省钱游巴黎，傻妈明智地想出了去巴黎游学的点子。

一般人想到的游学，不外是带着电子字典、录音笔、笔记本，认真地猛抄猛写。但遇上凯萨琳老师，她的第一条班规，就是禁止大家上课用电子字典，还说她最害怕班上有日本学生，因为日本学生上起课来，不但自己很紧张，还会把班上的同学都弄得很紧张，像傻妈这种既不努力、又不用功，连笔记都懒得抄的学习态度，反而是凯萨琳老师心目中的模范生哩！

第二条班规是，上课时如果对教的内容感到无聊或是没兴趣，依她的规定，是一定要“无所不用其极”地以各种手段表现出来的。若是乖乖地坐在那儿，就代表你正听得心领神会呢！于是有人会很用力地打个哈欠（像神出鬼没、一星期只到校一次的墨西哥小妞）；或是用手肘撑着脸颊，一副百无聊赖的模样（像夏尔听老师和众女生们热烈讨论有关大甩卖事宜时）；甚至有学生就直接趴在桌上睡起觉来（正是夜店女王派翠西亚）。当凯萨琳老师发现高徒们出现这类“不耐烦”的症状时，都会很温柔地关心一下：“你怎么啦？”而派翠西亚也就真的会老实招来：“累死我啦！昨天去夜店玩到早上5点才回家！”凯萨琳老师听了，还会赞许有加地说：“哇！那你还10点就来上课，真是不容易啊！”如此勤奋，肯竭尽全力来上课的学生，哪里去找呀？

一开始，傻妈见到同学们如此胆大妄为、目

无尊长，真是大吃好几惊呢！心想这可是完全违背了咱们中华文化中的尊师重道传统，是可忍，孰不可忍呀！想当年自己还是初中老师时，如果班上有学生竟敢大剌剌地趴在桌上睡觉，傻妈——其实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若是一时疏忽，巧遇校长或训导主任“出巡”，来不及叫醒学生，傻妈还会连同学生一起被叫出去训斥一顿：“教不严师之惰，千万不能忽视学生这个‘趴在桌上睡觉’的小小动作！”

记得上课第二周，由于班上新加入了夏尔和菲利普两位帅哥，让凯萨琳老师士气大振，第一堂上课，三个人居然聊起了法式脏话，只听见凯萨琳惊呼连连，其他同学笑成一团，纯洁的傻妈则被晾在一旁，完全是鸭子听雷，却又不方便提问（不是不敢，而是不宜），于是接连做出猛打哈欠、扭动身体、用手肘撑着脸颊等异状，而凯萨琳却丝毫不觉有异。扭了半天不见功效，傻妈只好做出了这辈子最“忤逆师道”的事——直接趴在桌上，睁着眼睛，睡给老师看啦。这招果真见效，她温柔地看着傻妈问道：“Ca va（你好吗）？妙样儿，你怎么了？”“我都听不懂，你们讲得好快哦！我都不知道你们在笑什么……”傻妈用手卷着头发幽幽地说。凯萨琳老师一听，正想解释一番这些脏话的正确用法，忽然惊觉不宜在课堂上详细讨论，只能叫大家暂停，顺便传授傻妈一记新招：“真是我的错呀！下次如果跟不上就赶快‘拍桌子’告诉我哦！”

傻妈在台湾学法文时，听不懂又说不好，考试时却总能拿个高分，按傻妈的说法，她是把法文当成“数学”来考的，每逢考试就会认真准备、努力抱佛脚，一定要考高分，才表示自己“学会”了。直到来巴黎游学，才发现原来“学生笨是理所当然的”，遇到不懂的，老师不希望你急着去“弄懂”，反而让大家边猜边学、边学边问。凯萨琳最怕学生“不懂装懂”，只要学生一露出疑惑的表情，她一定会停下来解释。不懂？没关系，同学会七嘴八舌地继续帮忙，总之，大家一定通力合作直到你点头微笑，大喊“C'est ca（谢谢）！正是它，正是这个意思”为止。只要敢乱说、乱问、不清不楚地学，就一定能歪打正着、清清楚楚地懂。当个快乐的“笨学生”，只要肯学，只要肯乱学，效果反而更好哩！

一次，凯萨琳老师请假一周去纽约度假，兼为她那双法国女人中少见的大脚买鞋。来了一位代课老师，这位勤奋的年轻实习老师，一上课就写了满满一黑板的板书，等学生一条一条地抄完，又开始自顾自一条一条地认真解释起来，全班同学只有乖乖听讲的份儿，大气也不敢吭一声，跟平时凯萨琳老师上课时大伙叽里呱啦热烈讨论的情况大相径庭。每当她暂停一下，殷殷询问大家有没有问题时，教室里总是一片死寂。只有傻妈一人精神抖擞地正襟危坐、努力憋气，满脑子担心的，却是自己的肚子因为饿而发出的“咕噜咕噜”声会不会太大。第二天，班上12个学生，只剩下5个人来上课，其他的全部翘光光啦！

同样的情况持续到第三天，代课老师上起课来还是呆板无趣。10点整，咱们的瑞士大美人居然大驾光临，不到5分钟，就决定揭竿起义……她开始铆起劲来用法文介绍瑞士的社会制度。以前上课几乎大半时间都在睡梦中的她，今天却忽然精神百倍地跟老师抢话讲，大肆批判瑞士税金太高、社会福利制度太好，许多流亡人士来到瑞士寻求宗教庇护，福利之好，让瑞士人也眼红；唾沫横飞地讲着人道主义虽然不错，却让许多人不对自己的人生负责，不工作、不谋生，也不主动融入瑞士社会……就这样，这位瑞士女英雄整整讲了一节课，代课老师三番五次试图打断她的话头，想要重新夺回上课的主导权，却完全失败，被晾在教室一角。派翠西亚讲得有声有色，其他同学更听得津津有味，不时还会提问呢！真的是完全忘了还有老师的存在。原本说起法文总得附加英文说明的她，今天竟然福至心灵，句句标准、字字清晰，讲得有声有色，使得原本死气沉沉的课堂，真的如沐春风起来。

隔周，凯萨琳老师终于回来了，大家七嘴八舌地说着有多么想念她，也趁机嘀咕夜店女王派

www.zzallz.com

美国妈妈的教育理念

●影人王迪

美国妈妈叶塞尼亚带领3个儿子的中国游学之旅进行了一个多月，从上海辗转到河南，最后一站是北京。他们打算在什刹海体育学校继续学习一段时间的武术。一听说是3个美国男孩寻找在北京寄宿的家庭，很多家长都感兴趣，纷纷询问具体情况，但最终没有一家真正把他们接进家门。他们大都因为自家条件不够好、地方不够大而打消了这个念头。

实际上，叶塞尼亚对寄宿条件的要求非常低，她说："孩子们可以睡客厅、睡沙发、打地铺，这些我们都尝试过，甚至以前我们在人家院子里搭帐篷寄宿。我们需要的只是一个落脚的地方，孩子们生活完全可以自理，并不需要特别的照顾。"

和中国孩子出国游学动辄住五星级酒店不同，叶塞尼亚带着3个儿子在世界各地旅行，几乎从来没有住过酒店，对她来说，全世界的五星级酒店都是一个模样，没意思。寄宿家庭、学校宿舍才是他们的首选。在这些地方能迅速融入当地人的生活，结交新朋友，这才是旅行的最大乐趣。河南武术学校的宿舍并不是他们住过的最简陋的地方，在妈妈的带领下，孩子们已经习惯于自己动手，因陋就简，打理好自己的生活。

家境富裕，却让孩子们睡蒸笼一般的宿舍，顿顿吃面条，凉水冲澡，学武术摔得浑身是伤……这是为了锻炼孩子的意志，故意给他们找罪受吗？叶塞尼亚并不这么想，对她和他们一家来说，这是一种很自然的生活方式，她的口头禅是："很艰苦，但是很有意思！"让孩子们经历各种生活、各种环境，这本身就是一种生活的乐趣。

（云天浮摘自《留学生》2012年第12期，辛刚图）

翠西亚那天忽然"舌灿莲花"，让大家听得有如"醍醐灌顶"般的精彩表现。这位瑞士大美女嘻嘻笑着澄清，自己那天之所以会如有神助地那般自力救济，纯粹是因为情急生智，不想被代课老师"无聊死"而已。这再次证明了，在法国上课，果真是"学生我最大"！我学故我在，原来老师让学生"无聊死"这一招，还可以鞭策学生，激发出他们的潜力呢！

（李晴摘自译林出版社《老妈巴黎游学记》一书，黎青图）

用垃圾演奏莫扎特

○韦华明　编译

让两个大果冻罐子发出古典吉他的声音，用X光照片当鼓面，让一个破旧的铝质色拉盘和一串叉子发出小提琴的声音，让很多瓶盖发出萨克斯的声音——在巴拉圭的首都亚松森的郊外，一个名叫卡杜拉的垃圾填埋场附近，20个孩子用回收材料做成的乐器演奏出各种乐曲，他们组成了室内管弦乐队，平常演奏的是贝多芬、莫扎特、亨利·曼西尼和甲壳虫乐队的作品。

15岁的罗西奥·里弗洛斯是那个特殊的交响乐队的一员，她说自己花了一年的时间，才学会吹那支用食品罐头瓶做成的长笛。现在，她不愿离开交响乐队了。2012年，这个乐队在巴西、巴拿马和哥伦比亚等国家和地区演出，2013年，他们将受邀到美国亚利桑那州凤凰城乐器博物馆的开馆仪式上演出。

为他们联系到凤凰城演出的是巴拉圭的纪录片拍摄者亚列桑德拉·亚玛里拉·纳什。几年来，纳什一直跟随拍摄这个交响乐队。她跟乐队的创建者、社会活动家和音乐老师法维奥·查维斯一起，用极少的投入拍摄了纪录片《垃圾填埋场上的和声》。然而，这部纪录片远远没有完成，因为孩子们还有很多要向世人展示的才华。

15岁的小提琴手塔尼亚·维拉对乐队非常感激，她知道，没有乐队，自己就不可能有机会去里约热内卢，就不会认识大海。她的家在一条肮脏的小溪边的一个小棚子里，她母亲身体不好，她父亲抛弃了她们。塔尼亚长大后想当音乐家，也想当兽医。

5年前，查维斯在垃圾填埋场附近开了个小小的音乐学校，希望能帮助孩子们。但是他只有5种乐器，而且孩子们很好动，这也让查维斯的老板很不愉快。

后来，查维斯请了一个名叫尼古拉斯·康梅斯的拾荒者，用回收的材料做一些乐器。因为康梅斯以前做过木工，做乐器的事没有难住他。他先是修复了一个鼓，然后做了一把吉他，接着，接二连三地为孩子们做出了各种各样的乐器。今年4月，康梅斯制作的乐器将要陈列到凤凰城的乐器博物馆，跟约翰·列侬的钢琴、埃里克·克莱普顿的吉他摆在一起。康梅斯只读到小学五年级，后来就到采石场打工维持生活了，可是，如果你有材料给他，他就可能会造出一架直升机。制造乐器是很费时的活儿，但是，想到乐队可以让孩子们更自信，让他们有摆脱恶习的力量，康梅斯就有力气和耐心了。

（尘中塑摘自《讽刺与幽默》2013年2月1日，康永君图）

社会很残酷，你长大就会懂的

●嘉倩

那一年，亲手将高考考卷上交的一刹那，就知道过去那一整年的高三时光都已经回不去了。有股淡淡的解脱感，同时，也对接下来等待公布分数的日子有些不知所措。

那时，并非在意到底要去哪里，或者能去哪里，而在于从小常听到的一句恐吓话在作怪，那就是："社会很残酷，你长大就会懂的。"想要丢钱给一个乞丐，就听到："社会很残酷，以后你不好好读书，也要这样子了。"去上个厕所，就听到："社会很残酷，你高考没考好，就和那个扫厕所的阿姨住在一起了。"真的没有考好，就听到："社会很残酷，你抓紧把这几个证考出来，不然以后连洗厕所的工作都找不到。"谈个恋爱，就听到："社会很残酷，不好好工作混个房和车，哪有姑娘肯嫁给你。"

在恐吓话里长大的中国小孩，都会不自觉地为社会加上如此的修饰语："残酷的社会""残酷的青春"。熏陶久了，真的相信，即使现在并无概念，或许真如大人所说，长大就会懂。而问一个欧洲小孩："你觉得长大后，要进入怎么样的社会呢？"往往答案却是："有趣的、各式各样的、好玩的社会。"对于"残酷"二字，他们根本没有概念。

在荷兰留学的第一年，给一个英国家庭当保姆，照顾两个孩子。他们需要我的时候都是在周末。夫妻二人工作都很忙碌，家里一共有两个孩子：一个五岁的男孩，一个一岁的女婴。他们住在郊区一栋温馨的小屋里，每次去要转两次电车，但那是我最享受的工作。

小婴儿我只需要换尿片、哄睡觉、喂那些婴儿罐头类的食品。而小男孩是一个标准的《星球大战》电影迷，每一次去，他都会让我坐下来陪他将电影从头看到尾，或者他披上星球大战的斗篷，手里拿一把光剑，和我玩角色扮演。他也喜欢和我一起打电子游戏，当然，还是星球大战的。有一天，我突然想到，就问他："你有什么梦想？"他似乎早有准备，早就想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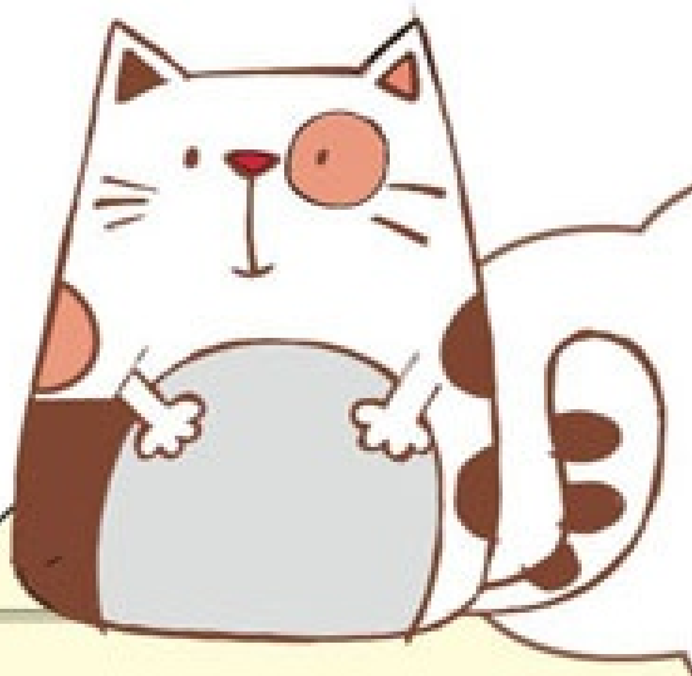

新词汇

过期毕业生

“过期毕业生”，是指毕业后很长一段时间没有找到工作或者没有参加工作的毕业生。因其有较长的职业空白期，又没有工作经验的积累，很多企业质疑其动机和能力，因此不愿录用。

幽灵震动

这是一种由电子科技产品所带来的现象。在手机普及后人们开始依赖手机，当手机放在包包、口袋等无法看到的地方时，人们就会产生不安与幻觉，会不时用手或身体感受手机是否在震动，甚至产生手机正在震动的幻觉。

（管恬摘自《时代青年·哲思2.0》2012年12月号）

楚这个问题了一般，立刻说：“长大以后，我要和你一样！当一个保姆，陪小朋友一起看《星球大战》。”听到后，我哈哈大笑。当他母亲回来，我讲了这件事情后，她竟然对小男孩笑着说：“好啊！加油，那至少你要把自己弄干净了，才能去照顾别人。”

我从未在好友或者认识的任何一个欧洲家庭里，耳闻或目睹过任何与“恐吓”相关的故事。倒是听说过在荷兰有圣·尼古拉斯（荷兰传说中的圣诞老人，每逢11月中旬他便会从西班牙来到荷兰）的传说，平时不好好吃饭睡觉的“坏小孩”，受到的“恐吓”就是被圣·尼古拉斯装进袋子里送去西班牙，听着总觉得是个免费旅游的好差事。或者在西班牙的儿童节（三王节），“三王”就不来家里喝牛奶啃胡萝卜，更不会留下礼物了。

在恐吓教育下，我们看到的世界投射了一个不一样的形状：在这个社会，好好读书，就要什么有什么了。

有个中国小孩写信给我，问：“这个社会既然那么残酷，为什么要长大呢？姐姐，我一想到这儿就好悲观。不想进入社会，不想长大，也不想在这样的世界活下去。”本来想回信给他，列举出一系列社会新闻里的好人好事，还有温暖人心的平凡人和小故事。但刚一落笔，自己就愣住了。这个社会残不残酷为什么还需要证明？我就是社会，他就是社会，每个人都是社会，我们即便并非社会的现在，但也决定了其在将来的模样。

高考结束了，要去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朝天空大吼：“自由万岁！”考完了就考完了，分数该怎样就怎样，去哪里已经未必重要了。好好地去谈场未必有结果但会令自己成长的恋爱，和好友三三两两背包去旅游，有大把时间就看看书、听听音乐，参加些有意思的社团而不是宅在家里，关心粮食问题和经济走向，读些社会新闻，做到不义愤填膺地冲动，也不麻木漠然地无视，能够辩证地看问题。

长大后四处行走四处生活，才发现书读得好未必那么有用。懂得认真去做事情，举一反三，真诚关心别人，内心善良，无论做什么事，到世界的任何角落，都会过得非常好。这个“好”，指的不仅仅是成功，而是活得真心快乐。

（岳慕云摘自《少男少女·V博》2013年3月B，黎青图）

7个让人捧腹的英语文化陷阱

●莫妮卡

1.You have matches

最近我有机会登上了一艘豪华游轮观光。一次，我从酒吧拿了两杯鸡尾酒回房间享受，途中遇到一位女士，她看看我，然后笑着说："You have matches？"我一愣，回答说："很抱歉，我15年前就戒烟了，所以没有火柴。"她立刻会意到我误解了她的意思，好像是有点抱歉地说："It's a joke."然后，我们就相互尴尬地笑了笑，走开了。事后和朋友在吃晚饭的时候聊天，我趁机向一个美国朋友请教白天的那句话，他解释说："因为她看你两手都占着，就故意开玩笑跟你借火柴，这是个非常普通的笑话，非但没有恶意，反而是想问你需不需要帮忙。"

2.With a grain of salt

一天吃饭的时候，好友Allen和他的中国籍太太坐在餐桌旁大谈最近流行的一种草药，说它能包治百病。Allen说了一句："I'd like to take it with a grain of salt."他太太笑道："你以为它是蔬菜啊，还要加点盐再吃。健康专家可没有说过要加盐。"Allen愣了一下，然后大笑不已，解释道："'take something with a grain of salt'是'对某事有保留、持怀疑态度'的意思。"原来刚才Allen是说他对这种草药的神奇疗效表示怀疑，而不是说要"放些盐再吃"。

3.Skeleton in the closet

一天，朋友谈及一则大爆"名人"家丑的八卦新闻，说那些家族中的人以搬弄"skeleton in the closet"为乐事。难道这些名人家的壁橱中真的有骷髅？他说的"skeleton in the closet"（英国人则习惯说成：skeleton in the cupboard），现在的意义并没有那么可怕。不过据说当年这个习语产生的时候，的确指那些有钱人家谋杀了一个人，把骸骨暗藏在壁橱中，不让外人知道，从此，"skeleton in the closet"就成了那家人的秘密。后来这个短语用来指不可或不愿外扬的家丑，简称"family skeleton"。例如：Many old families have a number of skeletons in their closets which they are loath to discuss.（许多古老的家族中有很多秘密，他们不愿谈及这些话题。）

4.Speaking of the devil

几个同学聚到一起聊天，大家都到齐了，唯独不见Wayne。其中一个说："今天好像没见到Wayne。"另一个接着说："他的女儿放暑假，东西要从宿舍里搬出来，他大概帮忙去了。"正说着，只见Wayne从外面走过来。Joe于是说："Speaking of the devil."几个人乐了起来。我心想，Wayne这个人平常挺老实的，为什么说他是devil呢？于是我悄悄地去问Joe。

原来"speaking of the devil"是一条成语，相当于中文的"说曹操，曹操到"。也就是刚说Wayne不在，结果他就来了。我不禁惊诧于语言的共通性，因为曹操不是也有"枭雄"的称号吗？中英文在这个成语上竟有如此惊人的异曲同工之妙。

微小说

1.火车要开了，女孩一直目送那个男孩离开。一步，两步，直到踏上火车男孩都没有回过头看女孩一眼。火车开了，女孩泪如雨下："我一直在等他回头，只要一眼，我就跟随他去。"车上，男孩看着急速倒退的风景心口隐隐作痛："为什么你不叫我一声，只要一声，我就为你留下……"

2.蓝色本来只是一种颜色，可遇见你之后，它成了一种心情。

3.他背着她，她问他："我沉吗？""整个世界都背在身上，你说沉不沉？"

4.一日，带侄子逛街，路过一个玩具店，门口吊着一个毛茸茸的长臂小猴子。侄子对我说："我们把猴子买下来吧。"我说："不买了，给你买过玩具了。"侄子哭着说："你看它一直在那吊着好累，买下来我就可以抱抱它，它就不累了……"

（张建中摘自《广州日报》2013年2月5日，邢晓静图）

5.Sweet tooth

我最害怕看牙医，但是因为有一颗蛀牙让我实在疼痛难忍，所以只好鼓足勇气，到牙科诊所挂号。当医生为我检查的时候，他问我："Do you have a sweet tooth？"我很无辜地回答："I had a doughnut this morning before coming here.I brushed my teeth. There is no sweet tooth."他听了摇摇头，便开始替我补牙。很敏感的我，知道可能答非所问，闹了笑话，但是却百思不得其解。我懂sweet和tooth这两个单词的意思，但把这两个单词放在一起，我就不知道是什么意思了。回家查了字典后，我才恍然大悟，原来sweet tooth的意思是"爱吃甜食"。

6.The Hong kong dog

一次在一堂电脑课上，铃响后，系里的女秘书突然跑到教室来宣布："Dr.Walker has a touch of the Hong Kong dog and will be here a little bit late."听完宣布后，我一脸正经地向坐在隔壁的美国朋友抱怨说："Dr.Walker怎么可以抚弄他的爱犬以至于来不及上课呢？"老美听完后居然大笑着说："真是太好笑了！'the Hong Kong dog'并非指一种狗，而是指某人吃坏了肚子、拉肚子的意思。"这一解释让我尴尬得无地自容。

7.Throw the book at somebody

和先生从car wash（洗车场）里开车出来，车上的水珠还依稀可见，这让先生想起一件事：曾经有一个美国人在高速公路上超速开车，时速达100多英里。警察当然把他拦了下来。在法庭上，他辩解之所以开快车，是因为想让风尽快把刚刚洗过的车吹干。我听了好笑，更好奇结果如何。先生答曰：结果是"They threw the book at him"。我不禁诧异，想象着他被"书砸"的样子。原来并非如此，"throw the book at somebody"是指给某人最大限度的惩罚（charge someone to the full range of law）。如果法律是一本书，那么如果他违犯了这本书中所列的任何一项条例，他都将为之遭受最严重的惩罚。

（许艳摘自《智慧》2013年1月号，辛刚图）

人人都有武侠梦

●大鼓

爸妈是金庸迷，他们可以比着看谁吃饭快，然后去抢小说。娘亲在我初一那年，在一个盗版书摊花100元淘了一套金庸全集，然后爸妈二人就开始了两个多月的尔虞我诈、钩心斗角，只为了抢书看。后来，我也加入抢书的队伍。我妈往往看得最快，到今天，我还在纳闷，她是怎么练出那般看书的功夫，我隔着墙都能感觉到她在翻书，刷、刷、刷。每天吃晚饭时爹妈总会边吃边聊，我记得我妈有那么一段精辟的总结：“金庸的小说往往可以串起来看，比如从射雕到神雕到倚天屠龙，武功是一代不如一代。”

我爸是不那么愿意说话的人，偶尔说两句往往很容易惹起争吵。我喜欢跟他吵。当他觉得他说什么都能惹我争吵两句的时候，就干脆不说话了。晚上我妈看书时，他就一个人看武侠电视剧。他好像在练什么神功，可以永远避开争吵，这对我的影响很大，他越不说话，我越要找话吵。自那时起，我似乎也要练神功，要永远吵得赢。

我爸妈都是看书极快的人，我总是最慢的，现在可能还是。我妈说，怀上我后，因为胎像不稳，基本只能卧床。那时候又没有电视什么的，我爸就用麻袋去旧书市场背整袋整袋的书回来给我妈打发时间。我妈喜欢惊悚的、武侠的、侦探的东西。

后来听外公说起来，才知道我妈看书为什么会那么神速了。“文革”前，我外公的弟弟是一家国企图书馆的馆长，那时候，图书馆可以进很多书，有时候进重样儿了，或者进了残破缺页的，就全部搬回家自己留着，家里放不下就放到我外公家。后来我妈认字了，就开始在家里搜罗小说看。“文革”要烧书的时候，小外公更是大批大批地把书偷偷带到我外公家藏起来，我妈就像得了宝。外婆恨她不务正业，不许她看，她更是要看，练得神功，速读如风。

父亲是从农村里出来的人，听说小时候性格很不好，但是理工科目都很好，读大学是当然的。他说他看书太少，比不上我妈，可是他读书的速度也同样是令人称奇的，至少比我快。对我来说，神功最高之境界是我妈最先修成的。在我初中或者高中开始头一年吧，各种老师推荐读那些大部头的经典，什么大仲马啊，勃朗特姐妹啊，最偏门的也不过是《百年孤独》了。我妈有时候看我在看什么，我以为她会骂我，说我不务正业，她却只是撂一句挺伤我自尊的话：“早看过了。”

我算是恨吧，也算是嫉妒，开始苦练神功，也要阅文如风。蓦地，也不知道是怎么，爱上了格纳奇诺的那本《一把雨伞给这天用》。我妈终于说：“我没看过，借我看看好吗？”

我不借，打死也不借，换了别人我借，因为是我妈，我偏不借。我说：“不借，你自己买

正在失落的故乡

●黄菲

池塘里长满了荷花。每到夏天，只需一场大雨，青绿的荷叶便铺满整个池塘，到了盛夏，白色或者粉红色的荷花露出水来，挺立着，随风摇曳。有时，她和伙伴们下河摸螺壳，抓泥鳅，带回家炒着吃。待莲子成熟后，她和伙伴们就偷偷去采莲子。莲子咬进嘴里，满嘴都是清香……

——这是梁鸿曾经的故乡。

滋养了莲子的水塘已经成了死水，青青的荷叶再也长不出来，一层层的绿藻漂了起来，像一块黑绿色的脏抹布盖在水面上，上面还有塑料瓶、易拉罐等各种生活垃圾。曾经读书的梁庄小学，已经关闭将近十年了，被改成了养猪场。校门口的标语，已经从“梁庄小学，教书育人”，被改成了“梁庄猪场，教书育人”。原来升国旗的地方也只剩下了水泥墩。国旗的旗杆在几年前被校长当废品卖了，旗杆是不锈钢的，卖了100多元钱……

——这是梁鸿现在的故乡。

长满苔藓的吊脚楼，金色的向日葵，清清的溪流，大片的麦苗、油菜和桃花，家禽的鸣叫，冬日阳光映照下的白雪和闪光的冰凌，群山环抱的侗家鼓楼……尽管他从小远离故乡到外面求学，可鼓楼里飘荡的阵阵歌声、雪野里一溜灰兔的足迹，都深深地嵌在他的梦里。只要他的思念一开始，幸福与归宿、激动与泪水，所有的火种在黑暗中熠熠生辉。仿佛时间开了个口子，往昔的一切如潮水般奔涌而来……

——这是杨宁曾经的故乡。

儿时充满激情浪漫、丰富多彩的画面永远成为历史的记忆，眼前的故乡除了忙碌、沉寂、荒凉，更多的是一种生活的无奈和疲惫。往日节日里、秋收后丰富多彩的侗族文化娱乐，被那些机械、矫情、虚伪、鼓动的电视节目取代。街头巷尾人们不再谈论哪家姑娘的侗戏演得好，哪家小伙对歌对得妙，哪家的芦笙吹得响，哪家的牛斗得凶……人们见面谈论的是哪家孩子到外面打工挣钱多，哪家的后生娶了个汉族的媳妇……

——这是杨宁现在的故乡。

（小坏摘自《经典杂文》2012年第12期，本刊有删节）

去。”她后来还是没有去买，而是偷了我的，看完，她哭了。我听见她呜咽，走进她房里，看见她坐在床边，手里捧着《一把雨伞给这天用》，低着头，在掉眼泪。

似乎她的人生也是那么无聊。读书、看电视剧，现在估计是打麻将。她只是在一个城市里，奔波于两点一线，她连《一把雨伞给这天用》里的主人公穿梭在城市的小街道收集落叶铺满房间的机会都不会有。她的男人夜里两三点回家，她养育的男人如今在千里之外。她每天晚上回到家，除了看看电视、打打麻将，她什么都没有。

我那日看着她哭，不知道说什么，便什么也没说，转头回自己屋里。

为了别人，一辈子，练得神功速读又如何呢？她要是练成了九阴真经，是不是已然是一代掌门呢？何必在这里相夫教子。

（飞花似梦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3第4期）

《人间的诗意》

第五讲：我是谁（下）

●严凌君

编者按：2012年，《读者·校园版》介绍过严凌君老师和他的“青春读书课”。在应试教育的背景下，他是一位充满理想主义的语文教师，在努力地还原语文教育的初衷。今年开始，《读者·校园版》增设“讲堂”栏目，请严凌君老师开讲他的“青春读书课”，希望更多人能与我们共享“青春读书课”的魅力，也希望通过这个栏目能找到更多有想法、有个性的老师，让志同道合者相互交流，为语文教育多保留一些生机。

我算个什么

帕拉采斯基说：“我是谁？—— 我的心灵驱使的小丑。”为什么把自己贬得这么低？试想，几乎每个人都是用进化论的观点来看待自己的人生的：明天会更好！现实却是：每一个年轻人都曾经有狮子般的雄心，成年之后却像老鼠般畏缩。很多人活着活着，就把自己给活丢了，不知道自己是谁了，当年拼命要去追求的那个理想中的我，自己给忘了，忘了“我是谁”。人世间有多少梦想变成了现实？又有多少人成了自己心目中要做的那个人？对着满天星星许诺的那个孩子，到了成年以后还保持着那种纯真和美好吗？这样的追问虽然是悲哀的，但因为敢于追问，就埋下了救赎的种子。

一个人，在灵魂的镜子前面，关照自己，最终发现自己是一个小丑，因为他的行为总是疯狂、忧愁、悲哀。他不是麻木不仁地活着，他活得很有感觉，所以他才会审视自己，审视的结果就是：我不是名叫“张三”的那一堆血肉，而是被自己灵魂驱使的一个小丑。在人身上，最重要的是你的灵魂，而不是你的样子，不是你的身体上面穿的衣服，更不是你口袋里装的存折。很多人活着只活外面的那一层，但还有一些人知道要活在自己的灵魂里，要听从自己内心的召唤。听从了内心的召唤，你就会知道，怎样来判断自己到底是谁。

我是无名之辈，你是谁

俄国有一个农民，他也写诗，他的诗被普希金看到，普希金认为他不是一般的农民，甚至不是一般的诗人。他比一般的农民有诗意，又比一般的诗人更朴实、更真实，所以他是一位了不起的诗人。

你看，这个农民（柯里佐夫）很坦率：

我这么一个小个子的东西，算个什么东西呢？

活得很辛苦，却总在盼望着幸福。

而且爱哭泣，总在向往中失望。

有这么一些人，他们至死

都想把这些问题弄个明白，

这是他们的事情。

我不想把自己的问题搞个清楚，那么我怎么办呢？

我认为很多事情我搞不清楚，那我就不去弄清楚它。

我需要知道的并不多，

在高低不平的路上

我可以像瞎子一样蹒跚而行。

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
遇到可笑的事情，我就嘲笑一通。
遇到美好的东西，我就束手就擒。
遇到不幸的事情，我就痛哭一场。
我不想知道这是为什么，只要我真实地活着就够了。
笑啊，哭啊，向美的事物投降。
这就是我生存的味道所在。
我到底为什么要这样活着？这个世界为什么是这样？
你不必去追问什么标准答案。
不问，我只是用我自己的灵魂去体会生活。

你不能说他胸无大志，他是自得其乐，这对我们来说很重要。我们可以在梦想与现实之间画一道底线，不堕落到这个底线之下就是正常的生活。让自己快快乐乐地活着，这便足够了。“遇到可笑的事情，就嘲笑一通；遇到美好的东西，就束手就擒；遭到不幸的事情，就痛哭一场。”自然、淳朴、不虚伪，自然地活着，也是一种美好的状态，不一定要功成名就才快乐，做一个真正的自己就很好。

美国女诗人狄金森一生几乎足不出户，只是做做家务看看书，写了诗歌也塞进抽屉里，去世后，却被追认为自古希腊萨福以来西方最杰出的女诗人。她的抽屉里塞满了精美的小诗，她心性很高，鄙视在外招摇的人。她封闭在自己的小世界里，内心却可以很丰盈。看来做一个诗人，跟他阅历的多少，并不一定成正比。她有足够的底气说：“我是无名之辈，你是谁？”这种话一定是来自那种有强大的内心的人，他不会在跟别人的比较中生活。一个人完全按照社会的外在标准生活。慢慢就会变成别人的奴隶，而不是自己的主人了。

世上每个人都特别有意思

世上每个人都特别有意思。
他们的命运就像行星的历史。
每颗星有自己独有的一切，
星际再也没有类似的世界。
……
——叶夫图申科

每个人想知道自己是谁时，都会找一个参照物。余光中找了李白做参照物，他在赞美李白的同时，是希望自己可以变成那样的人。将自己投射到自己仰慕的人身上，这如同阅读名人传记追寻自己的精神伙伴，以伟人、名人为参照，考察自己：“我是谁？”

余光中告诉了我们一种态度：我们人生中遇到的人是有限的，所以我们要去寻求我们人生的伴侣，读一本好书，就如同找到了一位终生的灵魂伴侣。总而言之，我们在一生中遇到过什么样的人，也许便决定了我们情感的质量；你一生中读过什么书，决定了你灵魂的能量；你一生中干过什么事，决定了你一生将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这些都是你探寻“我是谁”的途径。

叶夫图申科说：“世界上的每个人都特别有意思。”但这个世界上的多数人都认为自己活得没意思，为什么？许多人从不设计自己的生活，也有许多人梦想过自己喜爱的生活，却将自己的梦想活丢了，然后生活就变得没意思了。活着的意思，关键在于是否明白自己、成为自己。

如果一个人死去，随着他死去的，有他的第一场雪、他的第一个吻……每一个死去的人，带走的不只是一个人，而是整个世界。每个人都是一个世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初雪和日出，自己的初吻和爱恨情仇。那么对于一个人来说，怎样活好你的一生，是你一辈子最重要的事业。

每个人的一生都是在书写自己的世界史，而这个世界史的题目就叫：“我—— 是——谁？”

2012年新发现的十大物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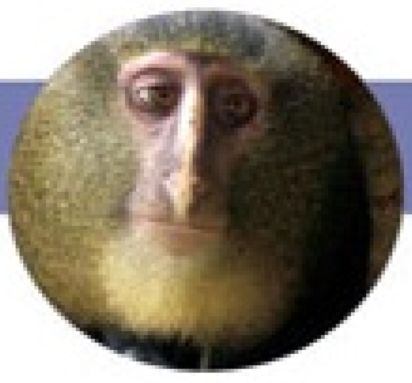

黑夜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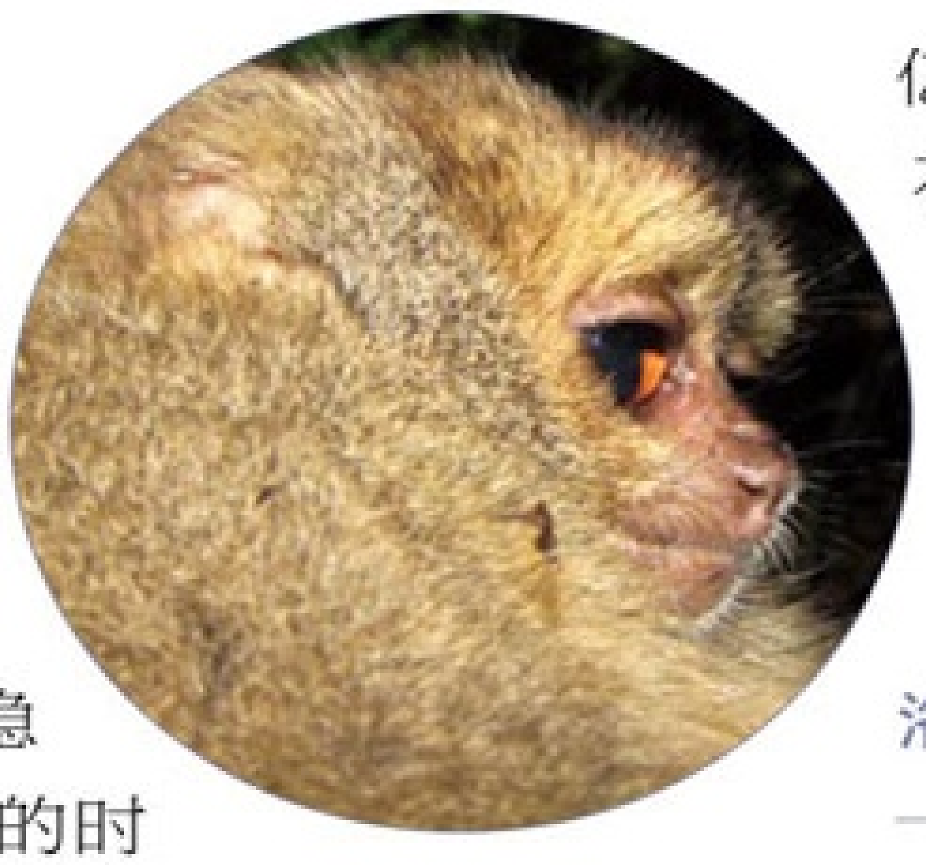

这种大眼睛的灵长类动物被发现于秘鲁的丛林中，重量约为0.9千克，站立高度约0.3米。黑夜猴行踪隐蔽，甚至出现在你面前的时候也很难被发现。

大齿跳蛛

这个名字有3重意义：这是一种蜘蛛，有一对巨牙，它还会跳。这种蜘蛛于2012年在婆罗洲京那巴鲁公园被发现。它巨大的牙齿可以用来打斗，不过其发现者认为，巨牙可能与求爱仪式有关。京那巴鲁公园是新种蜘蛛的聚集地，2012年，园内发现了10多种新奇的跳蛛。

非洲厚颚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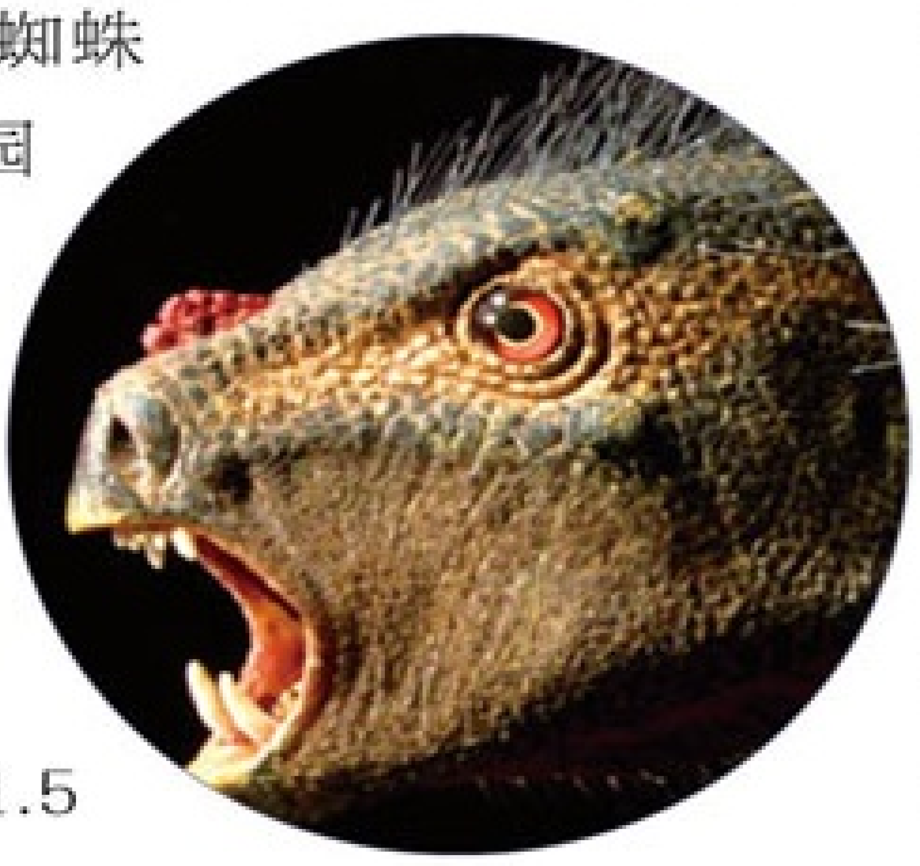

这种恐龙生活在1.5亿年前，直到2012年，科学家才开始研究其化石，并鉴定为全新的恐龙种类。非洲厚颚龙的体型仅和猫一样大，其身体结构看上去，就像是用各种部件奇怪地拼接到一起，而且毫无魅力可言。

洛马米长尾猴

或许没人能了解一只思考中的猴子是什么样，但从洛马米长尾猴的面部表情来看，它心里肯定装着不少事。事实上，人们已经花了至少3年的时间来研究这种奇特的猴子，主要就是为了确定它是否为新物种。经过辛苦的基因和皮肤纹理的比较，最终确定这是一个全新的物种。

秘鲁小耳鼩鼱

据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的研究者称，这种鼩鼱是在一次野外探险中被发现的。小耳鼩鼱是一项很有价

值的发现，因为目前人们对鼩鼱种类的了解十分有限。在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的保育状态中，鼩鼱属于“数据缺乏”的一类。因此，每个新种鼩鼱的发现都非常重要。

秘鲁的“神秘豪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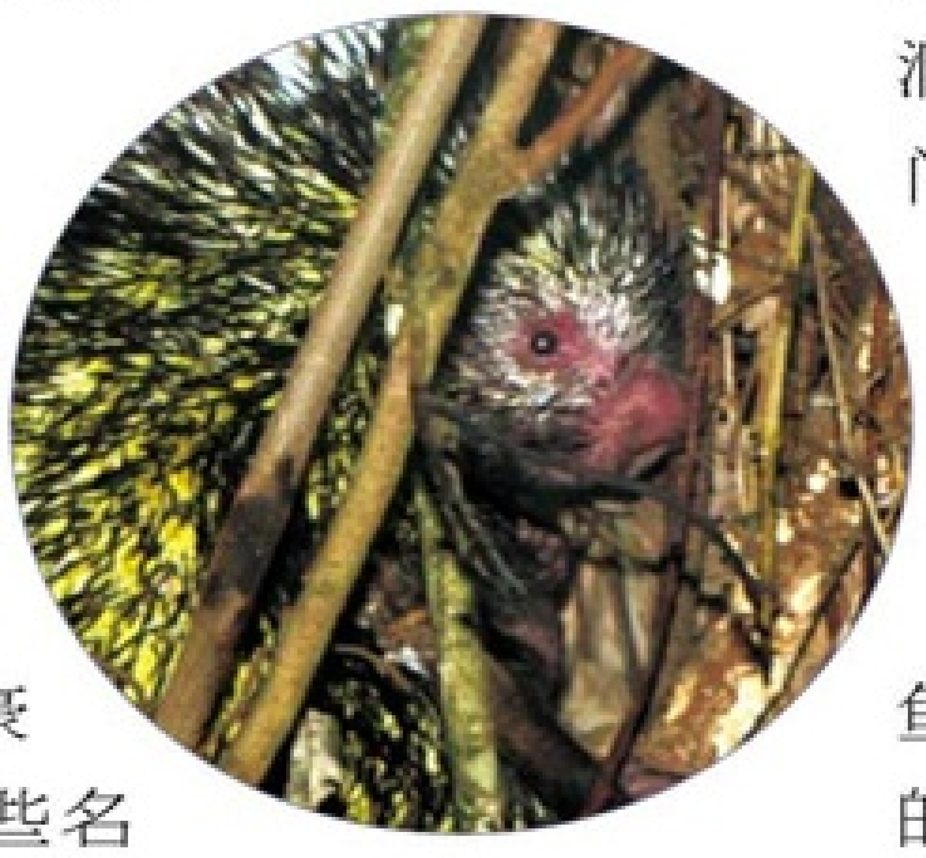

除了小耳鼩鼱，秘鲁的丛林中还生活着另一个新发现的物种，这就是“神秘豪猪”。不过这一名号有些名不副实，因为它比一般的豪猪体型大很多，颜色深很多，身上的刺也长很多。对于当地人来说，这种豪猪一点也不神秘，毕竟它们的外形是如此显眼。

南美栗鼠

从现在的外形上看，南美栗鼠和牛的差别实在太大。但是在3250万年前的智利安第斯山脉，它们却很相似。根据对一块残留骨骸的最新研究，科学家确定了这种已经灭绝的新栗鼠种类，南美栗鼠的臼齿结构与牛、羊、马非常类似，就像研钵和杵一样，能够让它们在不损伤牙齿的同时，将坚韧的草根磨碎。

奥本老虎暗门蜘蛛

2012年，科学家发现，在11月和12月的繁殖季节中，雄性蜘蛛会不寻常地爬到人行道、车库和游泳池等地方。他们研究了这些蜘蛛，发现其实它们是新的物种。所谓“暗门”来自雌蛛的行为，因为它们大部分时间会待在洞穴里，洞口覆盖着由泥土和蛛丝做成的“暗门”。

加拉帕戈斯群岛深海猫鲨

越来越多的鲨鱼种类正处在灭绝的边缘，但自然界中还是有我们以前从未见过的物种。最新发现的猫鲨仅有约30厘米长，身体呈巧克力棕色，生活在加拉帕戈斯群岛附近海域。猫鲨体表散布白色斑点，与人的指纹一样，每条猫鲨的斑点都不相同。猫鲨的灭绝风险并不大。

盾甲鳄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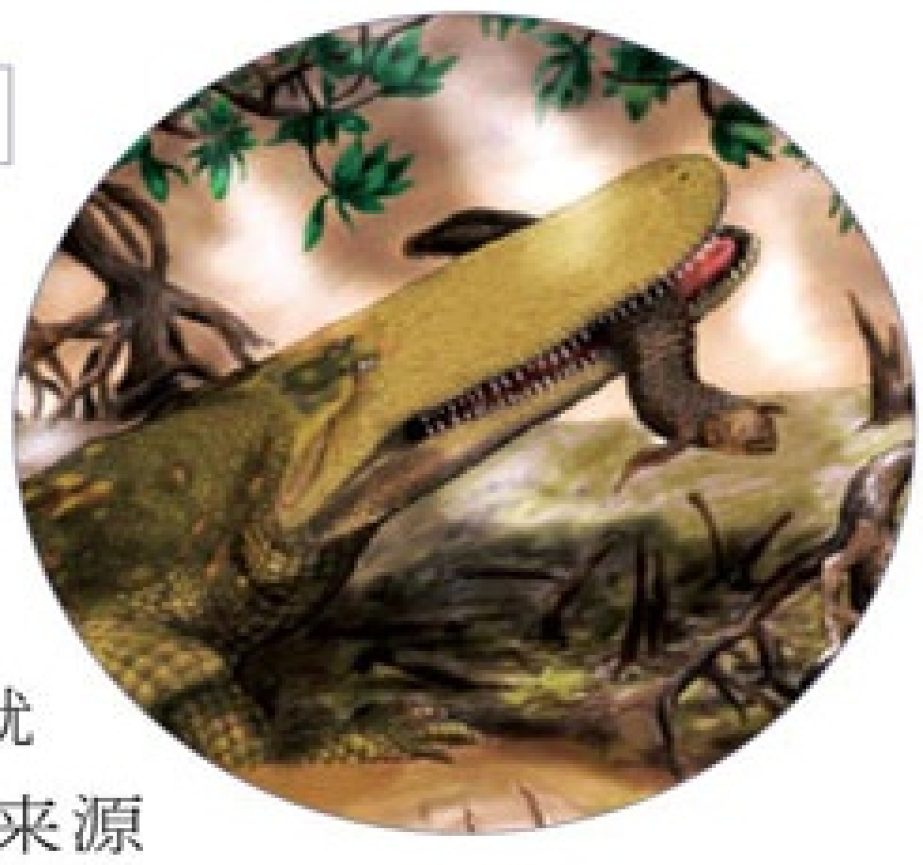

该鳄鱼学名为“盾甲鳄鱼”。它们早期生活在9500万年前的非洲。这种鳄鱼体长可达9米，其头部就有1.5米长。它的名字来源于其头部可能长有沉重的“盾甲”，虽然这一特征在头骨上没有直接呈现。事实上，科学家是通过分析头骨上血管留下的痕迹做出这一推断的。

（李轩摘自《人民文摘》2013年第1期）

维尔纳·赫尔佐格

世界尽头的奇遇：相逢在南极

●徐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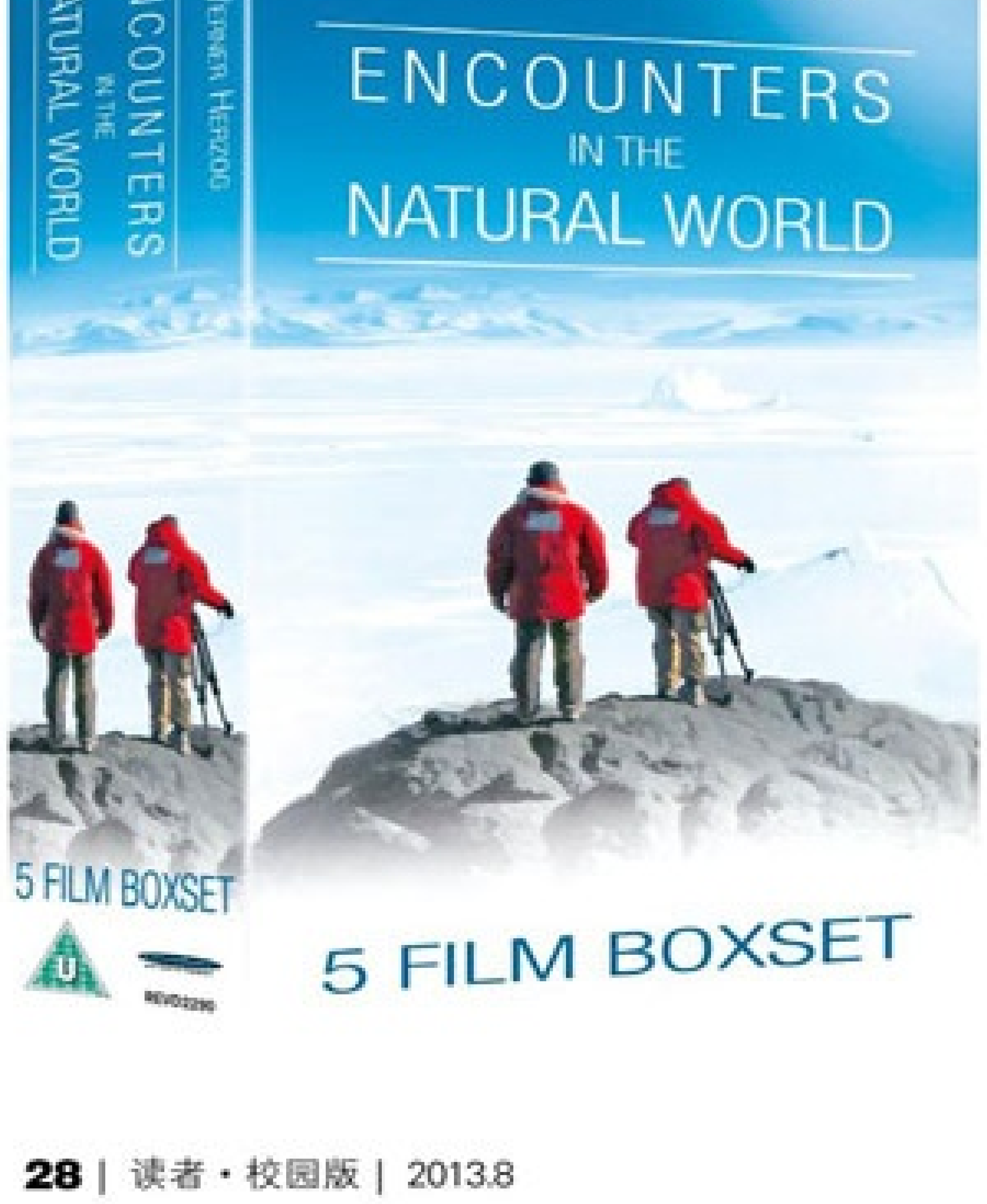

德国导演维尔纳·赫尔佐格是一个天生的叙事者，也是一个老道的故事搜集者。他用自己奇特的世界观和非凡的人生阅历鼓励观众走出家门，勇敢闯荡世界。他总能嗅到和他品性相似、活得异常纯粹而勇敢的人，并用自己的镜头记录下他们那些匪夷所思同时又震撼人心的故事。他为追逐太阳的少数民族沃达北人作传；他登上高山，记录不带氧气装备的登山家攀登高峰的壮举；他去拍摄即将喷发的苏弗里耶尔火山，在当地人早已吓得撤离的情况下，发现并采访了3名不愿离开、只愿与小村共存亡的居民，可喜的是，咆哮良久的火山最后并没有喷发；他找到了在越战监狱里幸存的一位美国大兵，记录了他从一个贫穷的移民小孩成长为一名出色的将领，却又沦为阶下囚，最终越狱的离奇经历；他呈现了一个热爱大灰熊、保护大灰熊却又死于灰熊掌下的回头浪子的饱满人生和奇特遭遇；他也将镜头对准他最好的艺术搭档金斯基——此人同时也曾带给他巨大的麻烦，是他最糟糕的梦魇。他的足迹遍布全球所有的大陆：十几岁时徒步从德国走到希腊，几年后拿奖学金去北美求学，然后中途辍学奔赴拉美，去亚洲探索未知，后又去大洋洲捕捉民风。

在《世界尽头的奇遇》中，赫尔佐格和他的剧组应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之邀，来到南极最大的科考站——位于罗斯岛的麦克默多站。在那片广袤无垠的白色世界里，他们将镜头对准了当地的居民、生物以及独特的地理风貌，呈现了人与自然相处中的和谐与冲突。他们在这个世界尽头所遇到的每一个人都是有故事的人，这些人出于千奇百怪的原因，来到世界的最南端生活、居住和工作。

他们中有银行家Scott Rowland。Scott曾在科罗拉多从事银行业，后又投身“和平队”这个组织，帮助拉美村民做小本生意。后来，他抱着“让生活来点改变”的想法，来到南极开极地大巴。

他们中有自由旅行者、哲学家Stefan Pashov。Stefan曾靠打各种零工行走世界，是个职业梦想家。他坚信自己关于宇宙的伟大构想总有一天会实现。怀揣这一信念，他来到世界最南端，做了一名装卸车司机。

他们中有语言学家、计算机学家William Jirsa。William甘愿放下自己的专业，来到几乎没什么当地语言的南极培植温室蔬菜，并因在这里邂逅自己的“同

类”而兴奋不已。

当然，他们中更多的是像冰河学家Douglas Mac Ayeal这样的科考人员。他们来到这里，是因为对这片美丽大陆的憧憬和热爱，是因为那些关于南极的美丽梦境。

南极就像一个巨大的磁场，将这些异常纯粹而勇敢的梦想家聚集于此。古往今来，总有人偏好兼济天下，也总有人向往自得其乐。19世纪中叶，27岁的亨利·大卫·梭罗在美国工业革命如日中天之时回到了树林，自己动手建了一座小木屋，开始了长达26个月的独居生活。对此，他的解释如下：“身处发达的物质文明中，却经营一种原始的流放式生活，这么做也有许多收获。”他开垦荒地，种土豆和玉米，吃不完的就拿去出售；他替人丈量土地，一步一个脚印地走遍了四周的山水；他偶尔邀请朋友来访；他积极倡导废奴运动；但更多的时候，他阅读、写作。这段生活经历后来结晶成为文笔优美且发人深省的散文集《瓦尔登湖》。梭罗离群索居的生活不是一种逃离，而是对自由生活的向往，对独特生命体验的渴望。告别繁华都市，来到冰冷的“仙境”，这些在南极生活、居住和工作的人和梭罗一样，是带着梦想和热爱而来的。这不是简单的自我放逐，而是一种充满意义和乐趣的生命体验，一种渴求经历未知的探索，一次洗涤心灵的长途旅行。

在影片《世界尽头的奇遇》中，充满了渴求体验未知疆域的人们为践行儿时的梦想，来到这片神秘的大陆。

在一些部落里，勇士在取胜之后，身体会被文上文身以资嘉奖。而对于那些无疆的行者来说，他们的传奇经历就是最好的勇士文身。极地居民Karen Joyce对赫尔佐格讲述了自己离奇的旅行经历。听着这些传奇的经历，赫尔佐格难掩内心的兴奋。他从这些人身上嗅到了同类的气息，看到了自己的影子。这些人是偏执的梦想家，是克服了死亡恐惧的探险家，他们带着“不疯魔不成活”的激情来到南极，是赫尔佐格眼中“疯狂”的同类。

在赫尔佐格看来，一个人一辈子都应该做上一两件疯狂的事。但赫尔佐格的经历又岂是“疯狂”二字所能概括的，他曾和一名自视甚高却又不够有恒心的青年导演打赌，说如果这位导演能拍完手头的长片，他就把自己的皮鞋吃下去。青年导演咬牙完成拍摄，电影公映后，赫尔佐格真的把自己的皮鞋煮了3小时后当众吃掉。在赫尔佐格执导的一部影片的拍摄过程中，由于拍摄条件艰苦，剧组人员的身体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伤害。为了鼓舞士气，赫尔佐格宣布，如果影片顺利完工，他就跳进高大茂盛的仙人掌林中。该片杀青时，他果真义无反顾地跳进仙人掌林中。他听闻自己亦师亦友的前辈洛特·艾斯纳在病榻上奄奄一息时，为了表示衷心的祈祷，他硬是在大冬天从慕尼黑徒步行至她在巴黎的寓所。他的信念是，只要自己能走完全程，她就会平安无事。他成功地穿越冰天雪地完成了徒步旅程，而她老人家也真的多活了好一段时光。他在一次记者招待会上接受采访时遭遇枪击，腹部中弹，流血不止。但他坚持做完采访，并表示“这颗子弹对我根本没有什么杀伤力”。

正是这种近乎偏执的“疯魔”，让赫尔佐格来到南极拍摄电影；也正是这种“疯魔”，让众多勇敢的行者和渴望到达世界尽头的梦想家来到南极居住和工作。正如哲学家Stefan Pashov所说：“地球上的经线在南极会聚成一点，同类的人在这里相逢，是一件非常合乎逻辑的事。”

（张瑜摘自《新东方英语》2013年第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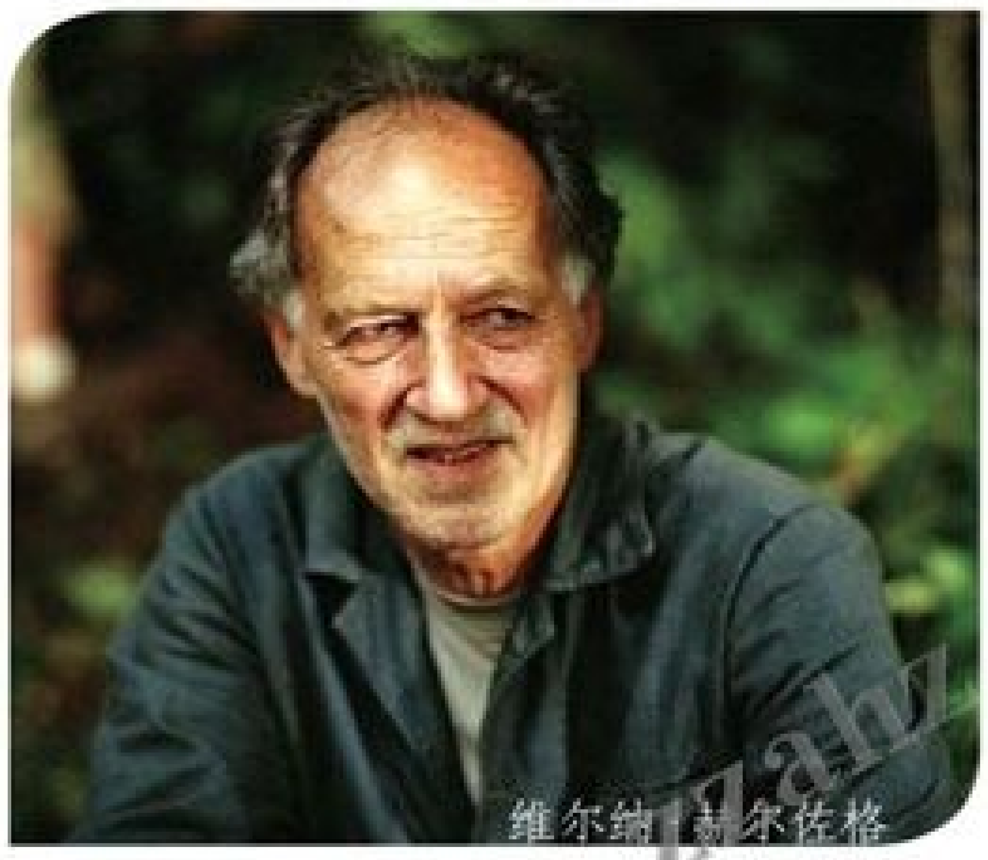

www.zzahz.com

有缺憾的爱

●水木丁

我小时候学过那么两三年的舞蹈，后来由于种种原因就坚决地放弃了。那时候我妈每天在艺术学院的楼里逮我去上课，我躲到男厕所去，她就在男厕所门口堵我。但最后实在拗不过我，她只好放弃了。很多年后说起当年的事来，我跟我妈说："您当年真应该逼着我学舞蹈，那我现在的身材会更好，个儿也能更高点儿。"我妈当时气得差点儿给我一巴掌。一个在国外一流乐队里拉中提琴的男人对我说，他4岁时爸爸拿着皮带逼着他练琴，所以他小时候特别恨他爸，现在想想却很感激，至少爸爸让他有了这么一个不用看人脸色吃饭的本事，让他活得很自在。

并不是说我妈当初放弃就不对，朋友爸爸的逼迫就对。很多年后，当我自己也长成大人，面对着这个千变万化的不靠谱的世界时，还依然会有找不着北、不知所措的时候。我明白，我的父母也只是普通人，可能做出正确的选择和判断，也可能做出错误的决定，但是没有人会在一开始的时候就知道什么是错的、什么是对的。没有人是先知，每个人都是在摸着石头过河，和命运在赌博，为人父母者也是如此。

因为当过老师，我和孩子、家长都有过很密切的接触。我曾经看到过40岁的大姐在我面前落泪；看到过家财万贯的七尺汉子被儿子气得大哭；有当大法官的妈妈来问我，她女儿习惯性撒谎需要不需要去看精神科；碰到过一个男孩喜欢上一个女孩，每天寻死觅活……我们一群大人都琢磨不明白这孩子到底该怎么弄，怎么弄都不对。这些父母，很多人在工作上很出色，在为人处世上也很有想法，但面对自己的孩子时，是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

养一个孩子，又不是养一只小猫小狗那么简单，谁能保证自己做得百分之百正确？学习接受自己不完美的、会犯错误的父母，学会接受那个不完全懂得自己、不那么理解自己的父母，不也是一个孩子成长的过程吗？

很久以前看《大河恋》，印象最深的是当布拉德·皮特扮演的儿子死后，父亲在他的葬礼上说的那句话："有时候，我们全心全意爱一个人，即便不能完全理解他。"这就是父母给我们的爱的方式，虽然不是很理解我们，但还是给予了我们完整的爱。我一直记得这句话，因此每当和父母无法沟通的时候，不理解他们的时候，我会告诉自己：他们老了，思想跟不上时代了，他们当年没有我这么好的条件，他们没有读过什么书，他们土，没有见过世面，他们害怕，他们面对这个世界的进步很茫然……但无论如何，他们才是这个世界上可以给我无私的爱的人。

真理固然重要，但是站在我面前的，不是国际辩论赛的对手，不是我的敌人，所以我不能因为我做的事情是正确的，就不顾一切地试图击败他们，更不应该用伤害性的话来击败他们。每次有观念、意见上的不同的时候，我都会提醒自己别忘记对他们说："无论如何，我是爱你们的。"

想到父母干过的那些不靠谱的莽撞的事，想到他们的那些错误和缺点，想到他们的伟大和卑微，想到他们身为普普通通的小人物，茫然失措地面对着这个大时代，却挣扎着给了我他们能给的一切，我很感激。

（王燕翎摘自《八小时以外》2012年第8期，黎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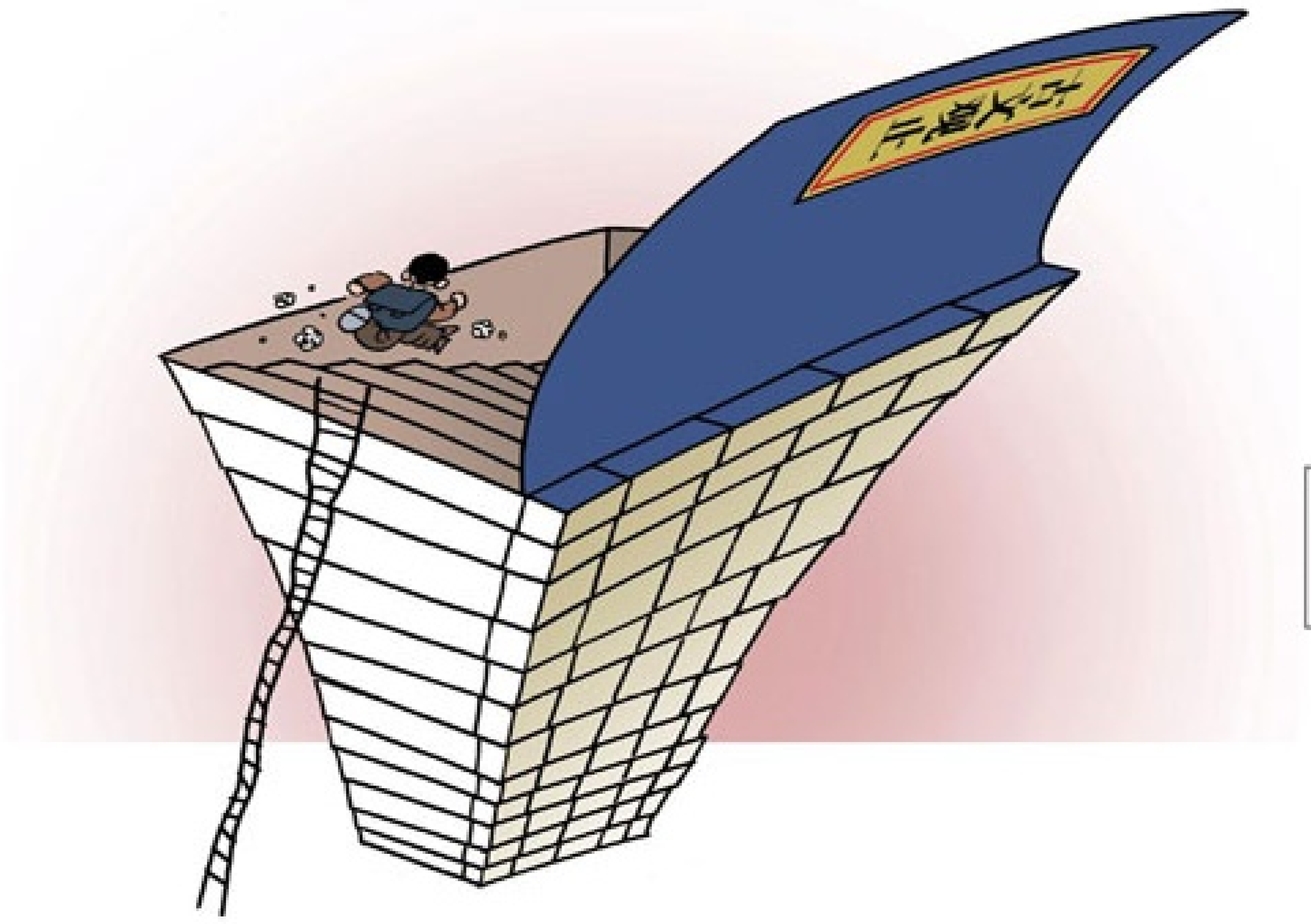

被阅读改变的人生

●蒋昕捷

广东最近公布了几篇高考优秀作文，其中有一篇是用文言文写的。于是又有一些同行想起了我，有要求评价的，也有人问：“你十年前是怎么想起来用文言写作文的？”

婉拒居多，实在拗不过的，就像背书一样告诉对方：“当时语文试卷上画着一匹好大的马啊，现代文阅读里还说‘紫燕跃武，赤兔跃空’，于是我有了灵感……”

古人说：“十年寒窗无人问，一举成名天下知。”

其实每当压力大的时候，我都会梦见高考前的那个下午，那个梦是黑的，惊觉很多书还没有念，很多题还没有做完。那一刻，非常懊悔，又无能为力。高考已经成为一种心理创伤。

那篇高考作文从某种程度上改变了我的人生。

我是理科生，报考的都是计算机专业。但我从小就把阅读古典小说当做一种爱好。

比如逮着一个同学我会问：“你知道玉皇大帝的全名叫什么吗？”

答不上来就对了。他老人家的全名是：高天上圣大慈仁者玉皇大天尊玄穹高上帝。

我经常拿这类无聊的问题考别人。我能随口报出《隋唐演义》里十三条好汉的排名，他们擅长的兵器有多少斤重；我还能把水泊梁山一百单八将的名字、绰号倒背如流。

高二的时候看《围城》，后记中杨绛说钱锺书也有类似的癖好，我得意地认为自己天生有成为作家的那份“痴气”。

但是父母、老师、同学都会说：“会背这些有什么用，考试又不考。”

“考试又不考”就像魔咒一样。后来听烦了，凡是语文书上要求背的什么《出师表》《岳阳楼记》我一概不看，我专门找《古文观止》里那些“考试又不考”的来背。现在想来，未免有些孩子气。

高考结束的当天下午，我一口气买了十多本心仪已久的明清小说回家，但是父亲已经从我考后的反应看出我数学发挥得不好。一次深谈之后，我们达成共识：努力考研。于是小说被藏起来，书桌上多了几本高等数学。

后来因为一篇作文被报道，我被破格录取，但对我来说，最重要的是自我发现的过程。

平行宇宙里一定存在着另一个我，因为试卷上没有画一匹马，没有提到赤兔，没有写出满分作文，没有被破格录取。他现在干什么呢？是一个蹩脚的程序员，还是在中关村卖电脑的？

我只能确定，他是IT界里最酷爱古典文学的人之一。

以我对他的了解，他应该过得也挺好。

（怀素摘自《中国青年报》2012年7月9日，喻梁图）

盛装舞步

●王小波

初入大学的门槛，我发现有个同学和我很相像：我们俩都长得人高马大，都是一副睡不醒的样子，而且都能言善辩。后来发现，他不仅和我同班，而且同宿舍，于是感情就很好。每天吃完了晚饭，我要在校园里散步，他必在路边等我，伸出手臂说："年兄请——"这家伙把我叫做年兄，好像我们是同科的进士或者举人。我也说："请。"于是就手臂挽着手臂（有点像一对情人），在校园里遛弯，一路走，一路高谈阔论。像这个样子在美国是有危险的，有些心胸狭隘的家伙会拿枪来打我们。现在走在上海街头恐怕也不行，但是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在北京的一所校园的角落里遛遛，还没什么大问题。当然，有时也有些人跟在我们身后，主要是因为这位年兄博古通今，满肚子都是典故，而我呢，如你所知，能胡编是我吃饭的本事，我们俩聊，听起来蛮有意思的。有些同班同学跟着我们，听我们胡扯——从纪晓岚一路扯到爱因斯坦，这些前辈在天之灵听到我们的谈话内容可能会不高兴。到了期中期末，功课繁忙，大家都去准备考试，没人来听我们胡扯，散步的就剩下我们两个人。

我们俩除了散步，有时还跳跳踢踏舞。严格地说，还不是踢踏舞。此事的起因是：这位年兄曾在内蒙古插队，对马儿极有感情，一看到电视上有马术比赛，尤其是盛装舞步，他马上就如痴如狂。我曾给他出过这样的主意："等放了暑假，你回插队的地方，弄匹马来练练好了。"他却说："我们那里只有小个子蒙古马，骑上去它就差不多了，怎么忍心让它来跳舞——再说，贫下中牧也不会答应，他们常说：糟蹋马匹的人不得好死。"然后，他忽然有了一个重要的发现："啊呀年兄，咱们俩合起来是四条腿，和马的腿一样多嘛！"他建议我们来练习盛装舞步，我也没有不同意见——反正吃饱了要消消食。两条大汉扣着膀子乱跳，是有点古怪，但我们又不是在大街上跳，而是在偏僻的小路上跳，所以没有妨碍谁。再说，我们俩都是出了名的特立独行之士，无论是老师，还是学生干部，全都懒得来管我们。后来有一天，有个男同学经过我们练习舞步的地方——记得他是上海人，戴副小眼镜——他看了我们一阵，然后冲到我们面前来说："像你们俩这样可不行，不像话。"说完就走了。

这位同学走了以后，我们停了一会儿。年兄问道："刚才那个人说了什么？"我说："不知道。这个人好像有毛病，咱们怎么办？"年兄说："不理他，接着跳！"直到操练完毕我们才回宿舍拿书，去阅览室上晚自习。第二天傍晚，还在老地方，那位"小眼镜"又来了。他皱着眉头看了我们半天，忽然冲过来说："那件事还没公开化呢！"说完就又走了。这回我们连停都懒得停，继续我们的把戏。但不要以为我们是傻子，我知道人家说的那件事是同性恋。很不巧的是，我们俩都是坚定的异性恋者，我的情况尚属一般，年兄不仅是坚定的异性恋，而且还有点骚——见了漂亮女生就两眼放光，口若悬河。当然，同样的话，年兄也可以用来说

我。所以实际情况是：说我们俩是同性恋，不仅不正确，而且很离谱。那天晚上那位“眼镜”看到的，不是同性恋者快乐的舞蹈，而是一匹性情温良的骏马在表演左跨步。文化人类学指出：不同文化、不同价值观的人之间，会发生误解，明明你在做这样一件事，他偏觉得你在做另外的事，这就是件误解的例子。你若说，我们不该引起别人的误会，这也是对的。但我们躲到哪儿，他就追到哪儿，老在一边乱嘀咕。

我和年兄在校园里操练舞步，有人看了觉得很可耻，但我们不理睬他。我猜这个人会记恨我们，甚至在心里用孟夫子的话骂我们：“无耻之耻，无耻矣！”我们不理他，是因为他把我们想错了。顺便说一句，孟老夫子的基本方法是推己及人，这个方法是错误的。推己往往及不了人，不管从谁那儿推出我们是同性恋都不对，因为我们不是的。但这不是说，我们拒绝批评。批评只要稍微有点靠谱，我们就听。有一天，我们正在操练舞步，有个女同学从那儿经过，笑了笑说：“狗撒尿。”然后飘然而去。我们的步法和狗撒尿不完全一样，说实在的，要表演真正的狗撒尿步法，非职业舞蹈家不可，远非我二人的胯骨力所能及。但我们忽然认为，盛装舞步还是用马匹来表演为好。

我早就从大学毕业了，靠写点小文章过活，不幸的是，还是有人要误解我。比方说，我说人若追求智慧，就能从中得到快乐，就有人来说我是民族虚无主义者——他一点都不懂我在说什么。他还说理性已经崩溃了，一个伟大的、非理性的时代就要降临。如此看来，将来一定满世界都是疯子、傻子。我真是不明白，满世界都是疯子和傻子，这就是“民族实在主义”吗？既然谁都不明白谁在说些什么，就应该互不答理才对。我在这方面做得不错，我从来不看有痰气的思辨文章（除非点了我的名），以免误解。至于我写的这种幽默文章，也不希望它被有痰气的思辨学者看到。

（宇静摘自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盛装舞步》一书，CFP供图）

父和子

●孙香我

《万象》上有篇文章《寂寞的打锣人》，写的是台湾作家黄春明的乡土历程。作者尉天骢亦为台湾乡土作家，且与黄春明为50年的老友，文章自然就写得亲切有味。其中有一节我最喜欢，写黄春明和他儿子的事：

他的朋友，有很多不知道他有糖尿病，常不时地送些巧克力、花生酥之类的甜点过来。他的小儿子国峻很快就把它们偷偷吃光。他一看冰箱里的甜食没有了，以为国峻爱吃，便买一些放进去，国峻检查冰箱，又再次全吃光。于是他再买一些放进去……

几次之后，他对国峻说：“想不到你这么爱吃甜食！”这下国峻火了，大叫：“我哪里爱吃？还不都是为了你。”看到这里，我丢下杂志笑个不停，笑着笑着，眼泪忍不住流了下来：这样的父和子。

（极品咖啡摘自《羊城晚报》2013年2月7日，小黑孩图）

谁的青春不迷茫

——写给20岁的自己

刘同：
中国新生代作家
微博红人，拥有211万粉丝
光线传媒资讯事业部副总裁

●刘同

手边放了一张你的照片。大二的你，20岁，一件驼色的毛衣，一条牛仔裤，一双帆布鞋，没有发型，笑得很不知所以。我还记得那一天早晨，你为穿什么样的衣服而头疼。最后因为没有时间了，于是胡乱穿了一件，在10年后的我看来，却也蛮清爽的。

现在看来，那时你处心积虑做的一些搭配，常常以失败告终，而随意搭配的服装反而显得像你。当然，那时的你是不会明白的，而如果没有当时你一次又一次的失败，今天的我或许还在老路上一条路走到底吧。

我记得20岁的你焦躁不堪，宿舍的兄弟们都在聊天，准备去通宵玩电脑游戏时，你表面上欢呼雀跃，心里却一直在问自己一个问题："当初我是好不容易才考入大学的，4年之后，我该怎么出大学？"岳麓山下，橘子洲头，情人滩上，你也混迹于人群之中，看着一张张相似的脸庞，你最大的担心是：难道他们都已经知道未来去哪儿了吗？为什么只有自己那么傻？

傻到没钱买电脑，只能用稿纸一遍又一遍地写日记。因为不知道该写什么，所以哪怕写错了一个字，也要重来一遍，写字水平一点都没有提高，稿纸却浪费了不少。看着一沓又一沓的稿纸和从未发表过的文章，心里居然没有一丝的疑惑，只会告诉自己："哇，昨天晚上又写了6页呢！如果有一天，你真的成了大文豪，这些稿纸可真的就值钱了。"——这几乎是每天你最快乐的时候。

那时很多杂志社很尊重作者，所以你也就常常会收到退稿信。上面写着诸多类似却又不尽相同的话。无非是谢谢你的支持和参与，只是你的选题和文笔不太适合他们杂志，希望你继续支持。你把这些退稿信一一留着，很大一部分原因是那些来信上都印了各个杂志社的名字，你偶尔打开看时，总幻想这是发稿通知。你偶尔会在别人面前拿出这些信来，让他们误以为你和很多编辑的关系不一般——嗨，那时的你生活得无所畏惧又谨小慎微，任何一点小的改变都会让你变得自豪。比如"那个编辑居然自己回信拒绝我了，我拿到对方的联系

方式和名字了呢”。

写到这里时，我其实很想对你说：“虽然你在外人看来挺二的，但也谢谢你那种不要脸的应对方式，让我一直走到了今天，从未害怕过。”

终于第一篇文章发表了，稿费是30块钱。你当然没有把稿费取出来，而是将稿费单好好地折叠起来，放在钱包里，供人随时瞻仰，然后假装很不经意地说：“喏，这笔稿费还来不及取出来呢。”直到稿费单过期，你才把它好好地收藏起来，从未有过兑现它的念头。

这30元的稿费背后，你大概前后花了200多元请客吃饭庆祝。有些人对事情的投入是为了生活，你那时的投入是为了证明你可以。

在医院长大的你，背着你爸报考了师范大学中文系，以至于你和你爸将近两年没有对话，近乎断绝父子关系。直到你发表的第一篇写父亲的文章《微妙》发表在省刊上，被你爸看到。他开着车第一次主动去学校找你，请你吃饭。你在去见他的路上，带着170多页的小说稿，小说的名字叫《杀戮》。故事写的是什么我现在忘记了，因为它没有发表过，甚至你当初写它的时候也就没有想着要发表。我记得你对你爸说的第一句话是：“爸，你看，我现在能写这么多。”

你学会了说“我很好”。

“我很好”不是指你终于熬到有了钱、有了朋友、有了人照顾的日子，而是你终于可以习惯没有钱、没有朋友、没有人照顾的日子。“我很好”是告诉他们，你越来越能接受现实，而不是越来越现实——我没你们想的那么脆弱，离开你们，我一样能过得很好。

你听说参加比赛拿奖可以加素质分，于是从大一开始就参加各种比赛。很多比赛只有几个人参加，所以只要认真参与，主办方一般都会给你三等奖，而一个院级比赛的三等奖能够加两分素质分。所以作文大赛、歌唱比赛、辩论赛、演讲赛、戏剧大赛、运动会，甚至书法篆刻大赛你都参加了。你花了10元钱在路边摊找人刻了一个名字，然后印在纸上，交给了组委会，获得了三等奖—— 这件事你得瑟了许久。你丝毫没有为自己的投机倒把感到羞愧，现在的我多少会觉得“当时怎么能这样”，可20岁的你满脑子都是“如何与别人不一样”，“不一样”是个特别大的命题，于是你会节约一天的伙食费去刻一个章，你也会拿着精心写的作文去参加比赛。组委会的师哥告诉你：“你的文章很好，应该是第一名，但是另外一个师哥要找工作，所以这个第一名要让给他，你还有很多机会的。”他还没有说完，你便迅猛地点头，你心里想：“得奖本来就赚了，还获得了学长当面的肯定……”

那时有人说你是个极其大方的人，其实你知道自己是个极其计较的人。唯一不同的是，很多计较的人常常会在事情发生时计较，而你在事情发生前就做好了最坏的打算。所以，当结果不如你想的那么坏时，你都能欣然接受。

所以有人说你没心没肺，说你二百五，你甚至有很长一段时间都认为自己真的挺傻的，现在的我告诉你：其实你一点都不傻，只是你从来没有把自己看得那么重要。

当然，你也犯过很多错误，失去了一些本该一直继续交往的朋友。但成长不就是这样吗？不是学到就是得到。你成长中所有遇到的问题，都是为你量身定做的。解决了，你就成为了你这类人当中的幸存者；不解决，你永远也不知道自己可能成为谁。

在20岁到30岁这10年的时间中，我们都走过一样的路。你觉得孤独就对了，那是让你认识自己的机会；你觉得不被理解就对了，那是让你认清朋友的机会；你觉得黑暗就对了，那样你才分辨得出什么是你的光芒；你觉得无助就对了，那样你才能明白谁是你成长中能扶你一把的人；你觉得迷茫就对了，谁的青春不迷茫。

（柴丽华摘自中信出版社《谁的青春不迷茫》一书，童小喜图）

www.zzahz.com

微笑不“强迫”

●羲水羽衣

郑州女孩王子瑞在18岁时，接到9所美国高校的录取通知书，只身赴美，开始了留学生涯。让人意想不到的是，在这之前，她患过令人烦恼的“强迫症”。

王子瑞的“强迫症”是这样得的：“我读初中时学习特别刻苦，总期望考试拿到第一名，又不注意锻炼身体。因重感冒引发的鼻炎长期影响休息，后来得了神经衰弱，拖到初三时，演变成严重的强迫症。”具体的症状是，当时，她做什么事情都无法专心，感觉手边的东西会掉落，周围的墙壁会倒塌……正常的学习生活难以进行。

事情的转机出现在王子瑞在北京治疗期间。她无意中在护士长的办公桌上发现一本《神经衰弱和强迫观念的根治法》，作者是日本心理学家森田正马，他的根治法简称“森田疗法”。她随手翻阅起来，书的一开头就说：“能看懂我的书的话，仅仅看书就能治好病。”这句话震撼了她，给了她相当大的鼓励和希望，犹如一把火点燃了她的内心。她竟然能够聚精会神、快速翻阅完这本书。合上书，她对父母说不必治疗了，可以回家了。父母也答应了。出乎很多人的意料，正是靠着“森田疗法”，这个长期被“强迫症”困扰的孩子，果真自己把自己治愈了。王子瑞说：“其实，强迫症就像是一个人养成了一个坏习惯，必须自己意识到了才能改，吃药没有太大作用。”

顽疾被治愈后，王子瑞顺利返回郑州一中继续读书。由于自己的特殊经历，她开始关注同龄人的心理问题。经过观察和了解，她发现身边很多同学都有不同程度的神经衰弱，其中很重要的一个原因是，这所学校的优秀学生比较多，应试教育的竞争尤其激烈，学习无比刻苦，大家却不注意心理卫生。考虑到这一点，她产生了到外面学习的想法，并决定报考心理学专业。

2005年10月，王子瑞顺利通过托福考试，并向多所美国大学递交了申请。她的经历很特殊，美国的这些大学并没有因此有过顾虑，更因她的综合素质十分突出，一时间竟有9所美国高校争相录取她。经过筛选，王子瑞最终选择了伍斯特理工大学，每年的奖学金可达两万美元。

当时，王子瑞只有18岁，而且高中的课程还没有读完，她认为这是对自己最大的挑战，但是她又特别认同一个人在18岁后就要学会独立的说法。因此，她鼓励自己微笑着面对新的环境，克服新的困难，学着忍受孤独，还决心从此以后不给家里增加任何负担。她自己下厨做饭，认真安排个人生活，直到将生活打理得井井有条。为了

挣到足够的生活费，她主动找到学校活动和会议中心的主任，不厌其烦地推介自己，终于靠诚意打动了对方，如愿以偿当上了中心的学生经理，成为这个岗位设立以来头一个中国女生。她不怕辛苦，常常值夜班和周末班，遇到突发情况，她也微笑着独自担当，从而锻炼了自己的沟通能力和管理能力。

在伍斯特理工大学的4年里，王子瑞利用业余时间参加了丰富多彩的课外学术和社会活动，在学习上也非常勤奋努力，连续4年拿到了学校的全额奖学金，并被授予“最佳学生员工”的称号。远在国内的父母也欣慰地感觉到，女儿变得凡事都有了自己的主见。想起伍斯特理工大学当初在录取通知书上对王子瑞的评价：“你是一个有着优异意志品质的中国女孩，你是一个智慧的中国女孩，你是一个与众不同的有前途的中国女孩。”王子瑞的父母心潮澎湃，孩子的微笑也感染了他们，他们心里的放心、踏实完全是女儿带来的。

唯一让父母感到意外的是，王子瑞上到大二时，竟然选择了转系，改学了环境工程专业。原来，王子瑞在上高中时，曾经给同学们做过一次《我眼中的森田疗法》的演讲，而且帮助10多个同学治愈了神经衰弱，此后，越来越多的人前来寻求她的帮助，难免给她造成了困扰，她甚至对“心理治疗”这个词感到又爱又恨，很痛苦。到美国读书后，依然有不少患者通过各种方式联系她，有的还将电话打到她的宿舍里。这彻底“刺激”到了王子瑞，她想一直微笑着生活，而不是常常去倾听那种“悲惨的心理疾病经历”，于是她选择了转系。父母再次尊重了女儿的选择。

转系后，王子瑞以“优秀毕业生”的身份拿到了学士学位。富有戏剧性的是，当她决定读研时，又将专业方向转到了心理学。说到底，她还是放不下曾经的那段刻骨铭心的“强迫症”经历，一想到国内还有那么多人在苦苦地寻求着专业方面的帮助，就觉得不能因为个人原因而放弃这方面的努力。何况以前是因为还没有学会像专业人员那样适时休息、放松和排解，才导致自己再次受到难以忍受的“刺激”。王子瑞知道自己其实还不够强大，一定要继续学习，才能在这个专业发挥出自己的优势和特长，做出一番事业。

2010年，王子瑞考取了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的心理学研究院。在这里，她的笑容越发灿烂、自信而充满青春活力，深深地影响了身边的每一个人。她参加了学生会，在里面做秘书，还到联合国兼职，加入纽约的华人商会，并利用回国时间考取了三级心理咨询师证书。但她更愿意做的工作，是在课外时间应用“森田疗法”对神经衰弱症患者，尤其是强迫症患者进行义务心理治疗。她成功地帮助了多位患者。同年12月，王子瑞受邀到英国米尔顿·凯恩斯市COCM年会做演讲。

如今，即将获得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心理学硕士的王子瑞，毅然返回国内，带领一个5人团队，开展“微笑心理”的创业项目。谈到这个项目，王子瑞微笑着说：“希望这个项目能成功，给我们这些留学归国人员一次为国民心理健康服务的机会。”她的微笑源自内在的自信，“我们越来越倾向于简单轻松的生活。偶尔我还能感受到教授讲到的更高的一些境界，就是面对变幻莫测的尘世，如何单纯和淡定地坚守自己的信念和理想。这是我在哥大最想学也已经学到的东西”。所以她“运用这些知识为祖国做点事情的愿望更加强烈”。

（陈坚强摘自《辽宁青年》2012年12月A）

暗恋可以不朽

●方希

我毕业之前曾经接过一个活儿——和香港某电视台的一个主持人对话，并记录下来整理成书。其实说对话那是好听的，我就是一个话引子。主持人当时风头正健，电视上给人的全部印象是冷峭、机智、刻薄。他给我描述的一个故事让我至今记忆犹新：

我上初中的时候爱上了一个姑娘。她比我大得多，我还只是一个小孩子，而她显然已经工作了。她穿着没有领章的军装，我想也许她和军队有些什么关系。我无法肯定她是美丽的，但她让我怦然心动。

她住在我们家附近，我们早上经常会坐同一班公交车。我每天上学根本不用家长催，要提前到车站，只是为了等她，和她一起上车，站在尽量离她近的地方，度过一个小时。有的时候我上学会迟到，就是为了等她。如果她没有来，我就再等一辆车，如果还不来，我就再等一辆。

我上车之后需要控制自己不看她，但我身上的每一个细胞都在捕捉她的动作、姿态，她偶尔咳嗽或者似乎扫向我的眼神都让我如受雷击。冬天到了，早上特别冷，她那时候会穿一件军大衣，我特别希望能把手伸到她的大衣兜里去，这是我一个可怜的奢求。有一天我真的这么做了，我非常幸运地被挤到她旁边，我努力地把半只手放进她的兜里。大衣很厚，她根本感觉不出来。我现在还记得那种轰然而至的温暖，像水一样包围过来。

现在回头想想，我似乎在做一件危险的事。如果被人发现，我就是一个可耻的小偷。但是当时，就算把我丢到油锅里，我也要这么干。

后来她经常和一个年轻帅气的男人一起坐车，我想那也许是她的男友。我从不嫉妒，因为我完全没有这个资格。又过了半年，我发现她肚子渐渐大起来，我替她算着日子，那段时间我看了所有我能找到的如何照顾孕妇的书。再之后，她就不见了，可能回家待产去了。

此后的一年多里，我依然很早到车站，依然等到马上要迟到才上车。我想见她，等着她，除此之外，我什么也没做。我以我的方式陪伴她，看着她从单身到结婚到怀孕。以后我再也没有见过她。

暗恋者拥有不见天日的财宝，他永远无法晾晒和炫耀。他不计较，不贪婪，不要求，不声响，在黑暗中酝酿一坛浓香。这就是完美的暗恋。

他说这一切的时候，完全不见电视中的张扬。

（李中一摘自山东文艺出版社《毒辣端庄》一书，喻梁图）

报答与奖赏

●刘燕敏

《读者》走过32年，沉淀了许多华章，至今读来依然耐人寻味。我们在此回放这些经典之作，是希望曾经点亮过读者的火烛依然能点亮我们今天的读者。这篇《报答与奖赏》曾刊载在《读者》2001年第7期。

一只羚羊在逃命时，脚上扎了一枚钉子，它想了许多办法，都没有把它弄掉。同伴都为它担心，因为像它这样，说不定明天就会成为狮子的午餐。为了不至于失去一位好伙伴，它们打算向草原上的其他朋友求救，于是挂出牌子，说谁能帮着拔出钉子，必好好报答。

一天，一只飞向南方越冬的白鹤看到牌子，停了下来，它走近那只羚羊，然后用它又尖又长的嘴夹住钉子，一使劲拔了出来。羚羊们万分感激它。为了表达谢意，它们把它领到一个鱼虾最多的水塘边。白鹤饱饱地吃了一顿，带着它们的祝福继续向南飞。快离开大草原时，白鹤决定休整一下，就在它准备找个地方落脚时，发现一头狮子正躺在一块石头上，周围是狐狸、豺狗和众多的小鸟。原来这头狮子在吃一只羚羊时，被骨头卡住了喉咙，它非常难受，正向草原上的鸟兽发布告示——谁能把那块骨头弄出来，重赏。

白鹤从空中落到地上，摇摇自己的长脖子，心想，我的脖子这么长，肯定可以帮它这个忙。于是走近狮子，把脖子伸进它的嘴里，眨眼工夫，把骨头衔了出来。狮子非常满意，大吼一声，跳下石头，抓了一只狐狸吞了下去。狮子回来，白鹤问：“狮子先生，我的奖赏呢？”狮子一听，大为生气，说：“你难道没得到奖赏吗？把头伸进我的嘴里，能活着出来，就是奖赏。”

在善良人那里，我们常获得羚羊式的报答；而在强权的社会，我们常常获得狮子式的奖赏。

语丝

一些冥冥中阻止你的，正是为了今天和明天，乃至以后的漫长岁月，让真正属于你的，最终属于你。有时候，你以为的归宿，其实只是过渡；你以为的过渡，其实就是归宿。

——张宗子《书时光》

我们总喜欢给自己找很多理由去解释自己的懦弱，总是自欺欺人地去相信那些美丽的谎言，总是去掩饰自己内心的恐惧，总是去逃避自己犯下的罪行。但事实是，总有一天，我们不得不坦然面对那些罪恶，给自己的心灵予以救赎。

——卡勒德·胡赛尼《追风筝的人》

当你在犹豫不决的时候，这个世界就很大；当你勇敢踏出第一步的时候，这个世界就很小。等到有一天你变成了你喜欢的自己的时候，谁还会质疑你的选择不靠谱呢？你已经变成更好的你了，一定会遇到更好的人的。你是谁，就会遇到谁。

——卢思浩《不靠谱和很安稳》

漫画 & 幽默

会外语

老外游莱芜，遇一老太太逗猫，上前问：“你在干吗？”老太太答：“鼓捣猫哩！”老外大惊，连老人家都会外语！于是，赠老人巧克力。老太太以为是地瓜干，说：“俺莱芜有！”老外晕倒！

点名

教室里，冯老师正在点名。“张三。”“到！”“李四。”“到！”“王五。”“到！”很显然，这三声都来自同一个人。

顿时，教室里的气氛凝固到冰点，冯老师面色铁青，一个健步冲向窗台：“王大爷，您能等会儿再指挥倒车吗？”

我们不能这样

记得小时候跟弟弟偷钱买东西吃，被爸妈发现了，要求我们“案情重演”。当我指着50元钱说：“弟弟你看，我们拿去买东西吃吧。”这货居然来了句：“不，哥哥，我们不能这样！”我顿时晕菜……

贪吃

有个人生性贪吃。一天朋友请他吃饭，席间，服务生端上来一盘炒菜，盘子四周放着几朵胡萝卜雕成的小花。他夹起一朵就放进嘴里，服务生急忙过来阻止。

他立刻嚼也不嚼就吞了下去，还责问道：“难道这花还要回收不成？”

服务生淡定地说：“先生，这花您可以吃，只是上面用来塑形的订书钉您得还给我们。”

吓人

晚上天气闷热，又没有电，于是我把凉席铺到楼道睡。刚躺下就被蚊子围住，回家翻箱倒柜找出盘蚊香，点上放在脚底下，这才安然睡去。

不到一个钟头，我被一个男人的尖叫声惊醒，我大怒，只见一人影哆哆嗦嗦地说：“你、你大爷的！铺个草席躺楼道里就够吓人的了，还烧一炷香！”

这孩子太有才了

记得初中时老师出了个半命题作文“____压力”或“压力____”。

我们都写了《成长的压力》《考试的压力》或是《压力下的我们》。

唯独我们班一旷世奇才写了一篇说明文——《压力锅》。

做榜样

儿子正上大二，放假一到家就开始晚上不睡早上不起，天天睡到中午吃饭。大外甥正在上高二，每天一大早起来背书上补习班，辛苦无比。

我悄悄对儿子说：“你是哥哥，得给表弟做出表率。”儿子很认真地说：“我不是正在给他做表率吗？”看我不明白，儿子继续说：“我天天睡懒觉让他羡慕死了。我就是让他看看，只要考上大学，他也可以天天睡懒觉。”

叫起来

高中时一次数学课上，老师刚把满满一黑板的题写完，回头发现后排一男生趴在桌子上睡觉，老师指着男生的同桌斥道：“把他叫起来！”那同桌也是男的，很听话，低头捅了捅睡觉的男生，小声说道：“喂！老师让你上去擦黑板！”睡觉的男生忙抬起头，发现老师正对着自己怒目而视，二话没说，一个箭步冲上讲台，瞬间，大半个黑板的数学题已被擦掉，老师还没缓过神儿来，后排男生已笑得趴到桌子底下……

网上钓鱼

初中时，对抽烟、上网管得特别严，班主任不知道在哪儿弄到了班上几个同学的QQ。于是，糊弄一哥们儿开了视频，这哥们儿当时叼着一根烟，班主任问：“这么晚就你一个人吗？”哥们儿将视频转向旁边班上的几个同学，吐了口烟来了句：“这都是我同学，给你认识认识。”

（极品咖啡、暖玉悲田、余娟等摘）

CARTOON & HUMOR

夏大川漫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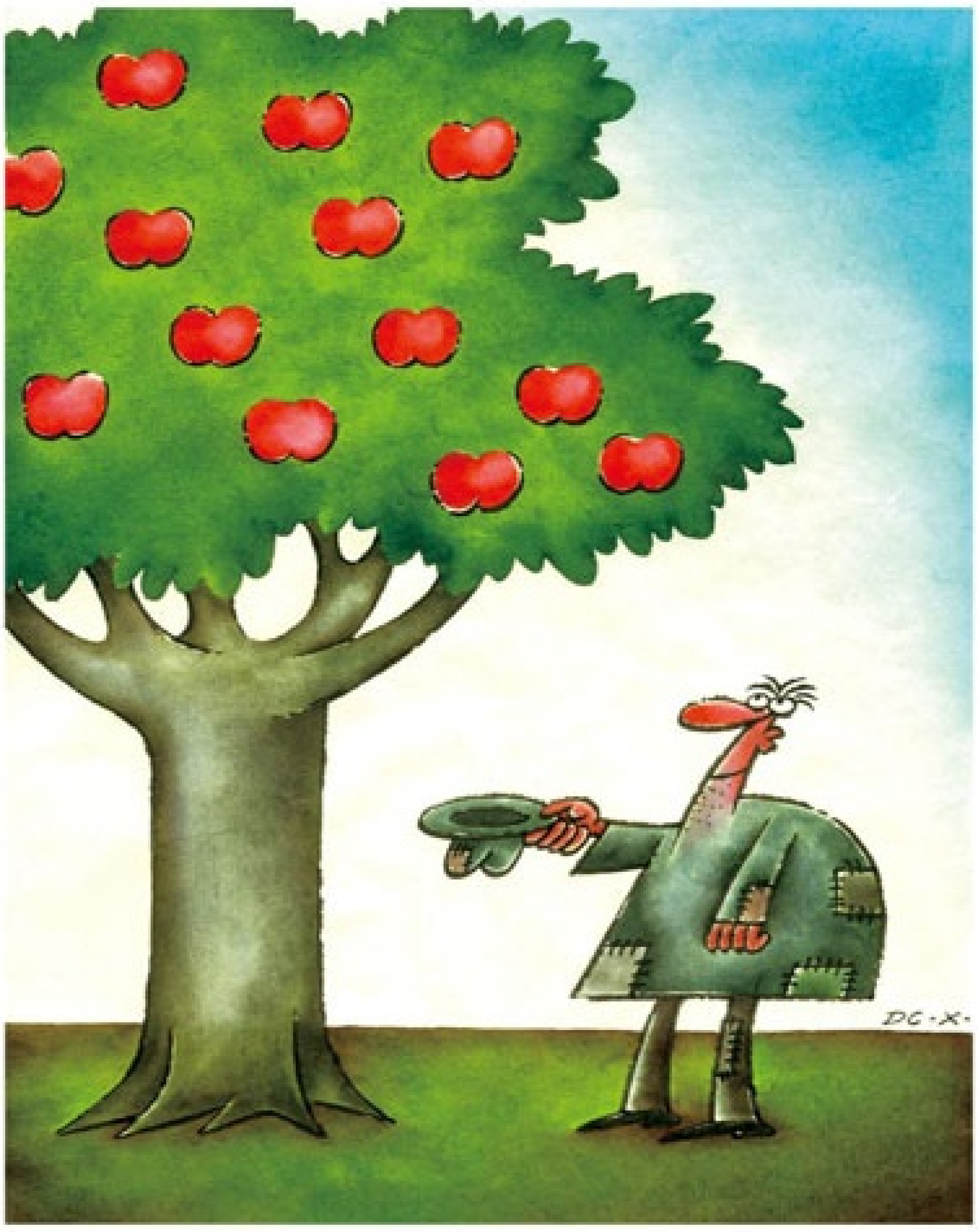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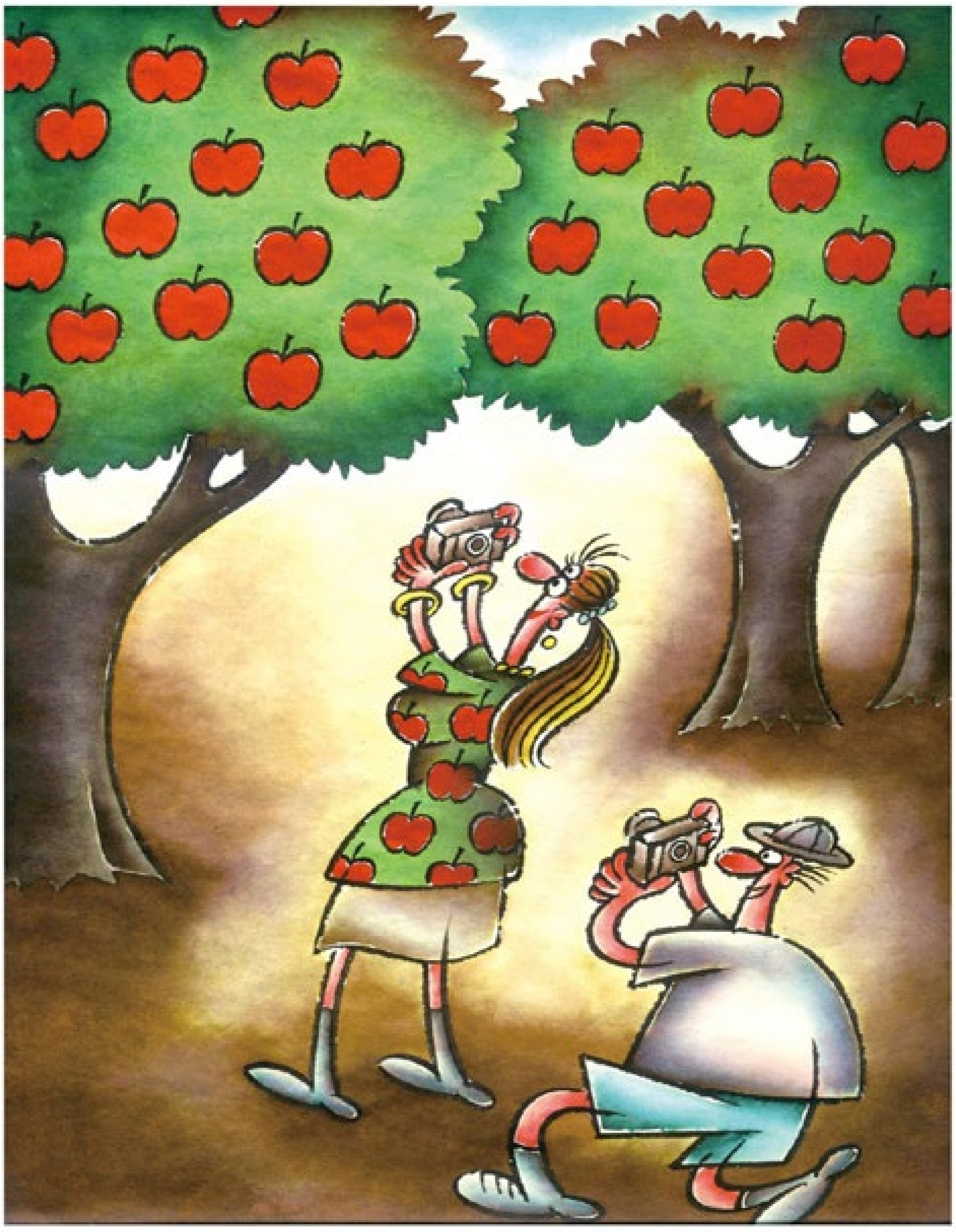

（CFP供图）

揭秘军情六处

●韩旭阳

詹姆斯·邦德，这个时而儒雅温和、时而浪荡不羁、时而雷厉风行、时而儿女情长的男人，成就了电影史上最经典的间谍形象。在电影中，军情六处的负责人M和科技博士Q是007的坚强后盾，Q为007提供各种高精尖端技术的支持，M甚至给007开具了所谓的“杀人执照”，让007能够在世界范围内无视法律，大展拳脚。然而，在现实中，军情六处并非如电影中描绘的那般脆弱，真实的特工也不像邦德那样风流潇洒。

历史：情报鼻祖埋名85载

前往伦敦游览的人会在泰晤士河沿岸看到一个造型奇特的建筑，这栋大量采用绿色玻璃设计的阶梯状建筑物，在1999年《007：纵横天下》中第一次作为007总部大楼出现。

成立于1909年的英国秘密情报局（SIS），它的通俗名称就是“军情六处”（MI6）。军情六处被视为情报界的鼻祖，FBI、CIA等机构都曾效仿过军情六处的建制和运作方式，但它一直被隐藏在神秘的面纱后面。

1909年，军情六处的前身“特别情报局”诞生。

然而，这样一个庞大的机构在80多年的发展中，却一直得不到英国政府的公开承认。直到1994年英国《情报局法例》出台，才赋予军情六处正式的法律依据，让其以本名示人。

安保：伦敦地标能防导弹

在电影《007：大破天幕危机》中，军情六处的总部变得毫无秘密可言，剧中大反派席尔瓦仅凭一部电脑，便轻而易举地侵入军情六处的信息系统，并将整个军情六处总部炸得稀巴烂。现实中，军情六处真的如此不堪一击吗？

根据军情六处网站资料显示，这栋极富特色的大楼由著名设计师特利·法拉设计，现已成为伦敦的主要地标。1995年，军情六处将自己的总部搬到了此处。这栋耗费巨资的大楼如预期一样，建造得如堡垒一般，坚固无比。

2001年9月21日，军情六处总部遭到一枚不明来历的炸弹袭击，但整栋大楼丝毫未损。同时，军情六处总部的内外都安装了摄像头和特殊防弹墙，其特殊的3层架构的玻璃更能防止窃听和电子干扰。

头目：新掌门上任就泄密

在最近上映的电影《007：大破天幕危机》中，军情六处的负责人M女士需要向上级汇报情况并出席听证会，这在现实中也是有依据的。看似独立的英国秘密情报局，实际上是处于英国政

www.zzdhz.com

府的严密控制之下的。

英国军情六处总部大楼

据军情六处官网显示，军情六处归于英国外交部的管辖之下。而根据法律规定，现在的军情六处，只有一个人的名字能被公之于众，他就是军情六处的现任局长——约翰·索沃斯。

在007系列电影中，历任M先生或M女士都是严谨克己者。现实中，军情六处的掌门人约翰·索沃斯却有点"不靠谱"。

据英国媒体报道，英国首相办公室宣布索沃斯将成为军情六处新局长当天，索沃斯的夫人谢利·索沃斯就在著名社交网站"脸谱"的个人主页上，用象征军情六处"一号人物"的代号"C"称呼丈夫以示祝贺。谢利还将数十张家庭照上传，在其中一张照片里，身着泳裤的索沃斯还模仿了007系列电影主角詹姆斯·邦德的经典动作。索沃斯无意中大大曝光了一把。

随后，英国安全部门立刻删除了这些照片，但这并不妨碍这些照片出现在英国的报纸和杂志上。

行动：特工比007聪明得多

电影中的007上天入地，无所不能，甚至在被捕后也可以从容逃脱，脱身前还不忘与美人缠绵。但在真正的军情六处特工看来，电影就是电影，与他们的真实生活相差太多。

军情六处的特工表示，他们的工作就是与各国掌握机密消息的人打交道，以获取更多的信息。"可以说军情六处从来没有一个人经历过邦德式的谍战生活，"一名军情六处前特工说，"从任何层面来说，邦德都是一个演员。真实的军情六处所做的一切，就是搜集外国政府的信息和动向，最大限度地降低可能对英国造成的威胁。特工最重要的就是保持沉默、低调，培养高超的判断力，能无休止地在世界各地乱窜。"

军情六处特工的另一个重要任务，是拉拢外国情报工作者或公民。军情六处负责人曾公开表示，军情六处希望更多的外国人或特工能背叛他们的国家，向英国政府交出秘密。

根据特工们的描述，军情六处的特工行动与地勤任务基本无关。军情六处的特工们不需随身携带枪械，也没有面临军事威胁的机会。即使他们需要保护，提供保护的人也不会来自军情六处，而是来自其他部门，比如英国皇家特种空勤团。

有些特工认为，007的所作所为完全不是现实生活中军情六处的办事风格，反而越来越像美国中央情报局。"现在的中央情报局越来越像一个准军事组织，他们越来越像一个依靠军事力量和特种兵来制约美国海外敌对势力的机构。"一名军情六处前特工表示，"军情六处和中央情报局在数十年间有着良好而密切的情报合作。但现在，中央情报局正在偏离自己的职责。因此，很多人开始呼吁军情六处应该与中央情报局分道扬镳。"

监督行动：宁可失败也不能杀人

在电影中，007矫健的身姿吸引了观众的目光，在土耳其上演的闹市追逐、火车枪战令影迷大呼过瘾。

但一个奇怪的现象是，作为一个杀人不眨眼的特工，007从未被世界各国的警察和法律问责过。其实，军情六处的特工远没有007那么潇洒，

由于工作性质特殊，他们的一举一动都受到严格的法律制约。

一名现任特工对《每日电讯报》的记者说，军情六处从未有过所谓的“合法暗杀”或者“杀人执照”。这名特工还表示，军情六处的特工们在海外执行任务时，也要严格按照英国法律办事，不能做出任何违背英国法律的事情，更不能雇用他人胡作非为。

这名特工称，军情六处的海外任务更倾向于招募和维系特工、获取情报，而不是与境外势力展开搏斗。在执行任务时，会有专门律师跟随特工，以确保行动不会违反英国法律。有特工形容他们的工作：“几乎每一步都需要请示，以避免产生违法的情况。”

2004年卸任的军情六处负责人理查德·狄洛夫爵士称，只有在极端情况下，军情六处的特工们才被允许使用致命武力。理查德·狄洛夫爵士解释道：“这种致命武力只有确认在出现威胁到英国或英国公民的极端危机的情况下，才可以被授权使用。”

装备：007“神器”

电影中的007，除了香车美女，最重要的就是令人炫目的高科技装备，在这些令人匪夷所思的高科技的帮助下，007一次次化险为夷，出色地完成了各种艰巨任务。

在真实的军情六处中，虽然远没有电影中的科技炫目，但特工们也是“深藏不露”。这些高科技产品都来自军情六处自己的技术部门，这个技术部门会为特工们开发适合间谍任务的各种“小玩意”。从能装入钢笔或打火机的微型相机、伪装快艇、口红手枪、香烟盒手枪到完美的假身份，只要特工有需要，这个技术部门就会尽力完成。

随着科技的进步，007电影中的一些高科技装备已经过时，有一些已经“飞入寻常百姓家”。

微型相机

在1969年《007：女王特使》中，007手持的微型相机，成为那个年代男士们梦寐以求的玩意儿。如今卡片机已经可以轻易地塞进牛仔裤中，所能容纳的照片量也已超过当年的百倍。

神奇太阳镜

007所携带的太阳镜可以通过太阳偏光镜获知信息，这个装备最先出现在1985年的《雷霆杀机》中。如今，随着Google glass的问世，我们又向着理想中的多媒体眼镜迈进了一步。

遥控汽车

在1997年的《明日帝国》中，邦德曾躲在后座上，利用电话上的触摸板控制汽车。如今，iPhone和iPad上只要装载了相应的软件，就可以遥控配套的玩具汽车，甚至可以遥控玩具直升机。

微型呼吸器

在邦德使用的设备中，重复出现的并不多见，香烟大小的微型水中呼吸器便是其中一个。迄今为止，体积最小的紧急空气供应装置可提供大约1分钟的空气，体积相当于一个拳头。

变声器

从邦德到名侦探柯南，变声器是一个重要的道具。现在，人们完全可以用免费或者便宜的软件耍这种小把戏，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像成年男子、成年女子、青少年，甚至婴儿。

（暖玉悲田摘自《新京报》2013年2月3日）

假如没有月球

●佚名

陆地上的生命将不会如此五彩缤纷

生命起源于海洋，因为海洋更适合于生命活动。生物要从水域移到陆地是一种十分危险和艰难的蜕变。而潮汐区则提供了一种可能：一个可作为水陆之间的桥梁的环境。许多人相信，一些生物就是利用这座“桥梁”完成登陆这个进化过程的。而在引发潮汐的动力来源中，月球是主要的推动力。因为月球与地球相隔较近，引力较大，对潮汐的作用也较大，是太阳的两倍多，并且，月球在一天内绕地球一周，会引发地球各处的海水涨落两次。

因此，月球自然承担了绝大部分帮助生物进化的责任。如果没有月球的引力，地球上的潮汐将会微弱得多，覆盖陆地的海水的体积和海水覆盖的陆地面积都会大为减少，陆地上生命的丰富性将大打折扣。

地球上一天的时间可能只有14小时

30亿年前的一天可能只相当于现代的半天，在这30亿年中，月球充当了地球自转的一个减速器。月球引发的潮汐不断冲刷地球表面，在海陆之间来回波动，产生的巨大摩擦力使地球的自转多了一个阻力，从而大大减缓了旋转的速度。如果没有月球潮汐的拖曳，我们的一天可能只有14个小时。

一天14个小时，不仅仅意味着我们的生活节奏加快，地球上的一切都将发生难以想象的变化。譬如，地球自转的速度增加对地球表面风的强度和方向有着直接的影响。通常星体旋转越快，风力就越强，持续时间也越久。在一天只有10个小时的木星上，飓风近似于旋转的恶魔，并且可以延续几十年甚至几个世纪。

地球将变得千疮百孔

我们知道，月球表面到处坑坑洼洼，这其中有许多是由于流星频繁撞击而形成的陨石坑。而在这些流星中，有一部分原本是冲着地球来的。如果不是月球充当了挡箭牌，流星就会与地球相撞，而其中的大量撞击对地球而言是毁灭性的灾难。

地球会在公转轨道上摇摇晃晃

月球是太阳系卫星中的一个“大个子”，在太阳系已知的66颗卫星中，只有4颗的体积大于月球。月球强大的引力为地球提供了一种叫“抑制矩”的力量，这起到了稳定地球自转的作用，使地球在公转的轨道上不至于摇摇晃晃或颠簸移动。火星不同的命运证实了月球对地球的这一贡献。火星只有两颗小型的卫星，火星的自转是不平衡的，据计算，它的自转轴与公转轨道的倾角会在10～50度之间波动。

如果没有月球的搀扶，地球上将出现什么样的景象呢？如果旋转轴的倾斜度为零，地球上的各个地方都将只有一种季节；90度的倾角会使地球上黑夜与白昼的时间相等，地球46亿年的气候历史将完全会被改变。

（飞儿摘自《少男少女·校园》2013年第3期A）

暗中作乐

●贾葭

前不久，在香港听了一场名为《暗中作乐》的演唱会。我去年听人赞不绝口地说过，说是在伸手不见五指的一个大厅里听演奏及歌唱，可以体会到视障人士的失明感觉。我一直很好奇，等着他们今年的演出。

到了演唱大厅外面，手机和一切随身携带的东西都要寄存，我猜想他们肯定要保证不能让观众带任何光源进去，就主动把打火机也寄存了。在随行朋友的劝说下，我把眼镜也摘掉了，因为戴与不戴其实是一样的，丢了也不好找。随后，工作人员——都是视障人士——交给我以及排队的观众（其实是听众）一根长绳子，每人握住一个绳结，他们在前面领路，感觉是绕了好几个弯，进入一个真正伸手不见五指的大厅里。

随后，我在视障工作人员的安排下，缓慢地摸到一排椅子前坐了下来。其实这段路我猜想是不长的，却走了很久，慢慢地就进入全盲的状态。举目四望，上下左右没有一丝光，再闭上眼睛，感觉也没什么区别。我就这样一会儿睁眼一会儿闭眼，听到周围听众熙熙攘攘的说话声，远处，大概是我的右前方，传来主持人的声音。他让大家跟右边的听众打个招呼。我不知道我右边是谁，听声音是个年轻的女生。

随后，主持人又要求各个年龄段的听众发出不同的声音，来确认听众的年龄构成。这个时候，我已经开始习惯用耳朵来接收信息了。于是，耳朵就自动敏感起来，开始分辨周围的声音，比如谁的椅子动了，谁说了一句什么话，伴奏的都有什么乐器，扩音设备的位置等等。随后，我还试图用脚去踢前方的椅子，确认我与前排听众的距离，用手摸椅子的表面，想知道是什么面料的。

渐渐地，我习惯了这种目盲状态，开始安静地听舞台那侧传来的声音，只有歌手和乐器的声音在空中回荡，听众鸦雀无声。我被声音带入一个没有光但可以被感知和认识的世界。比如一些背景声音是香港市民的一些游行和集会的现场录音，我立刻知道这是哪一次、大约是在哪一条街。

我还拼命想象这个大厅是什么样子，是台阶式的凹入式场地，还是平面场地？这个大厅有多高，有多宽，可以容纳多少人？我周围都是些什么人？他们在干什么？慢慢地，恐惧和不安开始蔓延。我在黑暗中努力寻找哪怕一丝丝的光线，终于发现了一个移动的似乎是一团光的缥缈的东西。即便这只是一丝游弋的光线，我的内心却激动得一塌糊涂。这团光线似乎变成了我的世界的唯一中心，我不断地回头去看

它，仿佛那是生命唯一的期待与希望。可是直到散场，我都不知道它到底是什么。

视觉的消失，当然影响我们对这个世界的感知。我有幸在1个多小时的时间里体会到一部分人长年累月直至生命终止在这种黑暗世界里的感受。难得的是，视障人士有他们与这个世界接触的方式。我想，这个演唱会的目的也是如此，让常人知道视障人士的世界，体会他们最初的恐惧与无奈，体会他们感知世界的方式。我甚至开始想象，如果我不幸目盲，我能干什么？我还能够写作吗？我如何读书？我如何度过下半辈子？

我突然想起，在香港和台北，见到残障人士的概率极大。在香港，几乎每次坐地铁都能遇到残障人士。他们进车厢时由地铁工作人员把轮椅推进来，下车时这个车门边上就有工作人员在等着。巴士都有自动的升降板，到站后司机会协助他们下车。正因如此，他们才敢于出门，才能够自由地在这个城市移动。

在离开那个黑暗大厅的一刻，我突然间觉得，在刚刚过去的1个多小时里，这里的每个人都是平等的，大家看不见彼此，共同享有一个空间。在这里，如果你不发声，就等于不存在。黑暗不可怕，可怕的是，一片黑暗中却没有发出声音的人。

（极品咖啡摘自《至爱》2012年12月，康永君图）

我的三个幸福时刻

●洪晃

我这辈子有3次记得非常清楚的幸福感。

第一次大概是3岁，我父母回家过周末，我被允许睡在他们的房间。一张床上，左边是妈妈，右边是爸爸，他俩都在逗我玩。我记忆中这是第一个幸福时刻。我一直有种感觉，我的第一个幸福时刻是我自己捏造出来的，我根本不确定是否发生了，但是在我的记忆中有各种细节，比如在哪个房间，被子是什么颜色的。也许作为一个离异家庭的小孩，我需要这种幸福时刻，至于是否真的存在过，并不重要。

第二个幸福时刻是当我对生活做了决定、舍去了很多包袱时。我在城里把最后的一些事情处理完毕，下午3点多钟开车回家。那天阳光灿烂，下了高速路，我可以看见远处的山脉，是难得的一个大晴天，正好又是春暖花开的时候，处理掉旧日的烦恼，轻装上阵，开始新生活的感觉让我特别幸福。大部分人都认为只有得到才是幸福的，而那个春天我的确感受到舍弃能带来自由，而自由绝对能带来幸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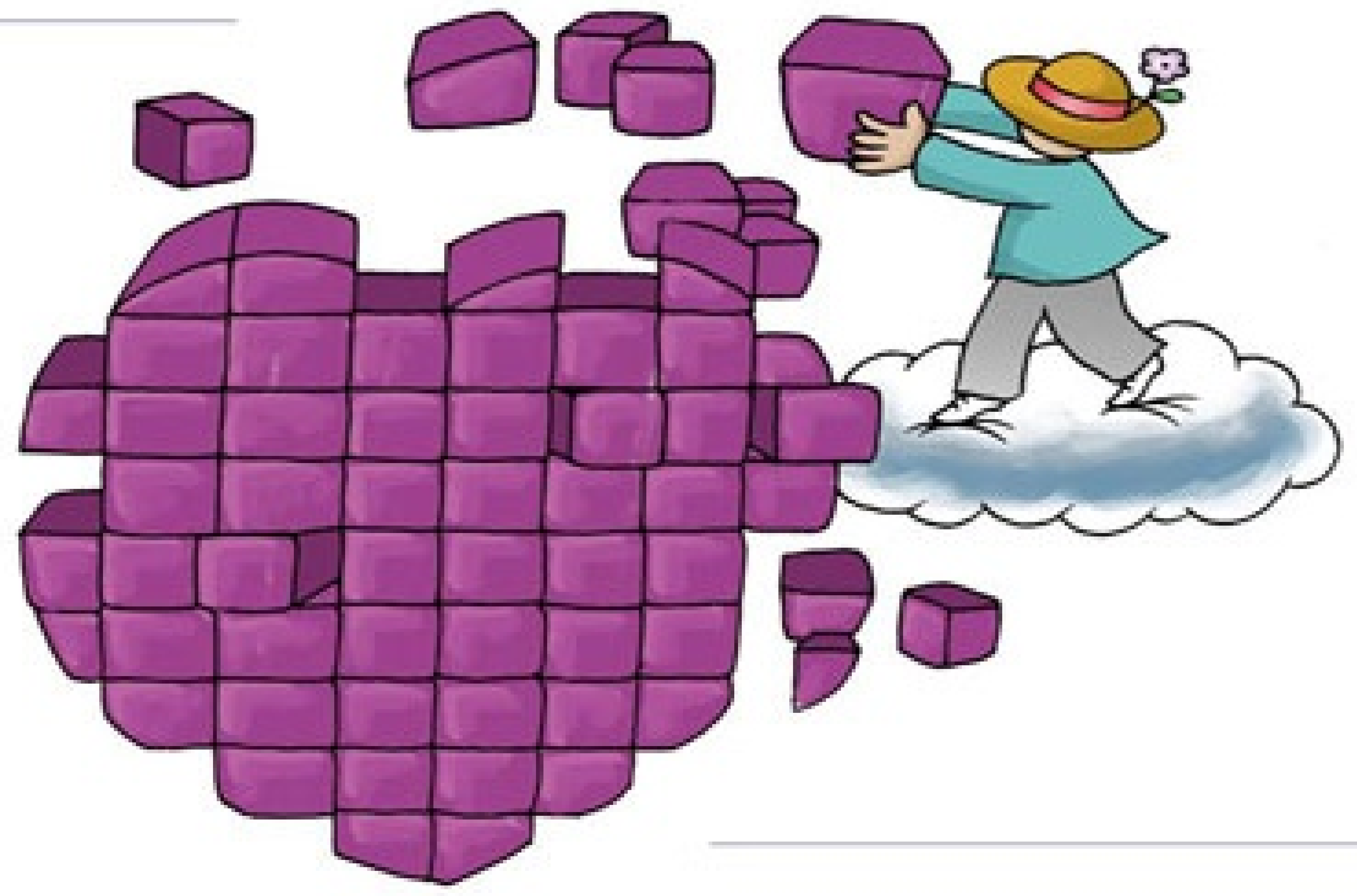

第三次是最近，我老公和闺女在房间里玩耍，他们每人拿着一把玩具剑在瞎比画。夏天，老公光着膀子，头发扎了一个小辫，他故意做出一副武士的样子，追得闺女笑着叫着满屋子跑。我在旁边看着，突然有一种幸福感，马上用手机把两个人插科打诨的样子拍下来，让幸福有了一张照片。

所以我觉得，幸福不是常态，是生活中的瞬间，这种瞬间多一些，人就有幸福感。我有过3次已经非常满足。持久的幸福感可能是很累的事情。还有，幸福不一定是真实的，即使生活很苦，也不要失去对幸福的想象力。

（肥猫摘自《南都周刊》2013年第4期，Getty Images供图）

怪胎、书虫、书呆子

○莉瑶　译

“站直、双肩打开、抬头挺胸、目视前方、微笑。”我喃喃自语道。不，这是一项我不可能完成的任务。我把眼镜戴上，慵懒地变回原本的我。当我小心地溜到我的座位时，我立刻后悔自己做出这样的决定。我进屋的时候，他都不屑看我一下。我清了清嗓子想引起他的注意，但看起来是徒劳的。

我在拿出我那本工整地写着“历史”字样、码得整齐的活页本时，偷看了一眼坐在我旁桌的他。他就像昨夜在我梦中见到的那样：完美无瑕。他的一切看起来都很顺眼：他的微笑、一缕低垂在眼前的头发，哦，还有那双眼睛。他一定是察觉到了我在看他，因为他突然转身看我。我迅速收回目光，盯着自己的活页本，装着专注地寻找自己做的笔记。我不敢猜测他是否在琢磨我，我把眼睛转向窗外，太阳光照得我睁不开眼睛。

更讽刺的是，我居然决定在学校度暑假。我并没有像其他同学那样因历史成绩不及格而留下来补课。我只是有一种难以置信的学习渴望，即想使自己的高中生涯出类拔萃。简单地说，我就是个怪胎、书虫、书呆子。

从我的眼角看出去，我感觉到他的手准备拍我的肩，我全身的肌肉顿时紧张起来。他的触摸是如此轻巧，我几乎感觉不到他的手指。我转身面对着他，然而两眼却凝视着地面。我不能让自己看着他。在那一刻，我只是认为不值得。“昨天晚上的……家庭作业……你完成了吗？”我当然完成了！我连今天的作业都做完了。你知道我是谁吗？我是这所学校最聪明的人。每天晚上我要在电脑屏幕前花数个小时。我背后有股巨大的力量推动我。总有一天，我会远离尘嚣和我的笔记本电脑开怀畅饮的。不，我现在还没有进入那个王国。此时，我清楚地知道还有一些东西是我不懂的，比如此时此刻你在想什么？

我清了清嗓子说：“是的，我做家庭作业了。”

“哦，我有点被第13道题难倒了，你知道答案吗？”他轻轻地把铅笔夹在了耳朵后说。

“我。”我回答。

“什么？你就是答案？”他疑惑地问道。

“哦，不。”我感觉到我的脸颊发烫。哇！如果我有这样聪明的头脑，我怎么能犯这样的错误呢？我曾上千次地练过怎么开口跟他交谈。据说，恰当的交谈可能会导致一次约会的邀请。他也许会嘲笑我的智慧，会认为没有人比我更有意思的了。

我深吸了一口气说：“富兰克林·罗斯福的智囊团。”

“谢谢。”他说着并把铅笔从耳朵上拿下来。我看着他草草地记下了答案，然后转身向他身后的金发女郎。他试图用他的

幽默来给那位女郎留下印象，然而，她连一声“哼”都没有。要是我的话肯定就会开怀大笑，但随后我想起这玩笑不是为我开的。在她身体向他倾斜的时候，我仔细观察她的形体动作、她一缕缕的鬈发和她的手指。如果再挨近点，他们的鼻子就要碰在一起了。我漠然地把那支铅笔从桌子上推到了地上。

他慌乱地将注意力从她的眼睛处移到了地板上，弯腰捡起那支铅笔。那笔由于我的神经质被咬掉了一半。他直起身，他的鼻子离我的鼻子比离那女孩的还近。当我去够那支铅笔时，我的手碰到了他的手。我的胳膊立马起了鸡皮疙瘩，心脏狂跳。他从来没有对我表现出这么大的兴趣。

好像刚才那一刹那仅仅是他梦幻中的一个虚构情节，悄无声息，他又将身体转向他那美丽的王后。我失望地身体前倾，双手托腮，看着她拿出唇膏。她极其夸张地涂着唇膏，双唇还使劲地抿了一抿。他无法将其含情的眼神从她身上移开，我真想把他摇醒并大声叫喊：“这个女孩就是个绣花枕头，除了漂亮的外表，里面全是稻草，胸无点墨！”

我默默地发誓，总有一天我们要互相拯救。用非传统的眼光看，我俩很相似，都亟须从一个幻想的世界里被拯救出来。仅仅这一点就足以成为我俩建立关系的基础。

今晚我可以去趟沃尔玛买染发剂和唇膏，也许还要在店里逛逛，看能否买到她穿的那种露胸衣。我得利用夏天把皮肤晒成古铜色。当然，我一定要做完功课。

不，今晚我要继续练习，练习站直，双肩打开，抬头挺胸，微笑。也许明天他还会问我第12道题的答案呢……哦，也许还有我的名字：金佰利·罗素。

（谦风摘自《英语沙龙》2013年第2期，童小喜图）

我需要的

●残飞坠

我，很需要一个热气球
就这样一直飘一直飘
飘落到终于能有勇气感受到自己的地方
然后
我需要一片荒地
夜深人静的时候养护和天上星宿一样幻妙的植物
我需要一座小木屋
每天能面对着小溪
满足而幸福地看着它一点一点浇灌我的小花园
我需要一些上好的木材
能在我寂寞的时候把它们都变成心中的声音
我需要一只小猫咪
但愿它能看护好我飘荡不定的心情
我需要一张能滑动的小床
那样我就不会错失梦中每一个去过的地方
我需要一个拥抱
能把我和我的世界都围拦起来而不受外界侵害
我需要一颗强大却易受伤的心
让我在最后能倾出自己的血液来保护它
我需要
我需要的还很多

（肖叶摘，邢晓静图）

乒乓球控在中国

●克里斯托夫·比恩
○阮东　译

什刹海体育运动学校是北京的一所精英体校。我第一天去那里，常教练把我介绍给他乒乓球班的学生们："从今天起，我们有了一位来自美国的新同学。"常教练在室内还戴着一副墨镜，他一边说一边从眼镜上方瞅我。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我身上，我顿觉紧张起来，好像又回到了上幼儿园的第一天，只不过这回我都有胸毛了。"据他自己说，他打乒乓球已经超过10年了，"常教练继续介绍，"但我看，倒像是10天。"全班爆发出一阵哄笑。

什刹海体校的地下室有3个乒乓球大厅，我们在其中一个大厅排好队。这个巨大的体育馆内有27个球台，墙壁上挂着中国国旗，到处是摄像头（常教练说是出于安全考虑）。在这里，大部分学生是从全中国各地的学校选拔来的。在支付了每节课25美元的高昂学费后（这是外籍学生的收费标准，中国学生每年的学费在1500—5000美元间，包括上午的文化课和一天两次的乒乓球课，还有食宿），我也成为这里的一员。报名时我就知道自己会是一名大龄学生，但我并未意识到，自己的年龄会是其他学生的3倍。此刻，在我两侧各站着12名8—12岁的孩子，他们身体瘦高，穿着整齐的队服和短裤，留着几乎相同的寸头，而我则是队伍中显得最傻的那一个。

对于乒乓球，我曾有不败的历史。小时候，我缠着家人和我打球，弟弟们常被我"打"得直哭。大学毕业后，我住进一幢单身公寓，一次生日，女友送我的礼物就是一张乒乓球桌。我站在球桌一侧，痛击一个个挑战者。不是他们太差劲，实在是我技高一筹，削球、对角球、侧旋球都打得得心应手。最终，公寓楼里没人再敢应战。

去年夏天，我因工作原因来到北京，乒乓球自然而然成为我展开社交、融入当地的门路。这项运动在中国随处可见，想到1971年重启中美关系的"乒乓外交"，我更加信心百倍，如果乒乓球能让中国人喜欢上尼克松，那他们也必定会喜欢上我。

我在什刹海体校的第一个对手是一个面带微笑的小男孩，个头刚到我的胸。在常教练的指令下，我们走到球台边开始练习。男孩发球，球越过网，击中我这一侧的球台；我挥拍回击，球弹过网，但并未打中他那侧的球台，而是飞得老远。就这样，在我连续25次回球失败后，我一下子不会打球了，仿佛拿在手中的不是球拍，而是一个平底锅。

常教练叫了暂停，我被安排到另一个球台，一位年长的张姓教练正在充当发球机。他站在球台一侧，不停地从桶里拿出球，并把它们发过网，每个发球都有着同样的速度、角度和节奏。一名学生在对面弓着身，以同样完美

的速度、角度和节奏回球。

轮到我练时，张教练纠正起我的拿拍方法来。和大多数美国人一样，我用的是“握手式”拿拍，把球拍握在手里。我以为张教练会让我学习大多数中国人用的“握笔式”拿拍，但他解释说，不用改变拿法，只是按了按我的大拇指，使球拍牢牢地锁在我手里，又掰了掰我的手腕，使球拍成为我手臂的延伸，我才知道自己以往的动作有多么不标准。下课时间到了，张教练对站在地板上数以百计的乒乓球中间大汗淋漓的我说：“下次还是继续练正手。”“那反手呢？”我问。“8到10节课以后再说吧。”他回答道，“这里的学生有的从会走路起就开始练球了，你着什么急。”

几周过去了，我在乒乓球课上遇到的“羞辱”并未消失，只不过以更隐晦的形式出现。那是我在体校上课第二个月的一天早上，走进体育馆后，我看见两个孩子面墙站着，我问张教练缘由，“他们练习不专心。”他回答。几分钟后，那两个孩子愁眉苦脸地迎来了惩罚的第二项内容——和我练球。练习的过程和以前一样，我几乎无法得分，我打的每一个球都飞出界。我告诉自己，只要得1分，1分我就心满意足了。比分到0：10后，我的对手发球出界，我最终以1：11惨败。事后，另一个学生告诉我，那个小孩是故意失误的，那1分是为了给我留点面子。

无论如何，我觉得我的球技提高了。弓着腰数小时练习前后挥拍，不管锻炼的是哪些肌肉，它们都变得更强壮。但我的坏习惯仍存在，我不爱移步，不爱转身，动手腕不勤，发球不会带转儿。

总之，我打了10多年的乒乓球，现在得重头来学。“我儿子都比你容易教。”常教练说的是他6岁的儿子，“虽然他练得还不够，但他的动作都是正确的。你很努力，但动作都是错的。”为了证明他说的话，常教练让他的儿子站在球台前，和我正手对练。这个孩子也许还在玩拍手游戏，但我打过去的每个球他都能接住。

中国人称霸乒坛有各种解释，从科学的到文化的，再到体制的，但中国最大的优势也许是参与这项运动的人数。美国女子奥运乒乓球队前教练蒂尔多·乔治回忆自己访华时的情景，她听见一位广东官员抱怨该省“只有”500万人打乒乓球。蒂尔多说：“你可以想象我当时有多吃惊。”不像足球或者篮球，乒乓球不需要太大的空间——只需一张球台、两个球拍和一张网（或者一排砖头）。就像没人比美国小孩更会打棒球，没人比巴西小孩更会踢足球一样，没人比中国的孩子更会打乒乓球。

数周的训练课过后，我准备好迎战我第一次真正的比赛——与北京的退休人士过招。那是一个晴朗的休息日，我骑车去了后海的一处公园，我知道在那里我肯定能找人打上几局。公园里全是身穿运动服的老人，做着各种中国式的运动。当我走近乒乓球台时，人们都看我。我肯定不是他们看见的第一个外国人，但有可能是第一个带着自己的球拍和球来打球的外国人。一个戴假皮帽的人要看我的拍子，他把球拍贴近脸，用拍把敲了敲头，以声音判断木头的质量。“你花多少钱买的？”他问。“超市里花25元买的。”我回答。“质量不行。”他说，然后给我看了他的拍子。球拍一面是他刚换的新胶垫，另一面是裸木，上面有一处深深的凹痕，那是他用了30年的见证。“这拍子只花了3块5。”他得意地说。言下之意是，我不但能打败你，而且还更省钱。

一位身着粉色棉背心、身体结实的女士，正在和一位银发老先生打乒乓球，后者足蹬橙色袜子和闪亮的黑色运动鞋。那位女士坚持让我接替她的位置，对面的老先生先发球（他的球拍花了500元）。他用一只手将球抛向空中，乒乓球几乎快飞到我们头顶的秃树枝，随着他重跺一脚，球被弹过网，动作严丝合缝，跺脚声掩盖了球拍击球的声音，以至于我无法判断他是用球拍硬的一面还是软的一面击球。

运动员总喜欢将他们从事的体育运动与国际象棋相比——击剑就是拿着剑的国际象棋，拳击就是会有脑震荡的国际象棋。但乒乓球在我所知的比赛中，是最类似于国际象棋的，因为它带转儿。每一个球都需要瞬间计算，球员需要判断其旋转程度，以相应的反旋转回球。“国际象棋中，你可以判断接下来的三四步棋，”什刹海体校的张教练说，“但对于乒乓球，下一步的可能性是无限的。”那位银发老先生的转球从一开始就让我处于防守，他赢了第一局。我变得咄咄逼人，试图以力量抗击旋转，借助几股有利于我的强风，我赢了第二局。第三局我又输了。但在过去几周里，我一直被一群小屁孩压着打，这次输给一个成年人，我仍有胜利的感觉。

如果你从小在美国玩体育，那你肯定知道每个人都会得到奖杯。但在什刹海体校接受了3个月的乒乓球训练后，我还什么都没得到，除了备受打击的自尊和拇指上的水泡。因此，当听说5月初社区有乒乓球锦标赛时，我立刻报了名。比赛在北海公园进行，它将是证明我实力的机会。

比赛那天，我6点钟起床，骑车到公园。还有1个小时比赛才开始，场地上已经人头攒动，每张球台两侧的选手们都在热身。我先抽了个号，好尽早知晓我的对手。当我看见他时，我舒了一口气，除了人种不同以外，他可以做我祖父了。裁判叫号后，我们开始热身。他的球风简单，没有花哨的动作，这对我是个好征兆。比赛终于开始，老人先发球——至少我认为他已经发了，虽然我的球拍完全没接到球。突然之间，我仿佛又回到第一天在什刹海体校时的情景，每一个球打到我拍子上都飞出去好远。我连输了几分后才搞清楚状况，他发的是古怪的侧旋球，我从未遇到过，也不知道如何回球。我试图在脑子里盘算着招数——如果他发的球这样旋转，我就应该那样移动我的球拍……等我盘算好，老人又使了另一套转法，我还是没能把球回过去。

我想说的是，这个场地是让我终于能正视自己失败的地方，否则我过去数月的经历意义何在？随着比分的流失，我知道是该扛起失败重量的时候了。数月的训练，结果竟没有变化。比赛很快结束，我连着输了两局，4∶11和6∶11。我的对手胜利后过来和我握手。他今年66岁，我问他现在打球和他年轻时有什么不同。“现在我的动作慢多了。”他说。

我们聊天时，一位比赛负责人递给我一件蓝色球衣，上面有举办这项赛事的社区乒乓球联盟的名字。球衣本来是给获胜者的，但她说我应该穿上，因为人们会找我合影。尽管我可能是这项比赛举办3年历史中表现最差的选手，但我仍获得特殊待遇，我立刻把它穿上了。

在什刹海体校上课时，一次我请常教练去餐厅吃饭。他告诉我，他曾在日本教了20多年乒乓球，乒乓球甚至帮助他了解了日本社会——从教授、政治人物到工商领袖。我告诉他，我在中国并未有这样的收获。尽管我努力打球，但仍感觉被当做小丑、吉祥物和商业机会一样对待。

在中国，有一种说法是，到这里来的很多外国人都是在本国混得不怎么样的。换句话说，外国人在中国能更轻易地获得成功。但对于我来说，恰恰相反：我在美国可是赢家，千里迢迢跑到这里却输了一次又一次。任何一位心理医生都会告诉你，失败是有益的，它教会你忍耐和优雅。当我回顾这一年的经历，打乒乓球被只有我身高一半多的人打败（6岁和60岁的全算上），我确实重新熟悉了忍耐和优雅这两种品质。这些失败也让我明白，有时，放弃不只是可以的，而且是重要的。当我问常教练我是否有机会成为乒乓球比赛冠军时，他不假思索地答道：“下辈子吧。”

（赵古力摘自《海外文摘》2013年1月，盛文娟图）

言论

在我们的缺点背后，总有两个基本要素在起作用：恐惧和对爱的渴望。

——阿兰·德波顿

成功是一位差劲的老师，它会诱导聪明人觉得：自己不能失败。

——比尔·盖茨

我们经历着生活中突然降临的一切，毫无防备，就像演员进入初排。如果生活中的第一次彩排便是生活本身，那生活有什么价值呢？

——米兰·昆德拉《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大人都学坏了，上帝正考验他们呢，你还没有受考验，你应当照着孩子的想法生活。

——高尔基《童年》

人的核心竞争力超过一半来自不紧不慢的事——读书、锻炼身体、与智者交友以及业余爱好。

——王利芬

如果一个人先从自己的内心开始奋斗，他就是一个有价值的人。

——白朗宁

生活总是喜欢逗弄我们。在你绝望时，闪一点希望的火花给你看，惹得你不能死心；在你平静时，又会冷不丁地颠你一下，让你不能太顺心。

——桐华《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

有网友问：“为什么有很多人喜欢在中文里夹杂英文？”我回答：“我不是很sure（确定），也许有些terms（词语）不好翻译，或者要show off（卖弄）自己的外语level（水平），再不然是刚从国外return（回来），还没有used to（习惯）全用中文。”

——李开复

人类就是这么奇怪，如果没有人同情，你就不会在乎伤口有多疼；如果没有人嘲笑，你就不会在乎伤疤有多难看；如果没有人比较，谁会知道什么是前途……

——吴淼《塔希里亚故事集》

最好的教育像做根雕：从土里把枯树根挖出来，除去朽烂的部分，再细细观察，从木材的形态和质地做计划，怎样既发挥我的创意，也发挥它的长处，雕成最美的艺术品。所以下的刀不多，却能有最好的成绩。至于那些不看材质、只想把每块木头雕成一个模样的老师，教书的功夫大，学生的损伤多，死板不变，勤苦难成，只能算个教书匠。

——刘墉

人之所以悲哀，是因为我们留不住岁月，更无法不承认，青春，有一日是要这么自然地消失。而人之可贵，也在于我们因着时光环境的改变，在生活上得到长进。岁月的流逝固然是无可奈何，而人的逐渐蜕变，却又脱不出时光的力量。

——三毛《雨季不再来》

我对年轻的朋友有一句劝告：希望你们养成读书的习惯，在读书中找乐趣，这个乐趣是人家剥夺不了的。而且你遇到任何挫折，有个读书的习惯的话，什么失败、什么挫折，都不看在眼里，不放在心上，而且永远觉得一生很快乐。

——金庸

（极品咖啡、鸭梨、苏童、丁强等摘）

盲女厨神的爱情童话

●开明的皇帝

2012年6月5日，美国的“厨神当道”节目来了一位盲人厨师，她叫克莉丝汀。她用手用心，在5分钟内做了一道越南菜“腌菜咸鱼”。这道菜打动了苛刻的评委，就连被称为“地狱评委”的戈登·拉姆齐都盛赞她说：“你身上有值得骄傲的光芒。”克莉丝汀因此成为美国“厨神当道”开播以来唯一的一位“盲女厨神”。

从小立志成为食神

克莉丝汀的父母是越南移民，1978年4月，她出生在美国多佛。父母经营一家以越南料理为主的小饭馆，在家庭的熏陶下，她从小就喜欢上了做菜。

18岁那年，爷爷过生日，全家去了一家高档酒店。最后一道菜是用一个西瓜做成的宫灯，里面点了蜡烛，整个盘子显得晶莹剔透，瓜的外皮上美国自由女神正在振臂高呼。满桌食客纷纷称赞，这才是吃的艺术啊。

父亲介绍说，食雕一般出现在大型宴会上，不仅味道好，还有极强的观赏性。食雕也是越南大酒店必不可少的压轴菜，更是一个大厨的基本技艺。

那一刻，克莉丝汀决定，一定要学会食雕，成为最牛的大厨。1996年9月，她不顾父亲的阻拦去了一家有名的大酒店当勤杂工。有一次，开水沸了半天，正在琢磨食雕的克莉丝汀却没有发觉，大厨飞起一脚，在她洁白的工作裤上留下一个黑脚印。克莉丝汀强忍着泪水对大厨说，对不起。

一天打烊后，克莉丝汀看见大厨放在案板上的烹调书，情不自禁地对照着书揣摩和描绘起来。悟性极高的她片刻就雕刻出一只展翅的天鹅。令她没想到的是，来取书的大厨就站在她身后。

她的好学打动了大厨，他不但把自己的技艺倾囊相授，而且还让她来主灶。

为了避免和师父争当老大的尴尬，2001年6月克莉丝汀主动辞去工作，回到多佛，打算在那里开家越南酒店。她离自己的梦想越来越近了。

横祸让她的梦想折翼

正当克莉斯汀准备在美食上大展宏图时，不幸却在2002年3月悄悄降临。

眼科专家确诊她患上了视网膜母细胞瘤，3次手术仍然没有治好。医生惋惜地告诉她的父母，她无法再看到这个世界了。

年仅24岁的她，感受到了巨大的毁灭。她想不出自己活着还有什么意义，甚至用绝食来

抗议命运对她的不公。

10月的一天，母亲正给她揩眼泪，一向寡言少语的父亲端了一道她最喜欢的菜放到她面前。那是她最熟悉的腌菜咸鱼的味道，父亲拍了拍她的肩膀，附在她耳边说了些悄悄话……

第二天，母亲发现女儿早早起来，端坐在梳妆台前。她让母亲把她打扮得妥妥帖帖，然后摸索着重新回到厨房，她把食材都尝了个遍，靠味蕾感知菜的名称和调料的味道。一不小心，她错把芥末油当成了醋，只尝了一小口就呛得眼泪淌了一脸。接着，她摸到刀具，又摸到一根黄瓜，在案板上小心翼翼地切着。如果在从前，一根黄瓜切成丝她只需要1分钟，但今天她足足切了1小时，还切得粗一根细一根的。就在要收刀时，刀一滑，伤到了手指。

克莉斯汀说："其实，只要熟练也没什么。你看那些打字员，不用眼睛看键盘，就能飞快地打字，还不是练出来的？"

2004年7月，她开始勤奋地学习盲文。对盲文应用自如时，她又开始钻研盲文菜谱。当她把失明后第一次做的菜端到餐桌上时，父母发现从前那个快乐自信的克莉斯汀又回来了。

爱情助力，梦想重新起飞

经过两年的勤学苦练，她又可以和父亲一起在厨房掌灶了。一天，她炒完菜，服务员刚端上去，大厅里就炸开了锅，"这就是你们的瞎眼厨师炒的菜吗？简直比大排档还差。"客人敲着桌子，大声地嚷嚷着。

她走出来，想解释一下，然后给客人重新炒一盘，这时，旁边桌上站起一位客人，几步冲上去，对领头闹事的那位说："吃白食吃到一个身有残疾的姑娘身上，你们不脸红吗？这桌我埋单了，赶紧滚！"

这个路见不平的男人叫格蒂，在多佛也开了家餐馆，听说克莉斯汀的越南菜做得很有名，今天特意来品尝。

从此以后，只要有空，两个人就互通电话，分享彼此的快乐和烦恼。渐渐地，格蒂发现自己喜欢上了这个自强不息的女孩。

2006年情人节前夕，格蒂鼓起勇气，一字一句地说道："克莉斯汀，情人节那天，我们可以共进晚餐吗？我喜欢你。"

格蒂火一样的热情，像冬日的阳光温暖了克莉斯汀冰冷的心，他们相恋了。

格蒂精心呵护着心爱的克莉斯汀，克莉斯汀十分感动，她觉得格蒂为自己付出的实在是太多了，隐藏在她心里的愿望重新复苏："我要当厨神，来回报他的爱。"

2011年12月，美国"厨神当道"栏目来多佛招募选手。克莉斯汀欣喜若狂，在老公的支持下她立刻报了名。

这次比赛，克莉斯汀最后选定了拿手菜"腌菜咸鱼"。这道菜，要求鱼一定要正宗、肥大、新鲜。格蒂决定比赛那天亲自去市场采购新鲜的鱼，然后用手提冷藏箱带到赛场。

2012年6月5日"厨神当道"决赛的舞台上，当格蒂推着食材、克莉斯汀拄着盲人拐杖走上台时，苛刻的评委们的眼神是质疑的，但品尝后，他们个个一脸红光。克莉丝汀成功了。

接过奖杯，她大声说："我要感谢两个人：一个是我的父亲，10年前我的情绪低落到极点，是他凑在我耳边说，不要气馁，这个世界属于每个人，虽然你的眼睛看不见了，但是，你还有手，还有心，你可以用它们做出精美的菜肴。另一个是我的老公格蒂，是他的爱情，让我有勇气走到这个舞台上来，让我重新点燃已经熄灭的做厨神的梦想。"

她动情地说着，台下的父母微笑着流下了欣慰的泪水。而她的爱人，则捧着玫瑰花深情地望着她。

（孙倩摘自《雨花》2013年2月，本刊有删节，CFP供图）

创意

卷笔刀进化：削铅笔瓶。铅笔用秃了要削尖，你还在为削得满地都是刨花的开放式卷笔刀而烦恼吗？这款新型卷笔刀套头可以一次性解决你的麻烦，四种颜色可选，将卷笔刀套头拧在任意一个空瓶上，合体进化成削铅笔瓶。妈妈再也不用担心刨花削得满地都是了。而且，收集满满一瓶铅笔刨花也是一件很有成就感的事。目前，铅笔套头的尺寸仅适用于标准塑料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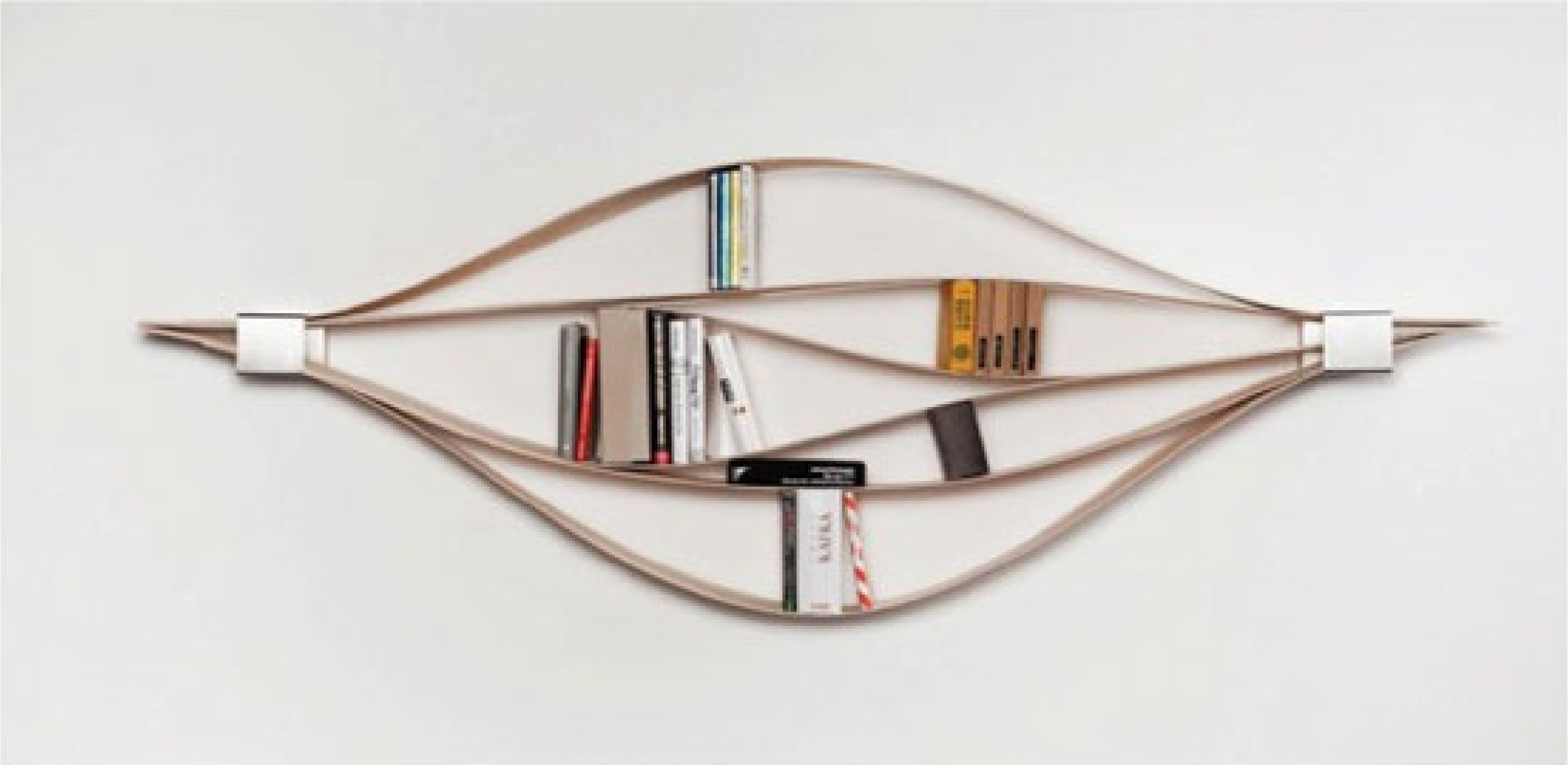

这个书架创意是德国设计师Natascha Harra Frischkorn提出的，设计者给它取了个有趣的名字：Chuck。

Chuck 是由6块4mm厚的木板和两个不锈钢套夹组成的。你可以随意调节弯曲它来摆出各种曲线造型，用于陈列书籍或其他小玩意儿。时不时让书架变形一下，听起来很不错哦！你的书架今天换造型了吗？

创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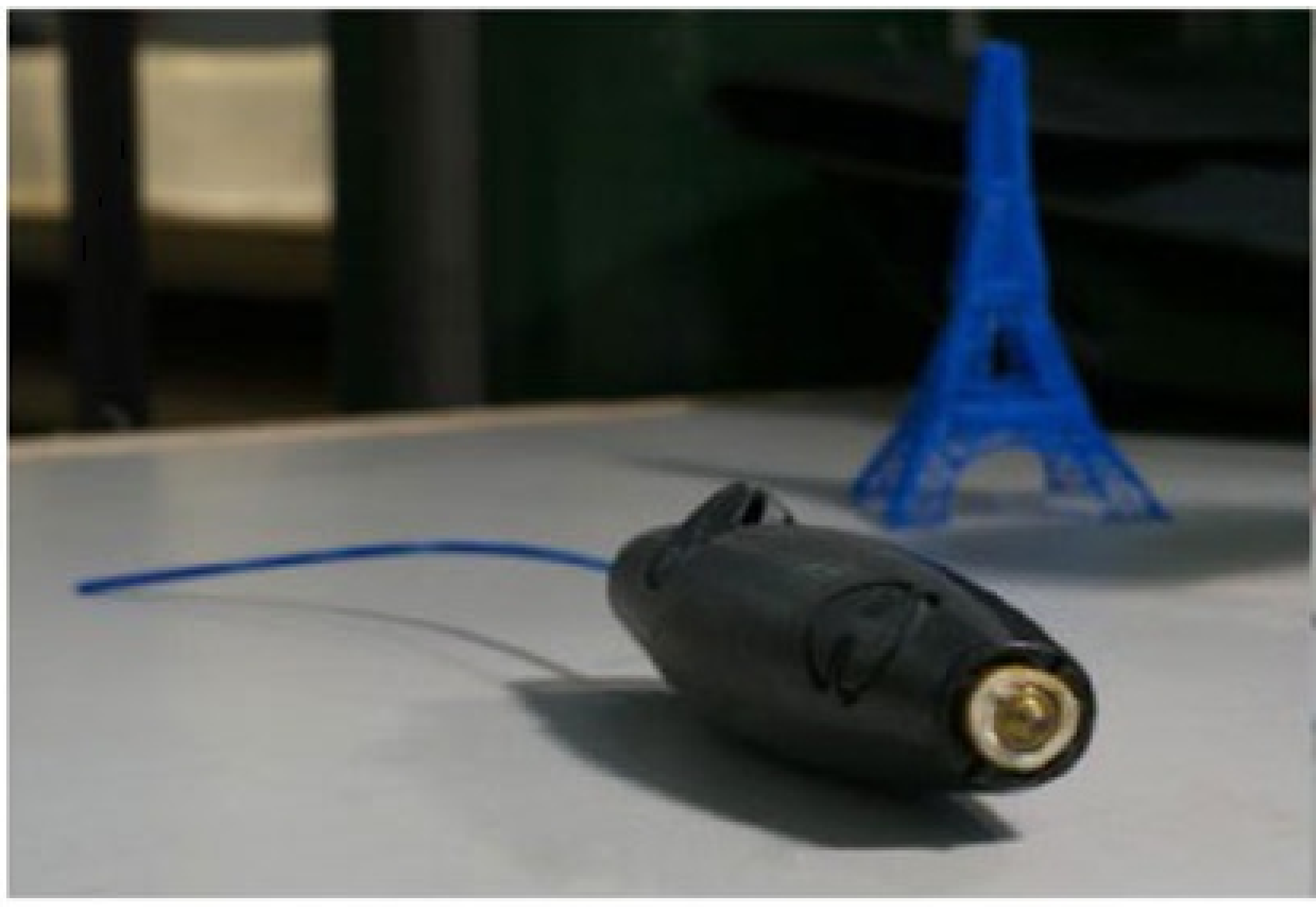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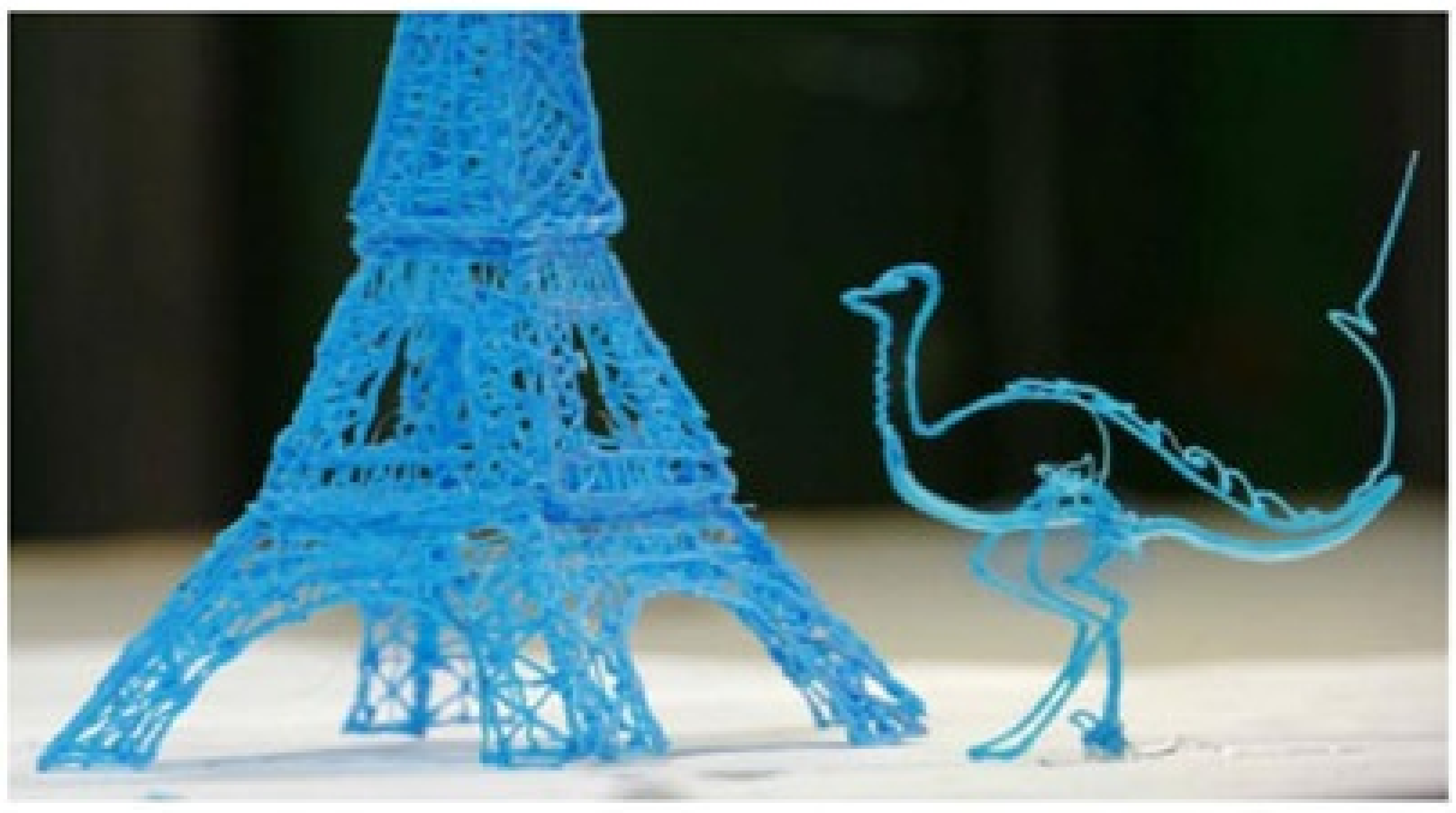

立马联想到神笔马良？似乎有那么一点儿接近。这是一支可以在空气中书写的笔，帮你把想象力从纸张上解放出来。我们都觉得二维的画面不够生动，想让它变成三维的，现在它能帮你做到。

3Doodler是世界上第一支具有3D打印功能的笔。利用ABS塑料，3Doodler可以在任何固体的表面“书写”，甚至可以直接在空气中作画。它很紧凑，并且无需电脑或电脑软件支持。你只要把它接上电源，等一等就可以开始你的奇妙创作。

它是如何工作的呢？

如果你能够在空气中任意舞动你的手指，你就会无师自通地运用3Doodler。它基于3D打印，挤出热融的塑料，然后在空气中迅速冷却，最后固化成稳定的状态。3Doodler赋予了你无尽的创造力，只需要几个小时的练习，你便能够创造出惊人的作品。

整支笔长180mm，直径24mm，重量小于200g，可以在110V或240V的电压下工作。它不是儿童玩具，不适合12岁以下儿童使用。ABS塑料会先被加热到270℉（约132℃），使用过程中请勿触摸。

中国味十足的创意婚礼茶包，惊“喜”等你打开！

（Mirror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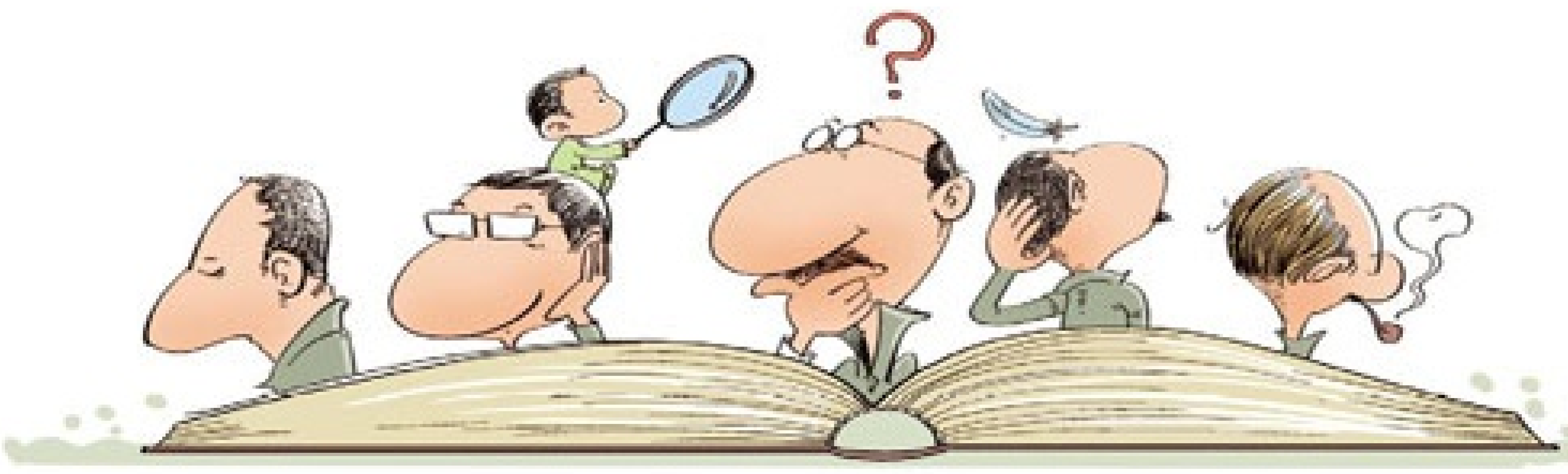

新知

VDT症候群

所谓VDT，是Visual Display Terminals的简称，指电脑、手机、电视游戏机等电子设备的视频显示终端。“VDT症候群”是近年来继“iPad手”等都市现代病之后的另一种病征。

一天使用各类VDT长达8小时以上的人，长时间面对显示设备，身上很可能会出现下述7种症状：眼疲劳，眼干，眼结膜充血，视力下降，头痛，肩痛，腰痛。

针对以上症状，专家给出了5种可预防“VDT症候群”的方法：适度休息，慎戴眼镜或隐形眼镜，或使用专业的抗辐射眼镜，调整作业环境，改变电脑桌面颜色，养成定时饮食的好习惯。

后LOGO时代

“后LOGO时代”，是指现在时尚品牌流行隐性LOGO，不再追求大面积地展示品牌名称。随着人们对财富展示的避讳日渐加深，曾经代表一个时代的炫耀式消费已经走到尾声。设计师愈来愈追求时尚设计的趣味性与艺术性，更注重品牌的隐性LOGO。曾经醒目地印刻在时装以及配饰上的LOGO，变得越来越小。

化石奖

2012年11月26日，在多哈气候大会上，美国、日本、加拿大、俄罗斯和新西兰等国“荣获”阻碍气候变化谈判“化石奖”。

继去年的南非德班气候大会之后，美国蝉联这个奖项的冠军。作为世界上最大的温室气体排放国之一，美国长期游离于强制减排温室气体的国际公约之外，在为发展中国家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方面反应冷淡，使得应对气候变化的国际合作进程严重受阻。

“化石奖”是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的奖项之一，由民间环境组织“气候行动网络”评选产生，颁发给减排不力的国家。设立该奖项的目的是向气候谈判中的阻碍者施压，使他们早日承担应尽的责任，共同参与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的努力。

水星北极发现数十亿吨水冰

利用美国航天局“信使号”探测器发回的数据，美国科学家最终证实了一个流传多年的推测：距离太阳最近的行星——水星北极地区贮存着数十亿吨水冰。

这一发现的主要证据来自“信使号”携带的“中子光谱仪”，它能够探测来自水星表面的中子。宇宙射线轰击行星后通常会产生中子，而氢是最好的中子吸收器，因此，“中子光谱仪”通过寻找水星表面中子流的减少来搜索氢存在的迹象。通过这种方式，研究人员发现水星北极存在大量氢，它们蕴含在数十亿吨水冰中，如果平铺在美国首都华盛顿，其厚度可达两英里多。

作为距离太阳最近的行星，水星大部分地区的表面温度很高，但由于旋转轴心几乎与太阳平行，太阳的高热射线基本无法到达两极地区。地球雷达探测器曾显示，水星极地区域可能存在冰，但没有人目睹过其“真容”。如今“信使”号证实了这一点，科学家对此兴奋不已。

坐过山车的时候，哪个位子最恐怖

有人可能会说：第一排！因为第一排看前面看得最清楚，所以最恐怖。

其实不然，最恐怖的位置是最后一排。因为当过山车的前端从最高点向下俯冲时，最后一排还在爬坡，这时候，由于过山车前排要拖着后面，所以第一排的速度不是最快的。等后排上了坡到达顶端，再向下俯冲时，前排已经下到了半坡，再冲也冲不出去多远，而真正从顶端往下强烈冲击全程的，正是最后一排。

怎么样，要追求刺激，就记得选择最后一排。

（郑世天摘自《军事文摘·科学少年》2012年第5期）

硬盘也有DNA

●茶客

近日，哈佛大学维斯生物工程研究所的一群研究人员，将一个5.34万词汇的电子文档编码，储存到一个不足1沙克（亿万分之一克）的DNA微芯片中。这是迄今为止人类使用DNA生物硬盘储存数据最多的一次实验。

DNA是所有生物的基因数据库，它的主要功能就是存储包含各种指令的生物信息。即使最短的DNA分子，都包含了4.4万种基因信息。若将它作为存储设备，那么1克DNA即能储存上千亿个千兆字节，相当于1000亿张DVD光盘可存储的内容。

给活体DNA里写入数据还存在诸多困难。例如，细胞死亡、分裂、变异等，都会使数据内容发生改变。所以，科学家们并没有采用活细胞的基因组进行存储，而是采用了人工合成的DNA片段。首先，将DNA片段用喷墨打印机嵌入到微阵列芯片表面。接着，将图片、文字等信息转化为二进制的计算机编码，并建立DNA链来维系这些计算机编码的顺序和位置。每一个DNA片段都包含一个数字“条码”，记录它在原始文件中的位置，这样，电子数据的存储就完成了。

DNA片段并非生物存储的唯一载体，但是和其他生物存储介质相比，DNA存储比较可靠，只要不受到极端条件的损坏，这个电子信息可保存上万年。美中不足的是，DNA存储设备的访问速度很慢，储存和读取都很花费时间，而且覆盖和重写数据也是个问题。不过，随着测序技术的发展，DNA编码和测序的成本正在逐年下降，相信这项技术的商业应用为时不会太遥远了。

（王遥摘自《当代工人》2012年11月A）

“舅舅”和“外甥”打不完

●袁腾飞

> 宗室女，甚至是宫女冒充公主嫁到匈奴，两国结为甥舅之国……我女儿嫁给你，你就是我的女婿，然后你的孩子就是我的外孙子；我死之后，我儿继位，你的孩子就是我儿的外甥，所以匈奴跟汉是甥舅之国，那你还能打我吗？

“舅舅”打不过“外甥”

在中国古代，对中原王朝构成最大威胁的民族来自于北方蒙古高原。北方的民族是两大系统，匈奴是一个系统，东胡是一个系统。匈奴和以后的突厥都属于匈奴系统；契丹、女真和蒙古应该属于东胡系统。

匈奴的经济生活以畜牧业为主。中原的史书非常得意地评价说，我们中原王朝先进，匈奴落后。为什么落后？他们“逐水草，习射猎，忘君臣，略婚宦，驰突无垣”。“逐水草，习射猎”，这都能明白。“忘君臣”，他们没有中原这么严格的君臣关系，也没有像中原王朝这么严格的嫡长子继承制度，单于一死，大家就抢，谁抢到是谁的。“略婚宦”，侄子娶姑妈，弟弟娶嫂子，舅舅娶外甥女，这种事非常多，爹一死，除了亲妈，所有的妈都能娶。这种收继婚制太原始了。“驰突无垣”，垣就是城。骑着马随便跑，太落后了，哪像我们中原有田土可耕，城郭可守。但你别看这个民族原始，打仗却很厉害。秦汉之际，冒顿单于统一北方草原，占领河套，内套、外套都给占了。

随后，冒顿单于成为草原上的第一位雄主。冒顿单于赶的日子也好，因为当时正好是秦末农民战争，然后四年楚汉之争，中原王朝忙于内战，没顾上，所以他占了地盘。

中原王朝跟少数民族打仗，为什么总打不过人家？第一个原因就是少数民族是全民皆兵，他的生产跟战斗是一回事儿。三岁能开弓，五岁能上马，打仗不就是开弓和上马这两件事吗？小孩儿都能弯弓射大雕。天上的雕一箭就下来，地下的人能射不中？四条腿的鹿一箭就放倒，两条腿的人就不算个事了。匈奴人口最多的时候150万，兵力最少的时候，“控弦之士三十万”，能拉弓的人有30万，5个人里就有1个兵。汉朝最多的时候6000万人口，军队人数最多的时候是60万，100个人里才1个兵。中原王朝老百姓的手是拿锄头的，木头棒子上装个铁片而已。要把种地的训练成拿刀枪的，这需要时间。少数民族本来就是拿

弓箭的，所以他们全民皆兵，你打不过他。就像现在的人写书法写不过古人，因为古人一写字拿的就是毛笔，你的一半时间却是在敲键盘。

第二个原因是骑兵打步兵，那不就跟德国队踢中国队似的，我想进几个球就进几个球。我比球跑得快，你比裁判都跑得慢，你能跟我踢吗？少数民族骑兵来去如风，快如闪电，你攻不上去也跑不了。

第三个原因是匈奴这些北方民族打仗不需要后勤，每个战士三匹马，一匹战马，一匹走马，一匹驮马。平时行军的时候骑走马，驮马是驮物资的，战马只有冲锋的时候才能骑，平时舍不得骑。这些马大多是母马，渴了可以接奶喝，饿了天上飞过去什么，地下跑过去什么，一箭放倒就吃，完全不需要后勤。人家出兵20万，是20万骑士，咱们一出兵20万需要5万押粮的，粮草一断就没法打了。

打仗要轻装上阵，蒙古铁骑在俄罗斯平原上一天行80公里，跟“二战”时装甲部队的速度一样快，机动性强，声东击西。你修个长城有什么用，你的长城万里长，万里布兵，他几十万军队集中到一块儿，随便找一个口子就冲进来了。

再者从气候原因上讲，他从北往南打，越打越暖和，那怕什么，爽，光着膀子打；咱们从南往北打，越打越冷，冻得弓都拉不开、枪都握不住。

另外，中原王朝对不能耕种的土地不感兴趣，你占他的地干吗？游牧民族跟中原打仗准有收获，银子、绸子、瓶子，总能鼓捣点儿回家；中原王朝跟他们打仗只花钱，没有任何收获，缴获了牛肉干咬不动，没人家那么好的牙口，捡着一壶酸奶还不是草莓味儿的。所以，从动机上说也没必要打，他跑到西伯利亚去了，咱守着，不招他。但他得招你，不招你怎么活。他的生产比较落后，所以老招你。

“外甥”挑衅“舅舅”

西汉初期国力有限，所以被迫跟匈奴和亲，原因是这样的：

公元前200年，冒顿单于率40万骑兵南下，高祖刘邦率32万步兵迎战。这不是找死吗？人家40万铁骑，你32万步兵。结果汉军被匈奴困在了平城的白登山，就是今天的山西大同。汉军也没带帐篷，天降大雪，人马冻死者甚众。刘邦以前是秦朝的亭长，用今天的话说就是街道居委会治保主任，有点二杆子精神，最后流氓本性发作，把帽子往地上一扔，老子拼了。

谋士陈平赶紧说，别呀，您别给焚毁了，与其烧了，还不如给我，我救您。陈平带着这些去见冒顿的宠妃阏氏，把财宝献上，说我们皇上知道错了，把这些财宝献给大单于，请单于退兵。你们如果不退兵的话……抖开一幅画卷，上面画了一个绝色美女，说我们皇上准备把这个美人献给单于。阏氏一看，说我肯定让单于退兵，这美人你别送了。于是单于退兵了。

匈奴退兵，刘邦喘了一口气，等于是走夫人路线这才退了兵。这帮人太厉害了，不能惹。怎么办？和亲吧。宗室女，甚至是宫女冒充公主嫁到匈奴，两国结为甥舅之国。光嫁公主过去是不行的，得陪送东西，粮食、物品、丝帛金银。我女儿嫁给你，你就是我的女婿，然后你的孩子就是我的外孙子；我死之后，我儿继位，你的孩子就是我儿的外甥，所以匈奴跟汉是甥舅之国，那你还能打我吗？

你忘了人家“忘君臣、略婚宦”。所以东西收了，公主娶了，打的就是舅舅，谁让舅舅怂呢。看来和亲解决不了问题，暴力是他们唯一听得懂的语言。

“舅舅”狂殴“外甥”

汉武帝时国力强盛了，“太仓之粟陈陈相因，充溢露积于外，至腐败不可食”。粮食多得从粮仓漏出来，都烂了；打开国库一看，串铜钱的绳子都烂了，铜钱撒了满地没法数，太有钱了。古代战争的关键是马，汉武帝的时候军马60万匹。高祖刘

日本幼儿园的小菜园

●李珍

听说过“食育”教育吗？这是日本对孩子的一种教育理念。所谓“食育”，不仅是单纯的餐桌礼仪和食品营养搭配，还会加强孩子对环境的爱护之心，从而减少对食物以及资源的浪费。为了让孩子们认识植物、动物，培养孩子珍惜食物的习惯，一般幼儿园都会有一片小菜园，还会养上几只兔子或小鸡。

幼儿园的孩子们被分成若干个小组，轮流看护菜园和喂养小动物。远藤太太的儿子小润4岁，他所在的幼儿园小操场的西端就有一片大约5平方米的菜园。里面种的是卷心菜和西红柿。菜园旁边放着喷水壶和小铁锹，还有一个小黑板，上面写着当天“值班”的人名。幼儿园老师介绍说：“这个菜园由老师们建好，然后让小朋友们投票决定种什么菜。春天，我们教孩子怎样播种，然后一起翻土、播种、浇水、施肥。孩子们的好奇心很强，每天上下学都先跑到菜园看看小苗长出来没有。小苗长出来后，我们就拍照，再教孩子们接下来做什么。就这样直到秋天丰收，孩子们参与全过程。现在入园一年以上的孩子基本都知道3种以上蔬菜的种法。在这个过程中，孩子们了解到自己每天吃的菜要进行大半年的耕作才能收获，因此，也就不再浪费粮食了。家长们也发现，自己的孩子现在总是能把碗里的饭菜都吃光。”

（苏童摘自《生命时报》2013年2月5日）

邦的时候才3000匹，“自天子不能具“醇驷”，而将相或乘牛车”。皇帝的马应该是醇驷，四匹白马拉着多漂亮，结果当初皇上的那个马白的、黑的、花的都有，将相没有马，坐牛车上朝，32万步兵就是这么来的。

相比之下汉武帝的资源充裕得多，能对匈奴展开反攻。汉武帝任用国舅大将军卫青和卫青的外甥霍去病攻打匈奴。霍去病17岁率800名勇士横越大漠，深入大漠一千余里，斩杀匈奴两千多人，把匈奴单于的叔爷爷都给杀了，现在把体育比赛第一名给翻译成“冠军”，出处就是霍去病17岁被封“冠军侯”。

霍去病20多岁就成了骠骑将军，和舅舅兵分两路进攻匈奴，深入大漠两千余里，在外蒙古击败了匈奴。匈奴被迫远徙漠北，对汉朝的威胁就减轻了。霍去病起的名比较妨他，他叫“去病”，结果24岁就病死了，要叫个“霍感冒”可能没事。他主要是经营河西走廊，常年驻军在外，皇帝赐以美酒，霍去病不敢独饮，把酒倒在泉水中，让将士们拿头盔舀着喝，此地得名“酒泉”，今天中国的卫星发射中心，就是霍去病当年的驻守之地。他死后葬在汉武帝的茂陵。跟皇上埋在一起是无上光荣。他的坟墓修建成了祁连山的形状。

河西走廊在祁连山下，水草丰美，这地儿被夺回来之后，汉朝才有可能通西域。匈奴失去河西走廊，只好远徙漠北，导致后来的内部混战。

美国名校的精英教育特质

● Cindy Xue

准备考美国名校是十几年的漫长旅途。

在每一次咨询中，几乎所有家长都要问两个同样的问题：什么时候开始为考美国名校做准备？什么时候开始准备考SAT（学术能力评估测试）？

这是两个完全不同的问题，但很多家长把它们混为一谈。考SAT，对英文、数学基础较好的同学来说，不用刻意准备或只需准备一两个月，要拿2200分基本没有问题。

但对于ESL（非母语英语课程）背景的同学，SAT的英文是让人畏惧的。但即使这样，也不能把所有宝贵的时间都砸在SAT应试上。最后就算考到了不错的分数，真正的英文水平和对文化的理解仍然非常薄弱，这对申请美国名校是极为不利的。

9年级以后才来的ESL同学，应把主要精力放在提高英文水平上，以最快的速度跳出ESL，进入正常的英文课。当学生的英文达到80分的水平时，同时开始SAT的培训较为恰当。

在ESL和英文能力提升上，很多家长问：是中国师资好，还是外教师资好？根据几十年的教学实践，我认为训练有素的专业外教师资是最好的选择。在英文阅读分析、写作风格、单词及语法的实践方面，专业外教都是非常到位的。

如果有可能，最好能挑战AP（美国大学预修课程）英文，这在申请美国顶尖名校时起着极为关键的作用。IB（国际高中毕业考试）英文的High Level更是不错的选择。

如果有进美国名校的想法，建议包括ESL在内的所有英文课程都由训练有素的专业外教讲授。因为美国名校所要求的一些文化内涵的“软体”，只有通过挑战性思维、挑战性阅读、挑战性写作以及创造性思维和创意写作才能完成，而对这些能力的培养及素质的锻炼，训练有素的专业外教做得更到位。

SAT是标准化考试，同托福一样有它自身的很多弊端。同样2300分的SAT学生，英文程度可能有天壤之别。

很多取得2200分、2300分SAT成绩的同学，英文功底薄弱，只不过是花了大量的时间，有的甚至花2—3年的时间，进行了SAT题海战术。

他们虽然最后考出了好成绩，但因学校英文成绩低，尤其是最后的申请无法印证学生的英文实力，还是达不到考官要看到的一位合格申请者所具备的素质。

所以对要参加SAT的学生，我都会建议他们一定要以英文实力为首，至少是同时并进。一定要避免在ESL或英文成绩很低时，就开始枯燥无味的SAT应试题海战术。这不但是误区，更是弯路，最终结果就是半途而废，不了了之。

（程羽成摘自《加拿大都市报》，CFP供图）

怀念写作

●七堇年

那真是一些青翠的日子。

——在经过了时光的篡改和杜撰之后，想想从前，不由得总是发出这样的感叹。

十年过去了。那天突然看到一个穿着母校校服的孩子骑着自行车从我面前经过，我硬是愣愣地盯着他校服背上印着的母校名字，直到他的身影消失在人车川流不息的街口。十年了，校服竟然一点都没变，竟然还是那么丑——也罢，青春已经够美，无需再做装点了。

在那个男生的背影消失之后，我不由得想起，十年前的我在这个时候，这样的星期天下午，该是在教室等待同学们一脸不情不愿地返校了吧。陆陆续续走进教室的同学们，收拾着从家里带来的东西，聊着天，开始等待班主任的点名，开始晚自习，开始赶周末没做完的卷子，快到9点半的时候开始换座位，轰隆隆地拉桌子，搬书，接下来是新的一周……如此恍然，只觉这一切就在昨天，如此清晰。

那时的我，在无数个晚自习就着一沓沓作业纸开始写作——当然那不是真正的写作——在上课，自习，考试，做题的罅隙，我们见缝插针地阅读，写作，弹吉他；我们热爱电影，热爱音乐，从饭钱里面省出一些来买影碟，买珍藏版的CD，买书买杂志，买海报；看任何书刊都会认认真真做摘抄，一张张活页纸装订起来有厚厚一大本……

真是些青翠的日子。

也是一颗颗青翠的心。

如今的我们拥有什么又失去了什么呢？

当我经济独立、不需要用挨饿的方式来省钱买碟时，却再也没有那种搜集影碟的兴趣了；当我时间自由，也不需要面对晚自习和无尽的上课、考试时，却再也没有那种非写不可的倾诉欲了。

成长有一种标志是沉默——因为生活的渐渐复杂，因为这种渐渐复杂的难以言说，无法言说，不愿言说，或者不能言说。

而竟然这一切的改变，发生得悄无声息。有时候忍不住会问：“何时我们就走到了今天，变成了今天这个样子？”

在我已经独立开始一个人的生活之后，每

天下班，收起电脑和文件，收起赔了一整天的笑脸，离开办公室，经过堵得水泄不通的路口，在高楼大厦、车水马龙和烟尘尾气的缝隙之间……满目都是慌慌张张的人们：汽车，自行车，电瓶车，行人……大家一起争先恐后地往前挤，又因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方向，一切就更显得缺乏秩序和谦让，暴躁的喇叭声和陌生人脸上正在骂人的嘴形……我望着这样的生活面目，觉得无比现实、无比冷漠，简直就像马路上一张张路人的脸：空洞，疲倦，惶然。

2010年冬天的一个下午，在北京东直门的某个清真馆子里面，摄影家王征老师、我和另外一个朋友，3人就着几碟羊肉，天南海北地聊天。

王征老师说："这个世界是灰色的，没有绝对的白也没有绝对的黑。像一条长长的光谱，深浅不同的灰色布满了整个世界的不同层次。"

是的。

少年时候，我们脆弱，强硬，极端，锐利，非黑即白，像一片锋利的刀刃，总是容易伤人伤己。后来刀刃渐渐变钝，变锈……当它不再容易伤人伤己时，它也就成了一把有故事的刀。

我一直对流行歌曲不太感兴趣，尤其现在。即便进了KTV，我也永远只会唱那些年的老歌，抵触一切新专辑。只是那天偶尔听到一首刘若英的《给15岁的自己》，被歌词打动，差点掉下泪来。

知道吗我总是惦记
15岁不快乐的你
我多想把哭泣的你
搂进我怀里
不确定自己的形状
动不动就和世界碰撞
那些伤我终于为你
都一一抚平
……

如果可以，我真想穿越回去告诉15岁的自己：10年后的你很幸福，再坚持一下。

也算一直在尽心尽力地生活，虽然多数时候不过是月迷津渡。但在不辨东西之时，也没停过划桨，至于会到哪儿，仰仗上天安排。手里只有这支桨，是我生活与价值的原则，未曾抛弃过。往日若有什么可值得骄傲，大概只有这一点可提。

如今，我终于完整地沉浸在了生活的真相之中。每一个忙碌仓促的白天，每一个疲倦而多梦的夜晚，像一颗颗钉子，将生活的骨架不断固定。我时不时会害怕，害怕此生变得越来越像一条笔直的巷子，一眼就望到尽头。

有些日子是真的有点远了。写作变得像一个旧日的恋人，时不时会怀念她，时不时会在内心追问自己当初为什么离开她，毕竟她陪你度过那么多的夜晚，她造就过你的一段生活，她影响你直到今天。

她犹如一艘沉没的船，从你的生活表面消失，沉入了心底。

生活的确令我暴躁。

那些堵得水泄不通的路口，喇叭，灰尘，痰，垃圾，冷漠而空洞的人，疲倦而茫然的脸……唯独写作的世界是令我平静的——像在大雾的清晨于林间散步，空气清新如泉，你心有山海，身轻如燕。

成都真是一座温柔的城市，只在夜里下雨，没有那么多赤裸裸的晴朗，仿佛就是不想叫你参透人生，然后在你最绝望的时候，来一个清透的晴天，叫人高兴得手舞足蹈。朋友对我说："这样的世界温柔至无需闯荡，让人想起'何当共剪西窗烛，却话巴山夜雨时'。"

写到这里我突然想，如果一个人的心与身，能如"窗含西岭千秋雪，门泊东吴万里船"，那该是件多么好的事情。

生于天空，就不该忘记飞翔。

（孔令文摘自《萌芽》2013年1月，童小喜图）

美国科学活宝，边玩边思考

●高峰

“砰”的一声响，玉米花从黑色的纺锤形铁罐里喷出，香气四溢，爆米花做好了。这是不少人的儿时记忆。最近颇具中国特色的爆米花机登上了美国探索频道著名节目“流言终结者”，被主持人当场验证这是不是制作爆米花的最快方法。这个在中国都几近绝迹的“老家伙”却在大洋彼岸引发了不小的轰动。

随着那声爆响，这段视频开始在国内热传。“流言终结者”的两位主持人杰米·海尼曼和亚当·塞维奇也引起了中国观众的兴趣，两人将科学探索与娱乐精神完美结合，为这档节目打上了深深的个人烙印。

杰米，绝不落入俗套

2003年的一天，杰米·海尼曼的家里来了一位客人：澳大利亚制片人彼得·瑞斯。

彼得兴冲冲地对杰米说，他发现生活中充满了各种“流言”，例如一张纸不可能对折超过7次，从纽约帝国大厦上扔一枚硬币能把人砸死等，这些流言有的挺有道理，有的则不过是谣言。他想制作一档电视节目，以现场实验的形式来验证这些流言的真伪。他希望这个节目的主持人有一定的科学基础，但又不能过于学究，让人觉得疏远，最好还有一定的表演基础。苦苦寻觅了6个月后，他忽然想起5年前曾帮他制作过机器人模型的杰米。

杰米1956年出生于美国密歇根州马歇尔，在印第安纳州哥伦布城长大。在印第安纳大学拿到俄语语言学学位后，杰米一直在不断尝试中寻找着自己的人生方向，他当过潜水员、野外生存专家、船长、语言学者、宠物店主、机械师和厨师等。

“在潜水这个圈子里干了4年，完成了3000次下潜后，我感觉有些腻了。”杰米说，“于是我想找找还有什么行当能引起我的兴趣，要有创意，不落入俗套，和解决问题有关，还能制造东西。结果，我发现只有特效行业适合。”回到美国后，他开始做特效，并于1995年在旧金山成立了M5模型工作室，为电影公司制作道具，尤其擅长做仿生或机器人道具，彼得也是他的客户之一。

杰米对彼得的邀请很感兴趣，但他认为“自己没有足够的活力来独自主持整个节目”，提出要拉亚当“入伙”。

亚当，天生是个工匠

亚当·塞维奇1967年出生于纽约，母亲是心理治疗师，父亲惠特尼是画家兼影视制作人。《芝麻街》就是惠特尼的作品，亚当幼年时还曾为它配过音。

亚当最大的兴趣就是“把我脑袋里想到的东西做出来”。5岁起，他就自己动手制作玩具，对此，他的父母大力支持。亚当说：“影片《大白鲨》上映时，妈妈就给我买了一副大白鲨的道具，此后蝙蝠侠、蜘蛛侠的道具也是一个不落。”十几岁时，亚当经常去一家自行车修理店，他的爱车总是隔三岔五地漏气。修车店的店主告诉他，车胎破了个小洞，并热心地教他补胎。亚当说：“原来把自行车卸开再重

新组装，并不怎么难……打那之后，我开始自己造自行车了。”上中学时，亚当在父亲的帮助下，用铝片做了一套盔甲，仅铆钉就用了700多颗。他穿着去上学，结果因为中暑晕倒了，在医院里他一醒来就问：“我的盔甲呢？”

亚当先后做过动画师、玩具设计师、木匠、电焊工、舞美和室内设计师等，在旧金山至少有40间美术馆里陈列着他的雕塑作品。在亚当受雇于杰米的M5模型工作室期间，他俩曾共同参与《黑客帝国》《星球大战》等科幻影片的特效制作，还一起完成了100多部广告片。

如果你问亚当如何定义自己的职业，他会回答你：“我天生就是个手艺人。”什么工具他都能信手拈来，什么材料都能听他摆弄。从古代的大佛到未来的武器，从太空船到会跳舞的蔬菜，亚当都能像变魔术一样把它们呈现在你面前。

最互补的搭档

2003年9月，“流言终结者”正式在探索频道推出，每周1集，时间通常为1小时左右。每一集杰米和亚当都会用复杂而周密的实验验证2—3个“流言”，有的实验要重复多次，最终告诉人们这些流言是“得到证实”“被击破”，还是“有可能”。截至2012年，“流言终结者”共播出10季231集，进行了2000多次实验，验证了800多个流言。节目每周的收视观众高达1000多万，连奥巴马都表示：“我和女儿都是你们的粉丝。”吸引大家的首先是节目的知识性，不少观众表示：“这个节目促使我用自己的头脑思考，而不是人云亦云。”现在，“流言终结者”已经成为探索频道播出时间最长、收视率最高的系列节目，杰米和亚当也成为千万观众的偶像。

在节目中，杰米总是戴着黑色贝雷帽，穿着白衬衫，再加上他那海象式的胡子和低沉的声音，让他经常成为亚当和其他剧组成员开玩笑的对象。杰米冷静严谨，是个做事有条理的人，他的工作室挂着“宁死勿乱”的标语。在设计道具或实验时，杰米也总是坚持简单、实用的原则，确保节目“传递理性的声音”。他说自己花了1年多才在镜头前表现自如，“我原本就是一个喜欢独自在暗室中思考的人”。

亚当就像杰米的反面，活跃得有些无厘头，充满表现欲。这让他在为节目增加幽默轻松气氛的同时，也遭了不少罪：他的嘴唇曾被吸尘器马达吸入并割伤，眉毛在一次小规模爆炸实验中被烧掉，在制作索桥时手臂被钢刺划伤……一次，亚当看到在电影中成龙从高层建筑上摔下来，碰到多个遮阳棚后大难不死。他坐不住了，想验证这是否真实。不过，保险公司发话了：“你不能做这个实验，我们担心你又要受伤。”这种突发奇想与执著，或许源于亚当那句著名的口头禅：“我拒绝接受你所提供的事实，我要自己证明它的真伪！”

这样两个性格迥异的人凑到一起，可以想象，他们几乎处处跟对方唱反调。杰米曾经这样评价他和亚当的关系：“下班后我不会和亚当多待1分钟，但是如果在工作中见不到他，我又会神不守舍。尽管他会搞坏我的工具，弄得到处都是一团糟。”杰米有时也会被亚当的出格举动惹怒，两人更时常因为破解流言的思路不同而吵嘴。但这些矛盾与冲突也为节目增添了很多意想不到的喜剧元素。探索频道总裁兼总经理克拉克·邦亭曾这样评价说：“杰米和亚当为科学注入了他们的独特‘品牌’——幽默、坚韧和热情。”

出名后，“流言终结者”成为众多科普节目的模仿对象，比如“毁灭实验室”“理论大爆炸”“奇妙的科学”等。但这些“后生”不管如何努力，收视率始终赶不上“流言终结者”，也许是因为他们没有亚当和杰米这对“活宝”吧。

（董怀善摘自《环球人物》2013年第4期，CFP供图）

谁说我与你不同

●张家宁

编者按：校园中有一些卓尔不群者，我们开设“校园人物”栏目，是想在此展示他们的个性、所思、所想、所为。欢迎大家提供线索，让它成为充分展示校园风采的园地。下面这篇稿件很有意思，采写者是一位中学生，与本期介绍的“校园人物”同龄。他会以怎样的视角来看这个人物呢？

有这样一个人。

她自评是个很野蛮的女生。

她曾经和同学在KTV里鬼哭狼嚎不着调地唱了一下午英文歌，还曾在饭店里喝了两扎啤酒却没喝醉……她在叛逆期，也和父母有过不少冲突。印象最深刻的是，有一次她喜欢一件特漂亮的衣服，但母亲说太花哨不适合在学校穿，为此母女俩吵得不可开交，但她最后还是妥协了。

她和同学都能聊到一起，不太在乎处理细微的人际关系，她认为有些事情过于重视反而会弄巧成拙，顺其自然便好。

她喜欢阿姆，因为他的歌曲带给人的那种感觉比其他歌星的歌曲更容易让人深陷进去，尤其是他和蕾哈娜合唱的“LOVE THE WAY YOU LIE”。

她平时喜欢和男生聊网络游戏，比如穿越火线、DOTA。她以前也玩炫舞飞车，最后觉得太无聊就不玩了。

她自认为是个很有童心的人，对小孩子的东西很感兴趣，而且和小孩子也很能玩得来。她的好多同学都建议她去幼儿园当老师，专门和小孩子在一起玩。她从不感到空虚或孤独，坦言自娱自乐的能力超出常人几十倍。她说：“活在这世上，要么是生活将你压垮，要么是你压垮生活。”

如果可以，她希望回到15岁，回到初三那年，因为她怀念那时最美好的纯真友情。“有些事情，有些回忆，只有在失去后才明白当初的不珍惜。”她说，“也许人就是一种不容易被满足的生物吧，说不定回到以前后，又想着要回来了。”

还有这样一个人。

她已在《读者·校园版》《意林》《语文报》《扬子晚报》等报刊发表诗文100余万字，出版了《最女孩》《我的绰号我的班》《千面好男生》《一只1996年老鼠的真情告白》等作品。

她26次获全国金奖和一等奖，曾获第九届“叶圣陶杯”全国中学生新作文大赛第一名，第二届“语文报杯原创文学大赛全国十佳文学少年”，“春雨杯”全国中小学生课堂作文大赛高中组一等奖等。她先后被评为中华语文网2010年度“最高产的小作家”，新浪网评2010年度“十佳草根诗人”，《东方少年》“金牌小作家”，“中国

www.zzahz.com

‘90后’十佳少女作家代表人物”。她在2011年被甘肃省作家协会吸纳为会员；2012年被“全国小学生诗歌节”组委会聘为初审评委。

她基本上两天会写一篇文章，根据心情和看到的身边发生的事情决定写文章的多少，每次会用一两个小时翻来覆去看几遍。她一般都用空闲时间来写写东西，不会耽误正常的学习和生活。她说：“一切都是学习为主，学好了才有心情去干其他自己喜欢的事。”她把写作看做是玩，是一种放松自己的过程，而不是一种职业的强迫，“写写玩玩，结合起来，自己也就轻松多了。”

如此不同的两个人相遇会有什么样的故事呢？想必大家或多或少已经猜到了，所谓的两个人其实是一个人，她就是兰州新亚中学的张佳羽。

张佳羽是个想象力非常丰富的女孩，这种想象力来自以前爱看的一些漫画和带有彩绘的图书。在她的博客中有一篇叫《猪八戒遇上潘金莲》的博文，是她结合看过的《西游记》和《水浒传》中的人物，忽然想到“如果厉害的遇上厉害的，花心的遇上花心的，迟钝的遇上迟钝的会怎样”而做的尝试。在她看来，没有了文学，也就没有了继续走下去的动力。

对于很多事物，她有自己的想法，且听她说：

中国教育体制：中国的教育体制，就算学生再有成见也不会改变，所以看开就好了。再努力一年考个自己喜爱的大学，这就算是逃脱中国教育体制魔爪的一半了。

文学：文学的意义非常广泛，每个人的理解也会不同。我觉得应该是有一些启发作用在里面的。

阅读：通过阅读找到一些新颖的词汇，再串联起来组成句子，文章自然而然也就出来了。有词才会有句子，有句子才能组成段落，从而再扩展到文章。好的文章并不是光有内容的可读性，最重要的还是要有闪亮的词汇做支撑。

成长：现在的生活压力太大，很多人在岁月的煎熬中早已褪尽了童真，我挺同情也很惋惜。同情他们再也回不到最初的美好了，惋惜社会中又多了一个善于算计之人。

爱情：懵懂却也刻骨。但如果因为这些影响到不该被影响的事情就不合适了。

时间：比起过去与现在，更喜欢将来。小时候都已经过去了，不值得留恋。只有向远看才能走得更远。

采访的最后，我对她做了一个心理测试：如果有两种超能力，一种是飞翔的能力，一种是随意移动物体的能力，你会选哪一种？

答：飞翔吧，在路上走了十几年，也该去天空玩玩了。

（CFP供图）

“答案变了”

●陈春花

1951年，爱因斯坦在普林斯顿大学教书。一天，他刚结束物理专业高级班的一场考试，正走在回办公室的路上。他的助教跟随其后，手里拿着学生的试卷。这个助教小心地问：“博士，您给这个班的学生出的考题与去年一样。您怎么能给同一个班连续两年出一样的考题呢？”

爱因斯坦的回答十分经典，他说：“答案变了。”

（赵春辉摘自机械工业出版社《经营的本质》一书，CFP供图）

父与子的特别对话

●余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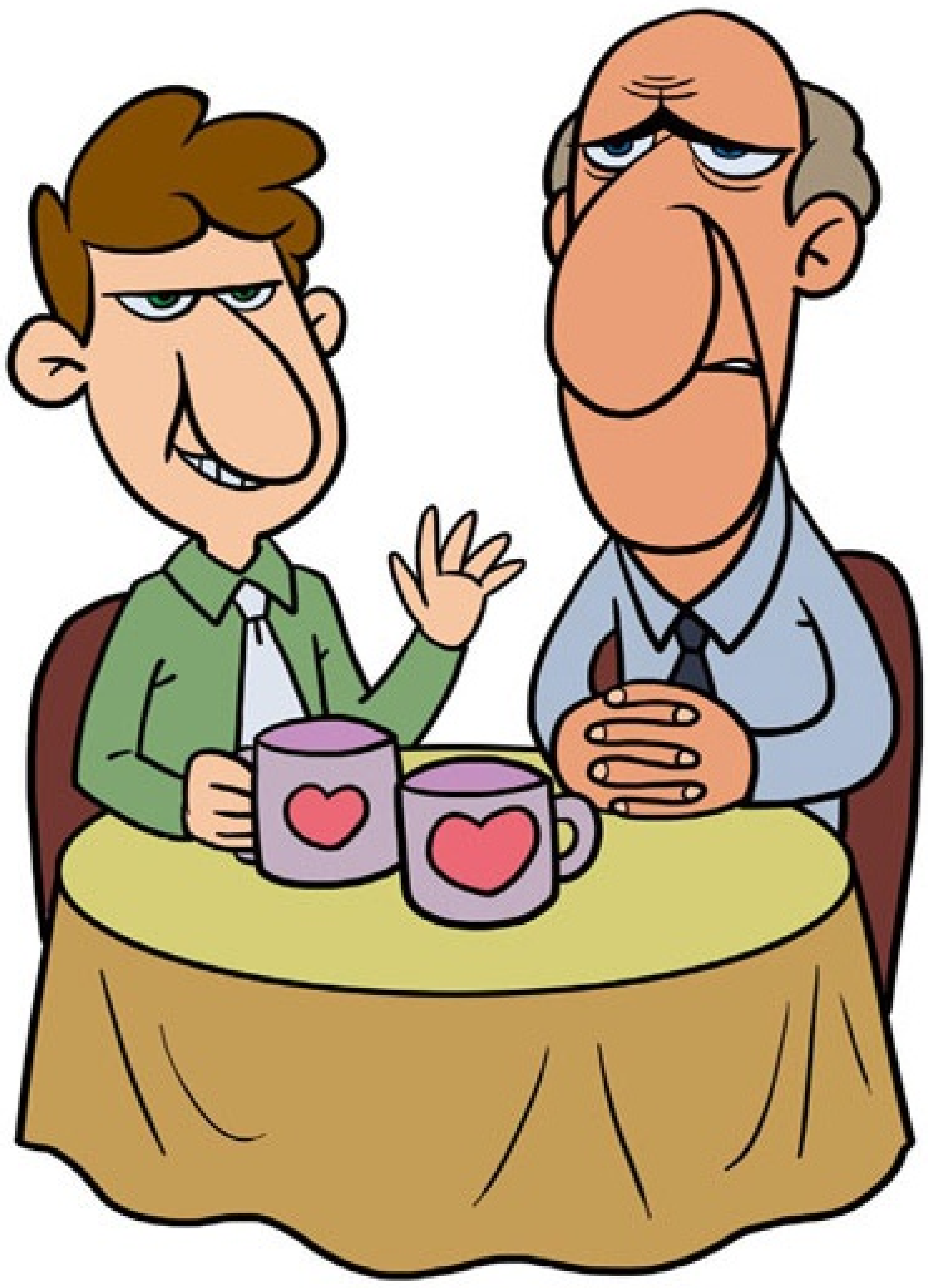

电影:《朝圣之路》

父子关系无疑是这个世界上最重要的关系之一，然而父子之间究竟该如何相处，却往往是家庭里男人们的烦恼。对于女儿，民间有一个甜得发腻的说法是，她是父亲上辈子的情人；但对于儿子，更多的说法是，他是父亲这辈子的麻烦。67岁的眼科医生汤姆，就有这么一个令他感到麻烦的儿子丹尼尔。

丹尼尔放弃博士学位，只为真真切切地去看一看这个世界，而父亲认为这是不务正业。父子间的冷战一直持续到丹尼尔不幸遇难，他在背包徒步于著名的朝圣之路（从西班牙比利牛斯山脉到圣地亚哥）时遭遇意外。影片带来的悲伤从一开始就令人揪心，但导演似乎并不屑于赚取观众的眼泪，因为在这一场景之后，影片几乎具有了喜剧般的温情与洒脱。

年迈的老父起初只是想去带回儿子的尸骨，后来又决定背上儿子的背包走完他未竟的旅程，他踏上了理解儿子的路，做出了走进儿子内心的一次努力。在影片的闪回中，父子间的最后一次争论是，父亲为自己选择的生活而骄傲，儿子却淡淡地说：“生活不是选出来的，而是过出来的。”他们的父子亲情无法斩断，精神上却互为陌路。于是父亲踏上的这条朝圣之路就有了崭新的意义，那是一次对教育儿子的反思，对父子关系的再认识和苦难的解脱之路。

途中的小店老板说：“我小时候想当一名斗牛士，但我父亲希望我成为一名律师，现在我两样都不是。”这似乎喻示了丹尼尔出走的原因，因为父亲希望的并不是他想要的生活。男孩的反叛是一种天性，他们的愤怒，总是最先来自父亲的控制和不被理解。

汤姆在酒后展示出了混蛋的一面，攻击同伴，自以为是，从中不难看到他作为父亲时的粗暴和简单。而一位吉普赛父亲则在惩罚偷窃汤姆背包的儿子时说：“我们的孩子，他们就是最好和最坏的我们。”这似乎在点题，作为父亲，要理解儿子，首先需要了解自己。

年迈的汤姆终于来到大西洋岸边，沿途撒下了儿子的骨灰，同时也抛下了自己的悲伤与悔

恨。虽然生死永别，全片却在温情脉脉中结束对于父亲来说，这样的结束，正是对儿子理解的开始。

不可不知的幕后花絮是，这部电影的剧本是导演艾米利奥·艾斯特维兹的儿子泰勒写就，剧中饰演父子的正是导演的父亲与他本人。祖孙三代共同演绎的这个故事，没有丝毫做作，格外真实、温馨、感人。

散文集：《亲爱的加百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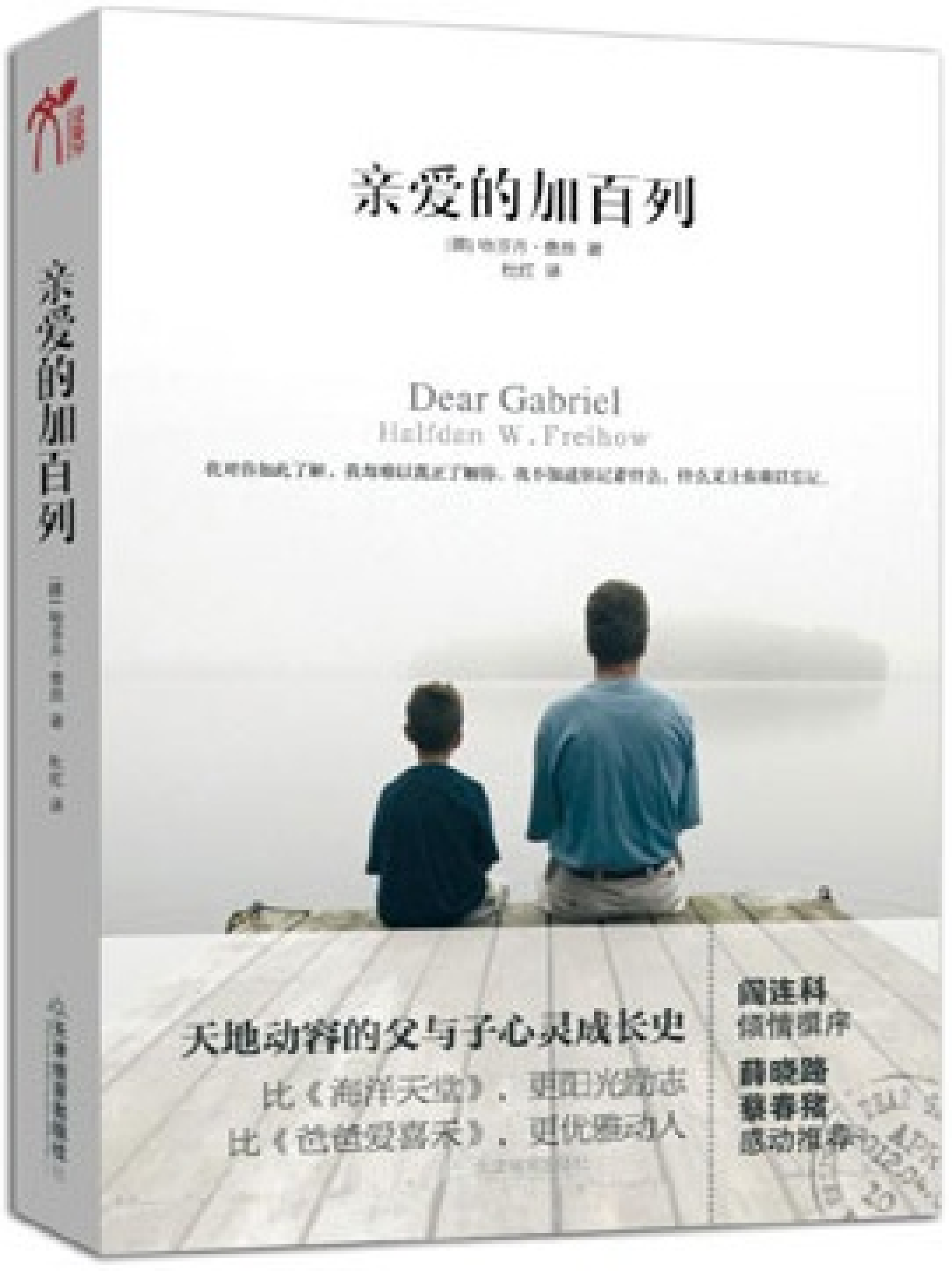

《亲爱的加百列》是哈芬丹·费昂的首部作品，处女作即获挪威最具影响力图书奖“布拉吉奖”提名。这并不是一部小说，而是一位父亲写给患有自闭症的儿子的长信。关于哈芬丹·费昂，人们只知道他当过记者、编辑，却不知道他有一个患自闭症的儿子，在这个儿子身上，作家倾注了全部的爱与心血。他的儿子或许不能读懂他的作品，但我们能通过这本书，读懂那个叫做“父亲”的男人。

加百列是作家的第4个孩子，3岁时被诊断患上了严重的自闭症。这样的孩子只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对其他人来说极为简单的社交法则，他们也不能理解，无法把握。书中有一个细节，父亲带着儿子去看马戏表演，精彩的表演结束后，父亲问有什么令他印象深刻的，儿子回答：“两个玩球的小丑。”令父亲悲哀不已的是，表演中根本就没有什么玩球的小丑。孩子生活在一个他不能理解的世界中。

如何走进孩子的内心，将生活在另一个世界里的孩子带回到自己身边？这对于可怜的父亲来说，同样是一条“朝圣之路”。为了走进孩子的内心，他和孩子一起做海盗游戏，一起没完没了地寻找遗失的宝藏，每周花固定一天的时间和儿子单独相处，一起探索“世界”这个巨大的藏宝洞。

都说母爱是如水般环绕着孩子，让他们感到舒适；而父爱则是如山般矗立，让孩子感到安全。但加百列太特殊了，特殊到父亲必须既要有山一般的胸怀，又要有水一样的柔情。因为住院吃药，加百列严重失眠，他充满了愤怒，半夜起来画了一幅画，说没有睡眠比做噩梦更可怕。这以后，父亲再也不冒险使用可能伤害到加百列的治疗方法，也不想让孩子更与众不同，所以采用了最简单平常的办法——让孩子觉得安全，不停地赞扬他。作者以饱蘸真情的笔墨，记下儿子点点滴滴的成长故事：儿子学会阅读、骑单车、表演独唱，父子俩一起出海、举办家庭聚会等。父亲教会儿子了解悲伤，认识世界，学会生活，关心梦想。孩子每一点微小的进步，父亲都必须付出艰苦卓绝的努力。

“或许，一开始你无法理解这里的忧伤，但是最后，你对父亲的记忆会停留在这里——一个让你舒适安心、为你驱赶绝望、向你保证一切顺利的男人，一个当你迷失方向的时候，可以相信的男人。”痴情的父亲渴望出现奇迹，因为他无法护佑加百列的终生，他希望孩子能自理，渴望自己的爱能感动上苍。

但爱并不能产生奇迹，在《朝圣之路》中，背包的父亲不能用他的虔诚挽回儿子的生命，《亲爱的加百列》里的父亲，同样不能用深情的呼唤寻回儿子迷失的灵魂。他们能做的，只是尝试去了解，默默地付出，勇敢地承受。而这也正是父爱的可敬和伟大之处。

这是一个关于沟通与成长的故事，一篇爱与理解的告白，每一对父子，都能在这本书中找到属于自己的那份感动。

（钱琳摘自《人之初》2012年11月下，杜少君图）

活得像凡·高的向日葵

●庄庆鸿

2011年的一个冬夜，我狂奔过日本东京繁华的新宿街头，寻找一个名字奇怪的私人美术馆，只为一幅画。

当时离这家名叫“东京安田火灾东乡青儿”的美术馆闭馆只剩30分钟。满头大汗的我急切寻找，终于看到被一幅大画独占的墙壁。

这座美术馆藏有文森特·凡·高现存的7幅《向日葵》真迹之一，此画作于1888年。对很多人而言，去看它是一种朝拜。

我屏住呼吸走近它，轻轻地在它面前坐了下来。隔着玻璃，金黄的花瓣张牙舞爪，像个老朋友。

刚进大学时，经历过“中国式教育”的我，只希望以后能赚钱，越多越好。我知道怎么分析段意、怎么答历史主观问答题能拿高分，却不知道未来的生活。直到我真正遇到凡·高先生。

大二的一个晚上，清华老图书馆鲜有人到的顶楼，放映了一部凡·高的传记影片。

那是一个魔法时刻。片中都是景物，凡·高眼中的欧洲街道、乡村原野。全片都没有出现凡·高本人，只是在话外音中念着他写给弟弟的几百封信。

坐在银幕前，那是我第一次听这个画家说话：“亲爱的提奥，从我的窗口看造船所的景象，真是漂亮极了。白杨林中有一条小径，白杨的苗条树身带着纤细的枝蔓，以优美的姿势，出现于灰色的傍晚天空之上。水中间是一座古老的仓库，寂静得好像以赛亚书里‘古老池塘中不流动的水’……”

在我的家乡，大人口里羡慕的成功，都是哪家企业的老总、哪个书记局长、哪所大学的教授……我和我的很多同学虽然不喜欢，也只知道这种活法。但是，凡·高完全不一样。

看完影片，当我走出图书馆迈下石阶时，夜空飘起点点小雨。忽然间，图书馆周围的所有树木都在发出自己的声音，而我能听见了。世界顿时变大了。凡·高就在空气中，他问我：“你知道自己一辈子想做什么

吗？你知道怎样才是不辜负生命吗？”

我骑车到学校超市的花摊，那里没有向日葵，却有4种颜色的非洲菊，金黄、肉桂红、粉红和大红。我带回寝室，送给室友每人一朵。它们都被插在书桌前，怒放了好一阵子。

后来我看了凡·高的书信集，才知道，他是一个普通人，本来也可以平凡挣钱度过一生。

他出生于荷兰乡村，早年做过职员和商行经纪人，还当过传教士。但这个艺术门外汉决心“在绘画中与自己苦斗”。

他拼命练粗糙的笔，练眼睛，练某种忠诚。到最后他越来越依赖艺术对艰难生活的净化，所以越来越多地采用纯粹的明黄。那是最丰盛、最纯净、最透亮的阳光，好像可以净化所有的苦。

大学毕业时，我放弃了一个离家近且多金的工作，留在了北方。而同寝室的婧婍做了一个令所有人都惊讶的决定：一句瑞典语都不会的她，要孤身到瑞典念大学。不是斯德哥尔摩，那个地名谁都没听过，叫乌普萨拉。

那年后，“毕业后修行一年”“辞职去旅行”的同龄人越来越多，新名词“间隔年”也慢慢被社会接受。网络上一些年轻人讨论的未来也不再是升官发财，更多的是怎么“趁年轻追点梦”，让自己不后悔。

我们愿意过一种火焰燃烧般的生活。我想，没有凡·高，我们不会这么勇敢，爱生活，爱尝试。

之后两年，我不时收到寄自法兰克福、柏林、马德里的明信片。我知道婧婍背着包几乎走遍了欧洲，甚至，她还到了北极圈内。利用“沙发冲浪”的社交网络预约，她凭诚信睡过很多陌生人的沙发，和不同语言、肤色的朋友们萍水相逢、把酒言欢。在马德里参加项目时，宿舍窗外就是湛蓝的海，她可以跳下去游一圈再上来吃早饭。

我也没落后于她。我独自去过了国内20多个省的44个城市，不少是农村和山区。每到一个地方，我不会去名胜景点，却会在寻常人家的巷子里遛遛弯，抬头炊烟，低头落花。

安徽的田埂、台州的公路、贵州的山沟，我都在“摩的”后座上风驰电掣。去年深夜进云南矿难的山村，紧张地写短信把黑车的车号发给主编；今年12月进大凉山，10个小时的车程，被颠得内脏几乎挪位。拼命地穿越寒风和暗夜，是让生命满意的活法。

我们也都会疲惫。凡·高在信里承认：“我快到40岁了。对于情况的变化，我确实什么也不知道……我的作品是冒着生命危险画的，我的理智已经垮掉了一半。”

1890年，凡·高离开这个世界时年仅37岁。生命总是短暂，但他做到的事如此伟大。请容许我引用一句泛滥的泰戈尔诗句：“生如夏花”。

凡·高在信里说：“如果生活中没有某些无限的、深刻的、真实的东西，我就不会留恋生活。”

而当年手拿非洲菊的4个姑娘，已经分散到四大洲。我在北京，时常奔波赶往一些匪夷所思的地方。婧婍在瑞典，12月刚换了新工作。和我邻床的何婧飞去了世界另一端的巴西利亚高原，睡对角线的曼桐还在下雪的纽约奋斗。

2011年11月17日，我在怒放的向日葵面前静静望了30分钟，直到微笑的白发馆员用日语招呼我离开。本以为见到凡·高的真迹会激动流泪，但我最后只是回头一笑。

我想，我们都在燃烧生命呢。向日葵丛中的凡·高叔叔，你满意吗？

（黄晓青摘自《中国青年报》2012年12月19日，辛刚图）

www.zzahz.com

女儿成长密码

——时间管理能力

●黎雅

时间管理能力是在激烈竞争环境中和多任务压力下，高效能人士的必备能力。

我清楚地知道，时间管理能力的养成和提高不是一蹴而就的，需要不断历练。事情越多越能锻炼时间管理能力。时间管理能力早一天形成，我们就能早一天受益，这也是一种受用终生的能力。

一直以来我都是这样做的，每天早上吃完饭，都会拿一张纸列出“今日计划”。这种方法非常有效，因为只要每天列了计划，我就会一件一件有条不紊地去做，每当做完一项划掉一项时，会很有成就感。记得培养梦蕊养成列计划的习惯是从她小学五年级开始的。每天她放学回来，我都会督促她列出当天要做的事项，包括要完成的各门课程作业以及老师要求做的其他事。梦蕊原来没有列计划时，经常是记着这个，忘了那个，有时会在睡觉前突然发现第二天必须交的作业还没做，把一些原本不紧急的事变成了紧急的事，每天处于紧张焦虑的状态，全家人有时都跟着着急。经过多年的锻炼，梦蕊已经把列计划作为每天必做的事情，把对每天多项事情的时间管理以及实施与完成，当成了一种乐趣和满足。

在梦蕊已经逐渐习惯做每日计划的同时，我鼓励她尝试做每周计划。让她尝试着提前考虑更多的事，把今后要做的事情也纳入计划之中，并根据自己要达到的目标，列出每周重要而又紧急的事情，“安排好大石头”，做好相应的时间计划。在她有时为太多事情而烦恼时，我会鼓励她说：“事情越多越能锻炼或考验一个人的时间管理能力，相信你没问题。”经过多年的实践，梦蕊的时间管理能力得到了快速提升。记得梦蕊刚到美国时，对很多事情都不清楚，缺乏计划性，经常手忙脚乱。尤其在第一个假期回国时，听说I-20表一定要签字，否则就无法再入境，她因为一开始没有做好计划，忘记了，等她想起来，学校已经放假了，最后，在临上飞机的那天早上，紧紧张张地跑到学校堵着老师把字签了回来，好不惊险。而如今，当我问及一些我关心的重要事情，比如房费、电话费等是否要交了（因为如果

过期，一来要交罚款，增加成本，二来也是最重要的，信誉可能会受到影响）时，她都会说：“我已经计划好了，我心里有数。”

随着梦蕊时间管理能力的不断提升，她的学习效率也大大提高。记得她上大学第一个学期时，只选了4门课，当时还觉得有点紧，后来却逐渐加大力度，每学期选5门、6门、7门甚至8门课。尤其大学第4年，本来课程就非常难，她为了4年能拿下150个学分，每学期选了8门课，22个学分（据梦蕊讲，一学期修20个学分以上需要学校特批，为此她还专门写了申请）。在她大四第一学期时，我当时确实为她捏了一把汗，尤其在考试期间，最多的时候一天要考3门重量级的课，复习时间的安排就显得非常重要，但她居然顺利过来了，并且仍然保持了各门为A的成绩，这在很多同学和老师看起来是不可能的事。除了学习外，她还生活学习两不误：除了每天管理学习时间外，她还管理生活时间，比如每天一定会把40分钟锻炼时间和7小时睡眠时间纳入时间管理之中，不可动摇。

据梦蕊说，时间管理能力的形成与提升使她受益匪浅，生活学习安排得井井有条，每天过得充实而又有节奏。我为此感到非常欣慰。

（潘雨生摘自人民邮电出版社《女儿成长密码》一书，小黑孩图）

纪律是所有成功的基础

●〔美〕吉姆·罗恩　○陈荣生译

纪律是目标和成就之间的桥梁。

有两个痛苦，我们每个人都一定会遭受到其中之一：遵守纪律的痛苦和遗憾的痛苦。两者之间的不同在于，纪律的痛苦是以斤两计算，而遗憾的痛苦是按吨计算。

纪律都是相互影响的。有人曾经误解说：“我只是在这个方面松懈。”不对，每一个方面的松懈都会影响到其他方面。不这样想是天真的。

纪律是基础，所有的成功都是建在这个基础之上的。缺乏纪律约束必然导致失败。

纪律本身就含有创造未来奇迹的潜力。

建立一种新纪律的最佳时间是在该想法最强烈之时。

一个纪律总是会导致另外一个纪律。

没有纪律的主张就是妄想的开始。

想成就大业，并不需要做很大的改变。一些简单的纪律，就能够对你接下来的90天的工作和生活产生重大影响，更不用说在接下来的12个月或3年了。

缺乏纪律，至少是对自尊心侵袭的开始。

（余长生摘自陈荣生的新浪博客，盛文娟图）

梁启超的答案

●庄秋水

1922年，梁启超应苏州学界之邀作一场演讲。他向在座者提出了一个问题："为什么进学校？"他估计回答十之八九是"求学问"。然后他又问："你想学些什么？"回答则可谓言人人殊。任公自己给出的答案是，求学问为的是学做人。他说但凡一个人在学校里所学，数理化、史地、国文、英语，乃至哲学、文学、农工商等等，皆不过是做人所需的一种手段。要成一个人，总要具备三德——智、仁、勇，实现了的状态便是"智者不惑，仁者不忧，勇者不惧"，无论是教育家教育学生，还是自己教育自己，皆应以这三件为准则。

事实上，梁启超亦是这样教育自己的子女的。他虽然疲于政治、忙于学术，还时时关爱着自己的9个儿女。他关心孩子的身体，关注他们的思想，留意他们的职业，更为他们筹划未来，奠定立身之本。他的观点发人深省：

"我生平最服膺曾文正公两句话：'莫问收获，但问耕耘。'将来成就如何，现在想他则甚？着急他则甚？一面不可骄盈自慢，一面又不可怯懦自馁，尽自己的能力做去，做到哪里是哪里，如此则可以无入而不自得，而于社会亦总有贡献。我一生学问得力专在此一点，我盼望你们都能应用我这点精神。"

"我以为，一个人什么病都可医，唯有'悲观病'最不可医，悲观是腐蚀人心的最大毒菌。生当现在的中国人，悲观的资料太多了。"

"人之生也，与忧患俱来，知其无可奈何，而安之若命，是立身第一要诀。"

梁启超堪称是一位极为负责任的父亲，他并不为子女展示虚幻的未来，他告诉他们生而为人的忧思与世界的混乱，要他们以德性涵养的功夫和理性的训练去行动。而且无论在何种境遇下，都能够获得内在的快乐，这颇有以无生的彻悟做有生事业的味道。他像苏格拉底一样，训练年轻人的目的，并不是为了让他们能力杰出或成为"成功者"，而是启发他们的尊崇和节制，学习和创造，同时又不乏生之乐趣。

这是一个元气淋漓的父亲，一心想让孩子们实现健旺的思想，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拥有一种豁达的态度；而儿女们此后的人生也分明投射着父亲谆谆以求的影子。卡莱尔曾说，即将到来的时代已孕育在业已到来的时代之中。那么，一个孩子可见的未来，恐怕也孕育在父亲（包括母亲）的决定和形塑之中。在业已过去和正在行进的时代里，政治诡谲和消费至上的轰鸣，让人们忘记了身边这种安静而持久的力量。父母们被大潮席卷，把本该自己承担的一部分责任，扔给了大大小小的机构，忘记了社会只是我们生活的居所，却并非生活本身。

余英时先生认为现代中国最流行的错误观念之一，便是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政治变迁上——无论是革命式的还是改良式的。是该放下对行政（政治）力量无限信任的时候了。一方面要努力争进，争取更合理、更文明的制度；一方面是退，退回到最小的单位——父母与子女。退而结网，自我教育和教育儿女，各自成为一种不惑不忧不惧的人。在时髦观念充斥的今天，这样一种朴素的观念，有可能是现在和未来的连接点之一。而从历史的观点看，这种退或许才是最大的进取。

（马回摘自《看历史》2012年第12期，CFP供图）

画与话

传统地生活、浪漫地思考、
在理想和现实之间徘徊。

每个人都有潜能，只是很容易被习惯掩盖，
被时间迷离，被惰性消磨。

风景总在别处——
因为我们习惯对身边的事
熟视无睹。

人生最大的福气就是没有遇到灾祸，
而人生最大的灾祸就是强求福气。

（CFP供图）

“差生”真的差吗？你如何看待

●张佳羽

编者按：《读者·校园版》“交锋”栏目，是一个捕捉中学生现实生活和思想活动的园地，要求对同一热门话题，旗帜鲜明地摆出自己的观点。你的观点可以有偏颇，可以不完满，但只要是真实的，能够代表一部分人的想法，就是我们想要的观点。

每则观点控制在100字左右，注明作者及所在学校或单位，入选者有样刊和稿酬奉上。

主持人语：

在以成绩论成败的当下，“差生”是一个敏感的话题，它牵动着父母的神经，关系到孩子的发展。做父母的有几个会不顾自己的颜面，甘愿自己的孩子输于他人？孩子考试成绩越差，父母越惊慌失措，逼孩子“上进”的愿望就越强烈。他们很少有人冷静而全面地分析自己的孩子，做出符合孩子发展的选择。一味地在分数这根线上较劲，考好了就优，考败了就差，这个奇怪的逻辑困扰着当下的中国父母和孩子。学习上的“差生”，真的就一无是处吗？他们没有希望了吗？

学生的观点：

韩星鹭（广州市玉岩中学）：

差生不差。差生是无数老师根据成绩的优劣硬生生创造出来的“封号”，他们可以善良，可以有创造力，可以想象力丰富……可以有很多暂时没有表现出来的优点。世界上没有十全十美的人，同样也没有一无是处的人。那么既然如此，凭什么拿一张阶段性的成绩单来给人分等级呢？

郑超（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区纪南镇雨台中学）：

“差生”就是那些成绩不好、上课调皮的同学。但是如果没有像他们那样的“跳蚤”，那还有谁能给我们的课堂带来欢乐呢？千万不要贬低那些“差生”。“差生”也有牛的一面。比如我们班的陈××，成绩不行，但体育很棒，还是我们学校体育队的呢！所以我们都不要用一成不变的态度看待他们，他们也会有牛的一面令我们惊叹，他们也有另类天空！

沙砾（哈尔滨师范大学外语系）：

什么叫“差生”？连成人都没有绝对的好人、坏人，何况学生。正在成长中的学生自尊心是很强的，若给一个成长中的学生扣上“差生”的帽子，是很不利于学生成长的。盲目攀比有什么用呢？虚荣、浮华的风气小到影响一个小班级、一个小集体的发展，大到影响整个国家的发展。世俗眼中的“差生”就算学习成绩不好，但也有自己的优点，要是好好鼓励他们，他们将来何尝不会是祖国的栋梁之材呢？

常彬（华中师范大学）：

差生只是考试成绩差而已，不会考试的人，未必没有别的优点，综合能力未必就差。甚至在有些情况下，有些学生过于注重对考试能力的培养，忽视了对其他能力的培养；有些学生虽然考试能力不强，但是其他能力都很强，因此，他们将来在社会上的生存能力很可能比所谓的好学生要强得多，生活也会过得更好。

www.zzahz.com

智趣

投骰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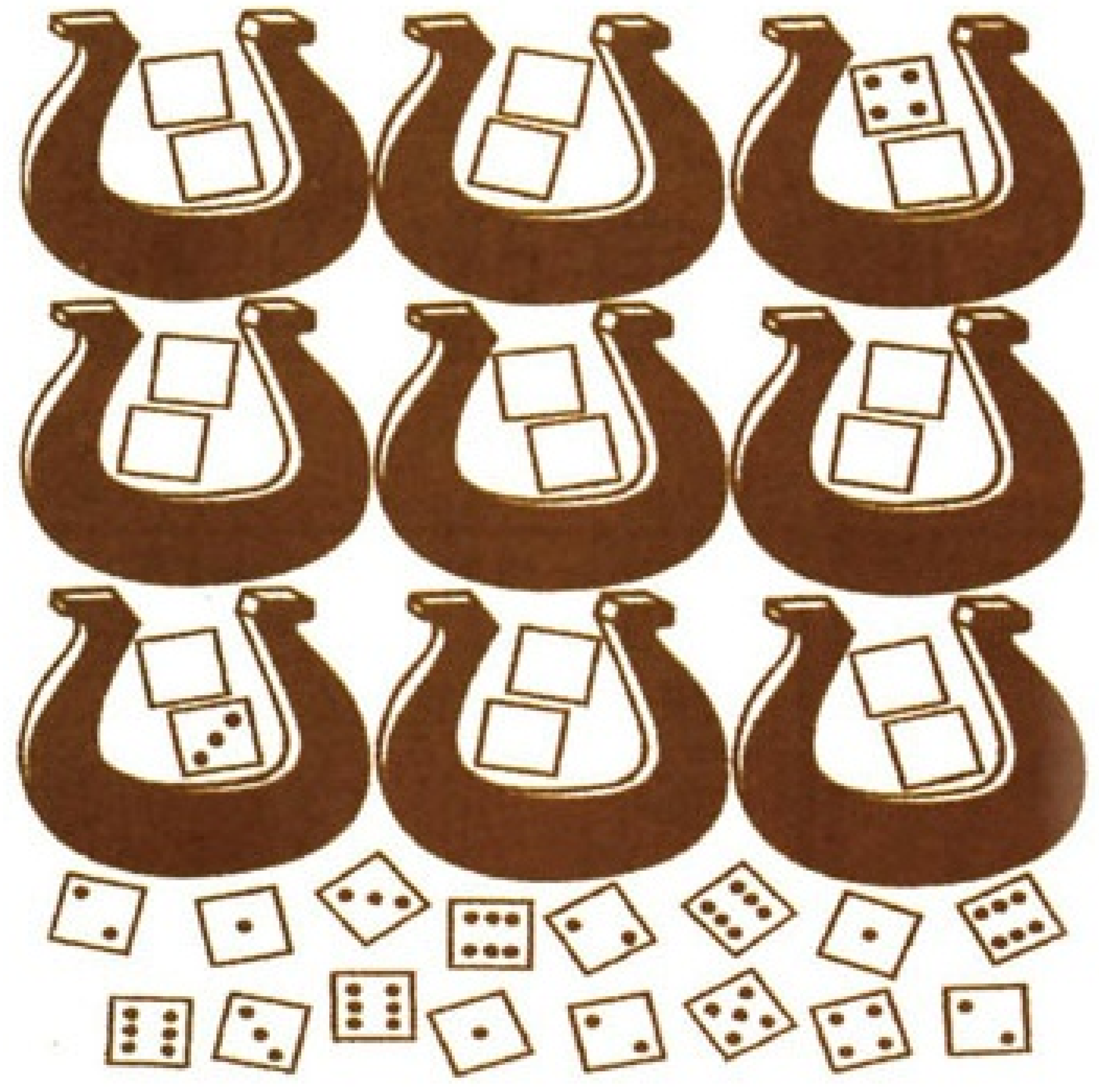

上期智趣答案

1.鼠尾草；2.牛角瓜；3.虎杖；4.兔儿菜；5.龙舌兰；6.蛇根草；7.马樱丹；8.羊蹄甲；9.猴欢喜；10.鸡母珠；11.狗牙根；12.猪笼草。

图中马蹄铁外有16粒骰子，请将它们投入16个方格内，使：1.每个马蹄铁内的两粒骰子不能是同样点数。2.各个马蹄铁内的数字之和都应不同。3.直列、横列及两条对角线的骰子点数之和都应相等。这16粒骰子该如何投？

（李纹摘自《知识就是力量》2013年第2期）

本期答案下期公布。

老师的观点：

刘洁（鞍山市交通运输学校讲师）：

一位优秀的教师永远不会对学生使用这个词，此词一出，中国的教育再有100年也振兴不了。

蔡雅杰（黑龙江省海林市长汀镇中心学校）：

爱迪生也曾经是“差生”，差不差大家自有公论。“差生”这个词早该被取消了。很多“差生”身上有闪光的东西，缺少的只是发现的眼睛。

刘小丽（河北省遵化市东旧寨镇中学）：

差生不差。作为老师最清楚，每一届毕业了的学生，对老师感激不尽的是差生。他们最后走上社会了才终于明白老师对他们的良苦用心。而且，在所谓的差生里，一大部分走上社会后生活得并不差。差生，可以学习差，但是，如果品德差，他的未来就令人担忧了。

家长的观点：

谭国文（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文广新局）：

差生有时候是没有人对其进行有效的引导造成的。比如，有一次我偶然遇到一个朋友上小学三年级的女儿，听说她的作文写得特别差。经过我现场辅导，写作示范，即时生动地给她讲解写作文的一些奥妙之处，让她大胆地将心里所想用文字表现出来。现在，那个朋友的女儿小学就要毕业了，作文成绩一直在班上名列前茅呢。

吴洁萍（福建省学生家长）：

其实很多学校定义“差生”是以学生的学习成绩为标准的。当这些所谓的“差生”被戴上“差生光环”时，他们的自尊心和自信心会受到打击。在这个“光环”的笼罩下，老师和同学大多都以有色眼光看待他们。于是有的“差生”也认定自己真是“差生”了。但往往这些“差生”都有自己的特长，有待将其挖掘出来，让他们在学习过程中发现自我，从而提高自尊心和自信心，带动他们学习的积极性。

胡同里的兄妹俩

小时候住四合院，妈妈为了让我和妹妹长得壮些，特意订了三元牛奶。每每听到胡同里传来送奶的三轮车上玻璃奶瓶相互轻微碰撞发出的清脆响声，心里也随着这声音不禁喜悦。等我们长大些，就改成去奶站取奶了。我和妹妹每天的“功课”，就是骑着自行车，妹妹捎上妈妈给我们编的特制的小筐装奶瓶，那时流行用塑料编织带编各种带提梁的筐。

时光变迁，可我总也忘不了，妈妈将牛奶倒入奶锅中加热，奶香四溢，整个屋子都充满温暖的味道。

摔碎奶瓶的记忆

小的时候，离家不远的胡同中口，有一个三元奶站。妈妈在我 5 岁起就开始订奶。我上学后，拿奶的工作就归我了。每个月会有一张新的印着 1~31 日日期的硬纸做的奶证，发奶人用木棍头儿蘸着红印泥在当天日期上扣一个戳儿，就表明当天的奶已取走。妈妈总是千叮咛万嘱咐：奶证别丢了，奶瓶别摔了。可小孩子总是要摔的。我印象比较深的一次，摔得比较狠，裤子都破了，膝盖也磕得青紫。虽然哭鼻的事早过去，那儿时伴着牛奶的记忆却永远留在我的记忆里。

寻找老故事 重现爱的回忆

天长见品质，日久见真情！五十六年来，三元牛奶见证了万千百姓生活天翻地覆的变化，伴随了几代人健康成长。当走进我们记忆中的老北京城，穿过熙攘的花鸟市场、顺着老胡同那斑驳的墙一直走，听见的是那童年时的歌声、笑声，伴随着大人们的吆喝声，扑面而来的还有那熟悉的家的味道。

时光变迁，我们发现，纵然世界再精彩，最牵挂的还是家人之间的爱；纵然情节再复杂，最难忘的还是纯真生活的日常点滴。回忆过往、珍惜当下、幸福满满的人生之路，有家人和朋友的陪伴，也有三元的真情相依！

请随着我们一起，在这一幅幅手绘作品中体验当年的温暖回忆：

三元食品 SANYUAN 有爱有缘有三元

孤独的米开朗基罗

●蓝岭

《创造亚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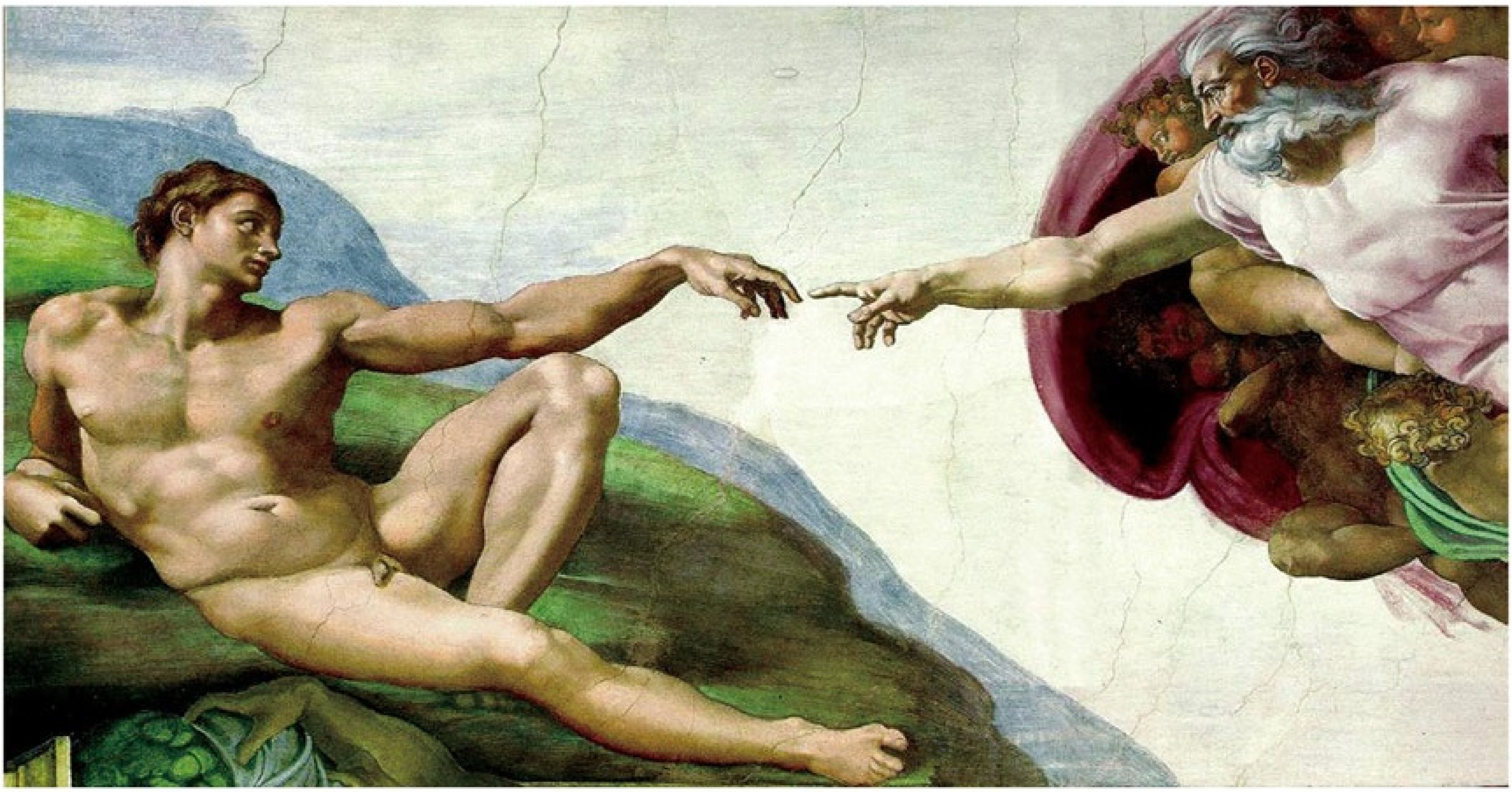

有人说，到意大利的佛罗伦萨旅游其实就是“米开朗基罗之游”。因为，在这座历史悠久的古城里，到处可见米开朗基罗的作品，到处能听到关于他的传奇故事。令人惊异的是，这位伟大的雕塑家、艺术家、建筑师一生创作了众多举世无双的艺术作品，却在孤独中度过了一生，他终生未婚，甚至没有恋人；他的作品塑造了众多强健、雄伟的艺术形象，他精神上追求自由、追求解放，却经历了悲剧的一生。他在艺术创作中热情似火，却在自己的工作室中孤独地死去……

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是一个讲究容貌和仪容的时代，但被称为“文艺复兴三杰”之一的米开朗基罗却其貌不扬。他中等身材，身体瘦削，长脸、大头、小眼、扁鼻，糟糕的长相使米开朗基罗有很深的自卑情结。他不喜欢漂亮女人，很多艺术家认为肉体是美的体现与源泉，而他对女人的肉体无动于衷。他终生未娶，有人说他是个同性恋者，有人甚至拿他写给英俊的罗马贵族青年托马索的情诗作为证据。纵观米开朗基罗的艺术作品，多是男子的人体，即使画女人，也总是画成熟的女人，而不是美丽妩媚的少女。

没有爱情的米开朗基罗孤独地生活着，却像战士一样为艺术战斗了一生。他在艺术上追求完美的精神是所有艺术家的楷模。我们看到的他的作品，每一幅都是精雕细刻数年才完成的。为了完成在梵蒂冈西斯廷教堂的壁画，米开朗基罗一个人在高出地面18米的天花板下的架子上，以超人的毅力和勇气，画了4年零5个月，在500多平方米的穹顶上画了343个栩栩如生的人物。据说，当时教会也曾为他找来一些助手，但他只中意一个负责调颜料和干杂活的人。他的所有的绘画都由他自己亲手绘制。当整个作品完成以后，当时37岁的米开朗基罗因劳累过度，看起来像一个老人。由于长期仰视，他的头和眼睛在很长时间都不能低下，连读信都要举过头顶。

米开朗基罗的巨型画作《创世记》和《末日审判》前后间隔24年，耗用了10年的时间，也是由他一人独自完成。遗憾的是，我在梵蒂冈参观时没有去西斯廷教堂，因此没有亲眼见到大师的这两幅作品。但在佛罗伦萨期间，我仿佛处处能见到这位孤独的大师在艺术高峰上的特立独行。

2013年
《读者》第五版“高考作文素材增刊”
2.25日全国同步上市，各大报刊亭均有销售

愿这本“高考作文素材增刊”成为广大学子写作灵感与素材的源泉，让您的作文言之有“物”，赢得高分！

定价：10.00元　页码：120页
★邮购汇款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詹家拐子4号二楼《读者》邮购部（730030）
收款人：王盛亮　　垂询电话：0931-8410920
温馨提示：为确保您能及时、准确无误地收到杂志，建议您选择挂号邮寄方式，挂号费每本3元。

国内邮发代号：54-193　　订阅价：5.00元